

2011 Annual Report

民國一百零一年度年報



查詢年報網址 <http://mops.twse.com.tw>

刊印日期 中華民國一零一年四月三十日

一、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

發言人

姓名：顏昌盛

職稱：市場暨投資處處長

電話：(03)578-7888

代理發言人

姓名：曾雯如

職稱：財務部部長

電話：(03)578-7888

電子郵件信箱：ir@faraday-tech.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地址：新竹科學工業園區新竹市力行三路5號

台北市內湖區內湖路一段396號4樓

台中市西區台中港路一段201號3樓之2

台南市永康區中正南路30號8樓之5

電話：(03) 578-7888

(02) 2627-5988

(04) 2319-6777

(06) 282-8686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四段236號3樓

網址：www.honsec.com.tw

電話：(02)2700-889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簽證會計師：許新民、黃益輝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9樓

網址：www.ey.com/tw

電話：(02)2757-88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不適用

六、公司網址 www.faraday-tech.com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5
一、組織系統.....	5
二、董事、監察人及主要經理人之相關資料.....	9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5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23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23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 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23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23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之資訊.....	24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 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	25
肆、募資情形.....	26
一、資本及股份.....	26
二、公司債發行情形.....	31
三、特別股發行情形.....	31
四、海外存託憑證發行情形.....	31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情形.....	31
六、併購辦理情形.....	31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31
伍、營運概況.....	32
一、業務內容.....	32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35
三、從業員工.....	41
四、環保支出資訊.....	41
五、勞資關係.....	41
六、重要契約.....	43

陸、財務概況	44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44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46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4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49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104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69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之評估	170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170
二、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171
三、現金流量分析	171
四、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72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72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及評估	172
七、其他重要事項	174
捌、特別記載事項	175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75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78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78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78
五、前一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78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首先感謝您們歷來對智原的支持!回顧 2011 年，算是景氣動盪與經濟環境普遍低迷的時局，包括歐美日等主要市場的終端需求不佳，進而影響半導體整體產業鏈的供給。而智原科技在產品組合風險分散、既有客戶持續開發新專案的挹注、以及 IP 營收的高度成長 (30.9%)下，整體營收雖較 2010 年下滑 15.1%，但毛利表現依然大幅領先同業，達到 43.8%。

2011 年的營收衰退，主要是肇因於終端市場的需求疲弱，包括消費性電子、平面顯示器，以及通訊等應用領域；而 NRE (委託設計)的營收下滑，則是因為一些委託專案的時程遞延，但預期都將於今年第一、二季陸續產生營收貢獻。在獲利表現上，因為在 2011 年第二季與第三季分別做了轉投資和稅務上的一次性虧損認列，導致獲利水準不佳。但透過這樣的舉措，公司的財務體質已經更加穩固與健康，相信對未來獲利有相當大的幫助。

市場行銷地位

智原科技在半導體產業供應鏈扮演重要角色，包括 ASIC 設計流程、設計方法、矽智財(Silicon Intellectual Property)資料庫等基礎結構，都是業界的標竿。同時，智原科技除了持續提昇 ASIC 設計品質、流程與效率外，亦不斷有領先業界推出的新技術和新方案，例如持續深耕的矽智財開發，目前已進到 40 奈米、28 奈米等先進製程，滿足客戶在任一款晶片的 IP 需求。同時，趨近於應用產品端的設計平台，讓系統廠商得以享有 ASIC 模式的市場競爭力，包括在市場先機的取得，以及成本上的優勢等。這些都是智原在積累多年技術與市場開發經驗之後所完成，也是與其他同業區隔的競爭優勢。根據統計，智原科技名列全球前 15 大 SIP 矽智財供應商、全球 ASIC 設計服務供應商前 50 大，更是全球 ASIC 設計服務公司中極少數能夠同時提供廣泛矽智財選擇的廠商。

技術成就

致力於先進技術開發的智原，在 2011 年(一百年度)以及往後持續與晶圓廠(聯電)合作，佈建完整的 65、55 奈米 IP，40 與 28 奈米也將陸續到位；同時，高速輸出入(IO)IP 的設計與客製化、以及 SoC 設計能力的提升等，都已經逐漸讓國際級一線廠商的客戶體認到智原的技術實力，進而加強合作關係。而針對 SoC 晶片所需要的 CPU 核心，智原也透過與 ARM(安謀國際)的合作，取得授權，協助客戶在 SoC 關鍵 IP 上，得以有更完整的方案。而智原科技先前所推出的高整合度及多樣化彈性的系統平台解決方案(SoCompiler™)，迄今也累積了許多客戶成功案例，分別在多媒體、消費性以及通訊等應用產品上，有效地協助客戶快速開發產品並進入量產。此外，在客戶結構方面，智原科技去年在系統廠商的佈局尤其有成，包括在消費性電子領域，去年第四季已開始有明顯營收貢獻；而通訊方面，40 奈米 4G 基

地台兩個以上的專案，也將於今年 tape-out，預計明年進入量產。這些複雜 SoC 設計案的攻城掠地，以及與國際級一線廠商的合作，展現出智原累積的先進技術效應，造就了智原今日在 SoC 設計、整合、生產整體表現方面的競爭優勢。

未來展望

展望 2012 年，智原科技針對市場與技術方面，將採較過去更聚焦的策略，將有限的資源作最高效益的發揮。在市場方面，針對產品與客戶的組合，我們欲將資源集中在最能為客戶創造附加價值的產品與應用。而在技術方面，迎接 SoC 趨勢，智原在包括先進製程矽智財 (40nm、28nm) 的陸續到位、高速 IO 的設計與客製化、以及 SoC 設計能力的提升等，都將持續佈局，以延續智原的成長動能。

對於 2011 年的衰退，我們深切反省與檢討！但深耕的技術實力以及蘊積的充沛動能，已經開始發酵，所以在一月份營收創歷史新高，第一季業績也以預估 35% 以上的成長力道，領先同業。但我們不會因此而滿足與停滯，且我們也仍有相同的信心與把握度，將營運持續推向另一波高峰。懇請各位股東繼續給予最大的支持與鼓勵，智原科技全體員工亦將遵循公司經營理念，以更優異的績效和更完善的產品服務，為股東和客戶創造最大利益。

在此謹祝各位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 宣明智



總經理 臧維新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中華民國八十二年六月十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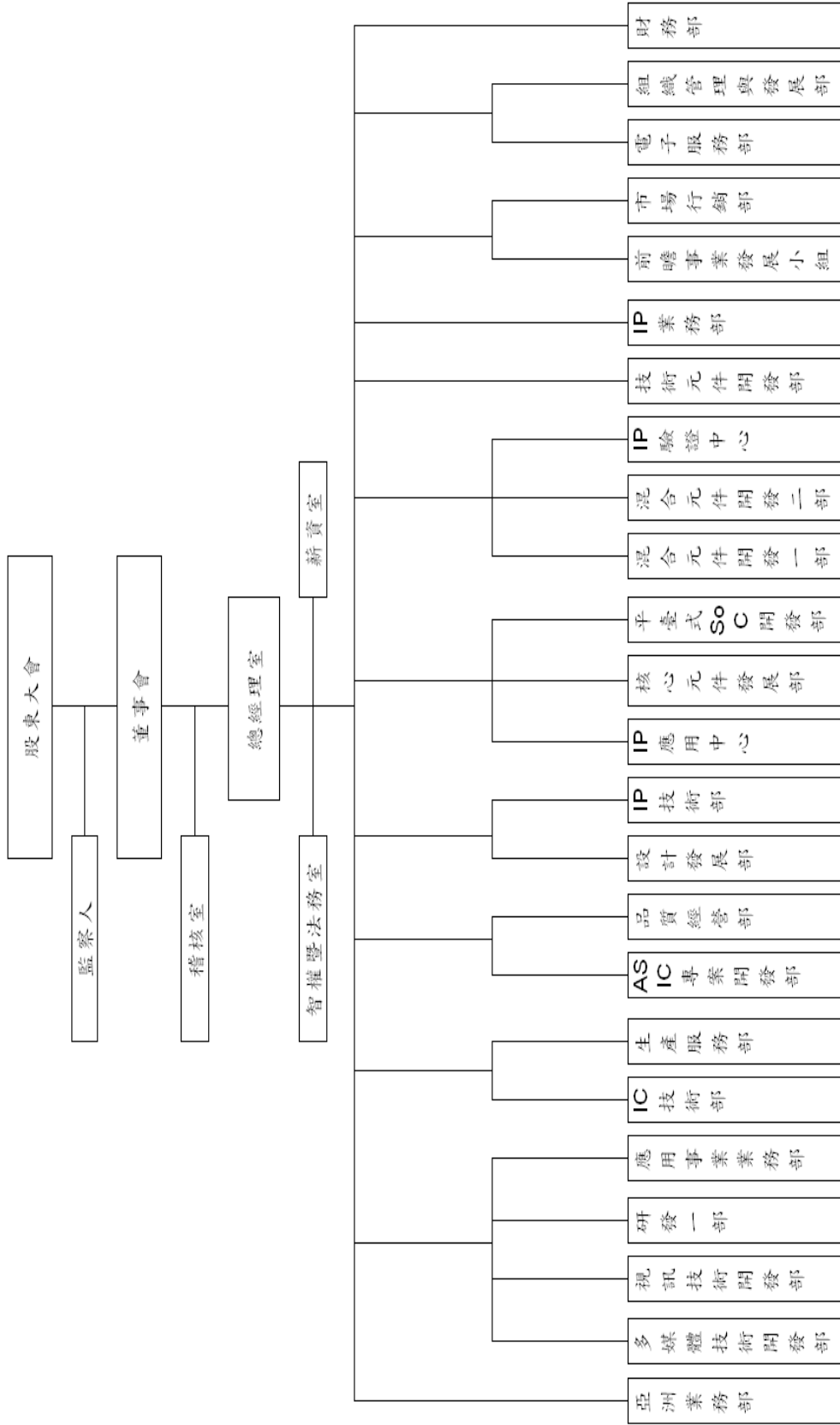
二、公司沿革

82年6月	智原科技成立
84年3月	完成國科會研發關鍵零組件「應用積體電路元件資料庫技術研發計劃」
85年1月	推出SIP矽智財業務
85年9月	完成0.35um 標準元件資料庫
86年11月	0.25um 標準元件資料庫開發完成
88年10月	股票正式上櫃掛牌買賣
90年6月	與全球最大SIP矽智財供應商安謀國際策略聯盟，共同合作市場推廣
91年7月	USB2.0實體層IP通過USB-IF認證
91年8月	股票轉上市掛牌買賣
91年9月	ISO9001:2000國際品質認證合格
91年10月	發表Serial ATA IP
91年12月	與經濟部簽定SIP Mall建置計劃
92年10月	舉辦第一屆美國智原科技技術論壇
93年6月	推出高解析度之MPEG-4解決方案
93年9月	推出MPEG4/JPEG多媒體應用平台
93年9月	推出PCI Express高速介面解決方案
93年11月	設立「內湖研發中心」擴大矽智財的研發陣容
94年12月	榮獲科學園區“研發成效獎”
95年8月	與北美最大的半導體分銷商-Arrow Electronics簽訂ASIC設計與分銷合作業務，拓展北美市場
95年9月	正式啟用成立於台灣南科的研發中心，積極延攬當地優秀科技人才，壯大研發實力
95年10月	首次參與日本國際平面顯示器展覽，將平面顯示器事業部完整的產品線，推向國際市場
95年11月	推出可程式化序列/解序列轉換器(SerDes) IP
96年1月	日本OKI、智原科技、聯華電子/UMCJ簽署技術合作提供90奈米以下ASIC設計至生產一體化服務
96年2月	智原科技獲Frost & Sullivan 2006年度最佳客戶服務創新企業獎
96年3月	智原科技 USB IP 累計出貨量破 2 億顆
96年11月	RA實驗室通過財團法人全國認證基金會(TAF)認證
97年1月	提供聯電65奈米LL製程記憶體編譯器(Memory Compiler)
97年3月	開發SiP設計服務能力，進一步提升整合優勢與競爭力
97年11月	參與Fresco Logic夥伴計畫，以提供完整的SuperSpeed USB完整解決方案

- 97年12月 推出90nm和65nm的微型矽智財元件庫miniLib™
- 98年3月 發表0.13um miniIO™，可節省高達40%的晶片面積，並兼具穩固的ESD效能
- 98年4月 推出90奈米高速PCIe 2.0
- 98年5月 率先發表USB 3.0 實體層IP
- 98年7月 推出低漏電記憶體，減少90%漏電量
- 98年8月 發表65nm及55nm miniIO™，可節省40%的晶片面積，並兼具穩固的ESD效能
- 98年9月 90奈米SATA 3G 解決方案通過相容標準測試
- 98年12月 IP業務移轉由子公司寅通科技負責
- 99年3月 發表90nm USB 3.0實體層IP
- 99年4月 通過完整軟硬體測試驗證，推出 PCIe Gen2 EP 控制器 IP
- 99年5月 協助客戶取得USB 3.0主端控制器 (host controller)認證
- 99年7月 推出 1G Hz ARMv5 指令集架構超高效能處理器 FA726TE
- 99年10月 發表USB 3.0認證成就：完整佈局USB 3.0，從主端(Host)到裝置端(Device)，從實體層(PHY)到控制器，智原IP透過產品全面取得認證
- 99年12月 推出0.11微米鋁製程IP，協助客戶提升產品效能與成本競爭力
- 100年1月 55 奈米高效能無線通訊 IQ ADC/DAC IP 解決方案
- 100年1月 迎接USB 3.0市場起飛元年，與客戶共同舉辦USB 3.0研討會
- 100年10月 協助客戶65奈米消費性電子產品進入量產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結構



(二) 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	工作職掌
總經理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總合督導亞洲業務部、ASIC專案開發部、研發一部、應用事業業務部、多媒體技術開發部、視訊技術開發部、IC技術部、生產服務部、品質經營部、設計發展部、IP技術部、核心元件發展部、混合元件開發一部、混合元件開發二部、IP驗證中心、平臺式SoC開發部、IP應用中心、技術元件開發部、IP業務部、前瞻事業發展小組、市場行銷部、財務部、電子服務部、組織管理與發展部、稽核室、智權暨法務室、薪資室及各項研發專案等單位及所有海外子公司之運作。 2.公司營運政策之規劃及營運方針之擬定與執行。 3.各部門年度品質目標之明示及績效評核。 4.各部門組織權責之調整及核准。 5.整合、協調、支援智原科技海外子公司、分公司及代理商之作業流程、市場技術需求、資源規劃，以提昇國際營運效率，強化區域服務。
組織管理與發展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行政統籌，總合督導人力資源、文書、總務、廠務各項作業，及部門費用預算之控制，訂定部門工作方針並執行之。 2.協助規劃公司成長方向及策略，做為業務執行計劃展開之依據。 3.規劃與實施年度高階主管策略與營運會議。 4.督導所屬執行擬定之策略及行動方案；審查及回饋策略執行成效。
財務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規劃執行財務政策。 2.會計帳務作業。 3.稅務規劃執行。 4.股務作業。 5.資金及信用管理。
電子服務部	<p>規劃電子化架構，統籌企業資訊系統資源與部門運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系統與網路維護及支援。 2.整合應用開發。 3.企業資源系統。
亞洲業務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亞洲地區 ASIC 相關業務及 Design service 相關業務。 2.客戶服務。
ASIC 專案開發部	負責 ASIC 專案計畫的開發。
IP 業務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IP 業務。 2.客戶工程。 3.業務後勤管理與 free library 客戶服務。
視訊技術開發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視訊系統應用。 2.類比訊號。 3.數位訊號。 4.影像演算法。 5.軟體開發。 6.硬體開發。
混合元件開發一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類比數位轉換。 2.電源管理設計。 3.線路佈局。
混合元件開發二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高速串列介面類比設計。 2.高速串列介面數位設計。 3.串列連結。 4.時序產生器。
IP 驗證中心	掌握時限，著重 IP 設計品質，提早發現問題，並主動協助 RD 進行問題分析及複製，並勇於承擔各項任務與責任，努力做好公司品質把關之角色。

部門	工作職掌
	1.新 IP 測試方法的制定及測試程式的發展。 2.IP 驗證流程改善。 3.測試環境的改善。 4.客戶 ASIC 及 License IP 測試。 5.IP QA 測試。
IP 應用中心	提供 IP 技術諮詢。 1.系統介面。 2.系統服務。
技術元件開發部	研發及支援開發 ASIC 產品時所需之技術元件，配合科技市場方向規劃及整合研發資源，建立公司競爭力。 1.模組設計。 2.元件佈局。 3.元件設計。 4.ESD 技術開發。
設計發展部	藉由工具，服務與方法學的改進與整合，提供高效率、高品質的設計實現。 1.設計流程開發。 2.核心流程發展。 3.ASIC 工程顧問。 4.實體設計。
IP 技術部	藉由工具，服務與方法學的改進與整合，提供高效率、高品質的 IP 設計實現及 IP 管理。 1.前段技術開發。 2.後段技術發展。 3.基礎技術開發。 4.IP 管理中心。
核心元件發展部	負責 IP 之設計，驗證，維護並輔助 IP 應用在系統之驗證。 1.系統元件。 2.軟體開發。 3.系統服務。 4.微處理器。 5.介面 IP。 6.驗證技術。
生產服務部	負責生產技術服務工作暨採購工程。 1.生產計畫&庫房管理。 2.採購及中央生產計劃。
市場行銷部	1.中央產品行銷。 2.整合行銷傳播。 3.投資法人關係。 4.IP 投資。
多媒體技術開發部	建立多媒體應用 IP 及平台開發。 1.系統軟體。 2.系統工程。 3.演算法開發。 4.數位 IC 設計。 5.音訊軟/硬體開發。 6.ISP 軟/硬體開發。 7.業務暨產品企劃。
平臺式 SoC 開發部	建立平臺式 SoC 開發所需之軟體環境、硬體整合與驗證環境及自動化流程，並提供高品質及高效率的平臺式 SoC 設計開發、系統應用開

部門	工作職掌
	發、IP 相容性及軟體測試及系統架構分析開發。 1. SoC 自動化流程開發。 2. 應用軟體開發。 3. 基礎軟體開發。 4. SoC 硬體研發。 5. 應用開發。 6. 相容性及軟體測試。 7. 系統架構與驗證。 8. 先進平台設計。
IC 技術部	1. 測試工程。 2. 量產技術。 3. 封裝服務。 4. 可靠度保證。 5. 故障診斷。
品質經營部	1. 品質保證。 2. 品質系統。 3. 生產品質管理。 4. 文件管制中心。 5. 全面品質保證委員會。
研發一部	1. 硬體開發。 2. 語音訊號處理。 3. 軟體開發。 4. 系統應用。
應用事業業務部	1. 負責 ASSP 相關業務。 2. 市場資料搜尋，分析與建議。 3. 產品分析及規劃。
稽核室	1. 負責內部稽核制度之建立、跟催及檢討。 2. 負責內部控制制度之研討與審核。 3. 負責公司之稽核工作。
智權暨法務室	1. 建立及實施專利申請制度。 2. 維護公司營業秘密、專利權、著作權、商標等智慧財產權。 3. 各項契約之審查及制定。 4. 法務事務之諮詢建議及法律糾紛之協調處理。 5. 負責文件撰寫及文件品質提昇相關工作。 6. 負責包括權利金申報在內等公司對外簽約所形成各式合約義務之管理與執行。
薪資室	1. 負責薪資作業管理、計算、整合與發放。 2. 負責公司各項獎金及節金之發放。 3. 負責年度所得稅作業。 4. 負責調薪作業。 5. 負責保險作業(勞、團、健保)及退休金作業。
前瞻事業發展小組	新事業的開發與拓展。
美國子公司	負責美國地區業務之發展。
日本子公司	負責日本地區業務之發展。
歐洲子公司	負責歐洲地區業務之發展。
大陸子公司	負責大陸地區業務之發展。

二、董事、監察人及主要經理人之相關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或其他公司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101年3月31日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董事長	宣明智 (註一)	98.6.10	3年	91.5.2	—	—	—	—	—	—	—	—	聯華電子(股)公司董事長 司董事 交通大學電子工程學士	智原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緯創資通(股)公司獨立董事 台灣創新記憶體(股)公司董事長	—	—	—
董事	王國雍 (註一及註二)	100.11.21	3年	100.11.21	—	—	—	—	—	—	—	—	國立清華大學工業工程所	聯華電子(股)公司副總經理	—	—	—
董事所代表之法人	聯華電子(股)公司	98.6.10	3年	91.5.2	57,280,131	15.92%	57,067,023	14.31%	—	—	—	—	—	—	—	—	—
董事	臧維新 (註三)	98.6.10	3年	98.6.10	173,053	0.05%	237,941	0.06%	—	—	—	—	逢甲電機系	智原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	—	—
董事	李明信	98.6.10	3年	98.6.10	1,273,292	0.35%	1,473,747	0.37%	12,884	—	—	—	維吉尼亞州馬里蒙大學資訊科學碩士	智原科技(股)公司董事	—	—	—
董事	許士軍	98.6.10	3年	92.6.3	—	—	—	—	—	—	—	—	中華民國群我論促進會理事 元智大學講座教授暨校聘教授 聯華電子(股)公司獨立董事 昱晶能源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遠東國際商銀監察人	中華民國群我論促進會理事 元智大學講座教授暨校聘教授 聯華電子(股)公司獨立董事 昱晶能源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遠東國際商銀監察人	—	—	—
董事	邱奕嘉	98.6.10	3年	95.6.12	—	—	—	—	1,064	—	—	—	國立中興大學企業管理系副教授	國立政治大學智慧財產研究所副教授	—	—	—
監察人	曾倩怡	98.6.10	3年	91.6.17	1,019,538	0.28%	1,075,689	0.27%	—	—	—	—	靜宜大學會計系	晶讚光電監察人 翰聯光電董事長	—	—	—
監察人	林志明 (註四)	100.6.15	1年	100.6.15	734,706	0.19%	771,330	0.19%	—	—	—	—	波特蘭州大學電腦工程研究所碩士	晶心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	—	—

註一：聯華電子(股)公司代表人。

註二：自100.11.21起擔任聯華電子(股)公司代表人。

註三：於100.3.23就任總經理職務。

註四：林志明先生於100.6.15經股東常會補選當選為監察人。

參、公司治理報告

(二)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0年12月3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持有比例)
聯華電子(股)公司	美商摩根大通託管聯華電子海外存託憑證專戶(8.77%) 迅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3.37%) 矽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41%) 臺銀保管希爾契斯特國際投資人國際價值股票信託投資專戶(1.82%)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0.99%) 臺銀保管希爾契斯特國際投資人國際價值股票集團信託投資專戶(0.95%) 摩根大通銀行託管A B P 退休基金投資專戶(0.93%) 耀華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委員會(0.83%) 美商摩根大通託管阿布達比投資局投資專戶(0.74%)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0.73%)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持有比例)
迅捷投資(股)公司	諧永投資(股)公司(63.48%)、聯華電子(股)公司(36.49%)
矽統科技(股)公司	聯華電子(股)公司(17.68%)、渣打託管東方匯理瑞士公司投資專戶(1.48%)、群力投資(股)公司(1.30%)、群策投資(股)公司(1.26%)、劉興森(1.23%)、花旗台灣託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1.14%)、美商摩根大通銀行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0.56%)、陳文熙(0.44%)、將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44%)、吳德昌(0.42%)

(三)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三)										兼任 其他 發行 公司 董事 數	其 開 公 立 家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需 相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校 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務 所需之國家考試 及格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技術 人員	商 務、法 務、財 務、 會 計 或 公 司 業 務 所 需 之 工 作 經 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宣明智 (註一)			✓	✓			✓	✓	✓	✓	✓	✓	✓	✓	✓	✓	1
王國雍 (註一及註二)			✓	✓			✓	✓			✓	✓	✓	✓	✓	✓	-
臧維新			✓				✓	✓	✓	✓	✓	✓	✓	✓	✓	✓	-
李明信			✓	✓			✓	✓	✓	✓	✓	✓	✓	✓	✓	✓	-
許士軍	✓		✓	✓	✓	✓	✓	✓	✓	✓	✓	✓	✓	✓	✓	✓	2
邱奕嘉	✓			✓	✓	✓	✓	✓	✓	✓	✓	✓	✓	✓	✓	✓	-
曾倩怡			✓	✓			✓	✓	✓	✓	✓	✓	✓	✓	✓	✓	-
林志明			✓	✓			✓	✓	✓	✓	✓	✓	✓	✓	✓	✓	-

註一：聯華電子(股)公司代表人。

註二：自 100.11.21 起擔任聯華電子(股)公司代表人。

註三：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四)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1年3月31日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總經理	臧維新	100.3.23	237,941	0.06%	-	-	-	逢甲電機系	無	-	-
副總經理	鄭弘屏	100.8.5	84,128	0.02%	-	-	-	成大電機研究所	無	-	-
副總經理	洪正信	100.8.5	163,957	0.04%	-	-	-	清華電機研究所	無	-	-

(五)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報酬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100年12月31日
單位: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親後純益之比例		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盈餘分配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親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			員工認購股數得證(H)	
		本公司	合併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表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宣明智(註一)	57	-	358	-	-	0.35%	3,884	161	536	-	-	4.19%	-	-	4.19%	-	
董事	王國雍(註一及註二)	57	-	358	-	-	0.35%	3,884	161	536	-	-	4.19%	-	-	4.19%	-	
董事所代表之法人	聯華電子(股)公司	57	-	358	-	-	0.35%	3,884	161	536	-	-	4.19%	-	-	4.19%	-	
董事	臧維新	57	-	358	-	-	0.35%	3,884	161	536	-	-	4.19%	-	-	4.19%	-	
董事	李明信	57	-	358	-	-	0.35%	3,884	161	536	-	-	4.19%	-	-	4.19%	-	
董事	許士軍	57	-	358	-	-	0.35%	3,884	161	536	-	-	4.19%	-	-	4.19%	-	
董事	邱英嘉	57	-	358	-	-	0.35%	3,884	161	536	-	-	4.19%	-	-	4.19%	-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I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J
低於 2,000,000 元	聯華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宣明智、王國雍)、臧維新、李明信、許士軍、邱奕嘉	聯華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宣明智、王國雍)、臧維新、李明信、許士軍、邱奕嘉	聯華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宣明智、王國雍)、許士軍、邱奕嘉、李明信	聯華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宣明智、王國雍)、許士軍、邱奕嘉、李明信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	—	臧維新	臧維新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	—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	—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	—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6 人	6 人	6 人	6 人

註一：聯華電子(股)公司代表人。

註二：自 100.11.21 起擔任聯華電子(股)公司代表人。

註三：係填列 101 年度領取 100 年度盈餘分派之擬議配發數。

註四：係屬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撥數。

監察人之酬金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曾倩怡	18	18	—	—	119	119	—	—	0.11%	0.11%	—
監察人	林志明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E
低於 2,000,000 元	曾倩怡、林志明	曾倩怡、林志明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2 人	2 人

註：係填列 101 年度領取 100 年度盈餘分派之擬議配發數。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0年12月31日
單位: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註)		獎金及特支費等(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臧維新	6,090	6,090	296	296	1,118	1,118	1,251	—	1,251	—	7.35%	7.35%	—	—	—
副總經理	鄭弘屏	6,090	6,090	296	296	1,118	1,118	1,251	—	1,251	—	7.35%	7.35%	—	—	—
副總經理	洪正信	6,090	6,090	296	296	1,118	1,118	1,251	—	1,251	—	7.35%	7.35%	—	—	—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E
低於 2,000,000 元	—	—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臧維新、 鄭弘屏、洪正信	臧維新、 鄭弘屏、洪正信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3 人	3 人

註：係屬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撥數。

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100 年 12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經理人	總經理	臧維新	—	1,340	1,340	1.12%
	副總經理	鄭弘屏				
	副總經理	洪正信				
	財務部部長	曾雯如				

(六)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最近二年度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之分析

	100 年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99 年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事	4.19%	4.19%	1.70%	1.70%
監察人	0.11%	0.11%	0.08%	0.08%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7.35%	7.35%	1.99%	1.99%

說明：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皆依公司章程及公司規範辦理。

給付酬金之政策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給付酬金政策皆依章程規定辦理。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給付政策，係與同業比較、定期檢視，同時反映個人及團隊之績效。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4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註三)	備註
董事長(註一)	宣明智	4	0	100	連任(98/6/10 改選)
董事(註一及註二)	王國雍	1	0	100	連任(98/6/10 改選)
董事	臧維新	4	0	100	新任(98/6/10 改選)
董事	李明信	3	1	75	新任(98/6/10 改選)
獨立董事	許士軍	3	1	75	連任(98/6/10 改選)
獨立董事	邱奕嘉	3	1	75	連任(98/6/10 改選)

其他應記載事項：無。

註一：聯華電子(股)公司代表人。

註二：自 100.11.21 起擔任聯華電子(股)公司代表人。

註三：實際出席率(%)以各董事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二)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4 次 (A)，監察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A)	備註
監察人	曾倩怡	4	100	連任(98/6/10 改選)
監察人(註二)	林志明	2	100	新任(98/6/10 改選)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監察人於必要時，得與員工及股東直接進行溝通。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稽核主管定期於稽核項目完成之次月提供監察人稽核報告。

2.稽核主管列席公司董事會作稽核報告，監察人未有反對意見。

3.監察人於必要時，得與會計師進行財務狀況溝通。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註一：實際列席率(%)以各監察人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註二：林志明先生於 100.6.15 經股東常會補選當選為監察人。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本公司設有專責人員及電子郵件信箱，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	-
(二)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本公司定期揭露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並隨時保持聯繫。	-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三)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管理權責皆有明確劃分，彼此往來或交易皆依據法令規定辦理。	-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本公司已設置兩席獨立董事。	-
(二)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隸屬國際四大會計師事務所之一之在台會員事務所，對於委辦事項與其本身有直接或間接利害關係者已予迴避，充分堅守公正、嚴謹及誠實超然獨立之精神。	-
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本公司設有專責人員及電子郵件信箱，處理相關之問題。	-
四、資訊公開		
(一)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本公司已建制有網站，資訊皆定期更新。	-
(二)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本公司設有專責人員負責公司資訊蒐集及揭露。本公司已訂有專職發言人。	-
五、公司設置提名、薪酬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	本公司由獨立董事擔負審計委員會之相同責任。未來將配合法規設置功能性委員會。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目前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但公司相關之運作皆依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進行，並將視公司營運狀況之需要適時訂定。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p>(一)員工權益：本公司對於員工權益相當重視，一直以人性化管理為原則，給予員工充分的尊重與照顧，定期有員工滿意度調查及教育訓練調查。持續不斷地規劃員工的各項福利措施，並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以保障員工權益、增進員工福利，期給予員工更佳的工作環境及發展空間。</p> <p>(二)僱員關懷：本公司定期舉辦全公司同仁座談會，管理階層也不定期與員工餐敘，了解員工生活概況及需求。有專屬指導者關懷新進同仁，協助其熟悉工作與環境。另外並經常舉辦活動邀約員工眷屬參加，每年並舉辦員工家庭日，關懷員工及其眷屬。</p> <p>(三)投資者關係：設置專責單位處理投資者及股東事務。</p> <p>(四)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之間一向維繫良好關係。</p> <p>(五)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利害關係人得與公司進行溝通、建言，以維護應有之合法權益。</p> <p>(六)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皆具產業專業背景，並定期進行進修。</p> <p>(七)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皆依工作職掌分層負責，並統合於總經理室，如有特殊狀況隨時彙報董事會，相關工作執行情形良好。</p> <p>(八)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與客戶溝通管道暢通，執行情形良好。</p> <p>(九)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p>	
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無。		

-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共有三名成員，包括獨立董事許士軍、獨立董事邱奕嘉及董事王國雍。
薪酬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執行與評估公司整體薪酬與福利政策，以及經理人之報酬。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三月底止本公司尚未召開薪酬委員會。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p> <p>(一)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p> <p>(二)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p> <p>(三)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p>	<p>(一)本公司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p> <p>(二)本公司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兼職單位為組織管理與發展部。該部門持續致力於企業社會責任之推行。</p> <p>(三)本公司定期推動教育訓練課程及宣導事項，目前正研擬與績效考核系統結合，以設立更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p>	<p>-</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p> <p>(二)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p> <p>(三)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p> <p>(四)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p>	<p>(一)本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來達到有效管制及降低廢棄物，有效減少環境衝擊。</p> <p>(二)本公司屬專業IC設計公司，產品均委外製造代工，無大量廢料及污染物。所產生之IC報廢品等，均委由甲級事業廢棄物清除機構辦理。</p> <p>(三)本公司負責環境管理之單位為組織管理與發展部。</p> <p>(四)本公司響應節能減碳策略，包含設定空調溫度、宣導少乘電梯、隨手關燈關電，及使用高功率燈泡等。</p>	<p>-</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與程序之情形。</p> <p>(二)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p> <p>(三)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p> <p>(四)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五)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p>	<p>(一)本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並依法規訂定相關管理規範，以保障員工權益。</p> <p>(二)本公司提供同仁安全及健康的環境，依法規辦理相關工安訓練，於年度計畫中執行或派員外訓。本公司訂定有健康檢查管理辦法，定期辦理健康檢查及體檢諮詢，並不定期辦理健康講座。</p> <p>(三)本公司設有專人及電子郵件信箱處理消費者之申訴。</p> <p>(四)本公司與封裝及測試廠合作，推廣無鹵無鉛製程及綠色包裝，目前絕大多數產品均已採用。</p> <p>(五)本公司設有愛心募款機制，不定期辦理募款活動，捐贈慈善公益單位，歷年曾捐贈過新竹市天主教仁愛啟智中心「新竹晨曦學園」、參與「我的一畝田」企業認養計畫、98年88風災募款、99年喜憨兒輔具及憨喜農場募款及100年日本賑災捐款等。</p>	-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p> <p>(二)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一)本公司於公司網頁揭露企業社會責任之相關資訊。</p> <p>(二)本公司尚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未來將視需求編製。</p>	-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制訂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p>(一)因應社會災變之發生，不定期發起同仁捐款，以扶助社會需要之人。</p> <p>(二)每年編列預算，捐助慈善及公益團體。</p> <p>(三)為扶植本土藝文人士，以展現、留存與紀錄本土的珍貴藝術，設置藝文長廊，提供本土藝文人士展示創作的空間。</p> <p>(四)為響應環保、珍惜水資源，辦公大樓設置雨水回收裝置，以便再利用做為景觀噴灌之用。此外，亦積極推動節能措施。</p>	
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無。	

-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本公司秉持著誠信經營之理念，以公平、透明方式進行採購、銷售等活動，並杜絕不正當利益行為。同時，建立有效之會計及內部控制制度，定期提報董事會。
- (七)公司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其查詢方式：無。
-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無。
-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一〇一年三月十五日

本公司民國一百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百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三月十五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七人中，有〇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宣明智



簽章

總經理：臧維新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股東會之重要決議事項

決議通過民國九十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決議通過民國九十九年度盈餘分派案、決議通過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案、決議通過修正公司章程第十八條、第二十條及第三十條條文、決議通過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及補選監察人。

董事會之重要決議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及民國一〇一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召開董事會之重要決議摘要如下：

核准民國九十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召集民國一〇〇年股東常會、核准補選監察人案、核准第五次實施庫藏股、核准修訂公司章程第十八條、第二十條，及第三十條條文、核准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核准九十九年度盈餘分派議案、核准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案、核准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財務報告、核准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案、新任稽核任命、核准民國一〇〇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召集民國一〇一年股東常會、核准修訂公司章程第三條、第五條、第十條、第十六條、第十六條之一、第十七條，及第三十條條文、核准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核准董事及監察人改選案、核准一〇〇年度盈餘分派議案，及核准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本公司於第七屆第八次董事會議決議解任總經理林孝平先生，同時聘任臧維新先生為總經理。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許新民	黃益輝	100.1.1-100.12.31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仟元			✓	
2	2,000 仟元 (含) 4,000 仟元				
3	4,000 仟元 (含) 6,000 仟元		✓		✓
4	6,000 仟元 (含) 8,000 仟元				
5	8,000 仟元 (含) 10,000 仟元				
6	10,000 仟元 (含) 以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不適用。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不適用。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0 年度		101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 (註一)	聯華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宣明智	2,709,660	—	—	—
董事 (註一)	聯華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王國雍	2,709,660	—	—	—
董事	臧維新	44,027	—	—	—
董事	李明信	149,976	—	—	—
董事	許士軍	—	—	—	—
董事	邱奕嘉	—	—	—	—
監察人	曾倩怡	51,075	—	—	—
監察人	林志明	36,624	—	—	—
副總經理	鄭弘屏	3,994	—	—	—

參、公司治理報告

職稱	姓名	100 年度		101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副總經理	洪正信	7,785	—	—	—
財務部部長	曾雯如	800	—	—	—

(二)股權移轉資訊：無。

(三)股權質押資訊：無。

註一：為持有本公司 10%以上大股東。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1 年 4 月 14 日 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57,067,023	14.17%	—	—	—	—	迅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匯豐台灣託管瑞銀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5,496,021	1.36%	—	—	—	—	—	—	
林孝平	4,859,493	1.21%	—	—	—	—	—	—	
蔡明介	4,735,687	1.18%	—	—	—	—	—	—	
迅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700,000	1.17%	—	—	—	—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對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國泰世華託管元大多福基金專戶	4,000,000	0.99%	—	—	—	—	—	—	
德意志銀行投資專戶	3,749,171	0.93%	—	—	—	—	—	—	
匯豐台灣託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專戶	3,699,650	0.92%	—	—	—	—	—	—	
台灣企銀受託保管元大新主流基金專戶	3,465,000	0.86%	—	—	—	—	—	—	
亞東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3,069,000	0.76%	—	—	—	—	—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

100年12月31日 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Faraday Technology Corporation (USA)	118,580(普通股) 2,000(特別股)	100%	—	—	118,580(普通股) 2,000(特別股)	100%
Faraday Technology Japan Corporation	2	99.95%	—	—	2	99.95%
Faraday Technology-B.V.	1.2	100%	—	—	1.2	100%
Faraday Technology-B.V.I.	8,988	100%	—	—	8,988	100%
智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9,000	100%	—	—	59,000	100%
勝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9,202	100%	—	—	39,202	100%
3CX Inc.	100	—	—	—	100	—
聯笙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44	0.35%	—	—	244	0.35%
信鑫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250	8.11%	—	—	2,250	8.11%
Anasift Technology Inc.	900	1.93%	—	—	900	1.93%
太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	0.19%	—	—	10	0.19%
Integrated Circuit Technology Corp.	154	—	—	—	154	—
Unitech Capital Inc.	2,500	5%	—	—	2,500	5%
諧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2,496	12.12%	—	—	92,496	12.12%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 股本形成經過

年 月	發行 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本 來源	以現金以外財產 抵充股款者	其他
97.01	10	420,000	4,200,000	343,580	3,435,796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無	註 1
97.04	10	420,000	4,200,000	344,685	3,446,854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無	註 2
97.05	10	420,000	4,200,000	345,789	3,457,886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無	註 3
97.08	10	420,000	4,200,000	346,360	3,463,601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無	註 4
97.08	10	420,000	4,200,000	358,703	3,587,031	盈餘轉增資	無	註 5
98.03	10	420,000	4,200,000	359,303	3,593,029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無	註 6
98.04	10	420,000	4,200,000	359,311	3,593,109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無	註 7
98.05	10	420,000	4,200,000	359,756	3,597,564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無	註 8
98.08	10	420,000	4,200,000	360,607	3,606,071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無	註 9
98.08	10	420,000	4,200,000	365,334	3,653,343	盈餘轉增資	無	註 10
99.01	10	420,000	4,200,000	367,344	3,673,445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無	註 11
99.04	10	500,000	5,000,000	369,987	3,699,873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無	註 12
99.06	10	500,000	5,000,000	370,447	3,704,473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無	註 13
99.08	10	500,000	5,000,000	370,538	3,705,383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無	註 14
100.01	10	500,000	5,000,000	371,952	3,719,523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無	註 15
100.03	10	500,000	5,000,000	366,952	3,669,523	註銷庫藏股	無	註 16
100.04	10	500,000	5,000,000	370,392	3,703,918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無	註 17
100.05	10	500,000	5,000,000	376,886	3,768,858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無	註 18
100.08	10	500,000	5,000,000	378,236	3,782,358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無	註 19
100.07	10	500,000	5,000,000	397,117	3,971,165	資本公積轉增資	無	註 20
101.01	10	500,000	5,000,000	398,027	3,980,270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無	註 21
101.04	10	500,000	5,000,000	398,754	3,987,535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無	註 22

註1: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股數1,429仟股，業經新竹科學園區工業管理局97.1.7園商字第0970000523號函核准在案。

註2: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股數1,105仟股，業經新竹科學園區工業管理局97.4.16園商字第0970009892號函核准在案。

註3: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股數1,104仟股，業經新竹科學園區工業管理局97.5.21園商字第0970013155號函核准在案。

註4: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股數571仟股，業經新竹科學園區工業管理局97.8.11園商字第0970021745號函核准在案。

註5:97年盈餘轉增資123,430仟元，股數12,343仟股，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7.7.16金管證一字第0970035802號函核准在案。

註6: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股數602仟股，業經新竹科學園區工業管理局98.3.20園商字第0980007957號函核准在案。

- 註7: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股數8仟股，業經新竹科學園區工業管理局98.4.22園商字第0980010023號函核准在案。
- 註8: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股數445仟股，業經新竹科學園區工業管理局98.5.19園商字第0980013417號函核准在案。
- 註9: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股數851仟股，業經新竹科學園區工業管理局98.8.20園商字第0980022629號函核准在案。
- 註10:98年盈餘轉增資47,271仟元，股數4,727仟股，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8.7.10金管證發字第0980034538號函核准在案。
- 註11: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股數2,010仟股，業經新竹科學園區工業管理局99.1.22園商字第0990001404號函核准在案。
- 註12: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股數2,643仟股，業經新竹科學園區工業管理局99.4.9園商字第0990009112號函核准在案。
- 註13: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股數460仟股，業經新竹科學園區工業管理局99.6.1園商字第0990014595號函核准在案。
- 註14: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股數91仟股，業經新竹科學園區工業管理局99.8.16園商字第0990023695號函核准在案。
- 註15: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股數1,414仟股，業經新竹科學園區工業管理局100.1.14園商字第1000001274號函核准在案。
- 註16:註銷庫藏股，股數5,000仟股，業經新竹科學園區工業管理局100.3.14園商字第1000007430號函核准在案。
- 註17: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股數3,440仟股，業經新竹科學園區工業管理局100.4.22園商字第1000010699號函核准在案。
- 註18: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股數6,494仟股，業經新竹科學園區工業管理局100.5.18園商字第1000013784號函核准在案。
- 註19: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股數1,350仟股，業經新竹科學園區工業管理局100.8.19園商字第1000024283號函核准在案。
- 註20:資本公積轉增資188,807仟元，股數18,881仟股，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0.7.18金管證發字第1000033188號函核准在案。
- 註21: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股數910仟股，業經新竹科學園區工業管理局101.1.17園商字第1010001486號函核准在案。
- 註22: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股數727仟股，業經新竹科學園區工業管理局101.4.11園商字第1010010460號函核准在案。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發行之股份種類

101年3月31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已發行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398,753,522	101,246,478	500,000,000	核定股本中包含員工認股權憑證伍仟伍佰萬股

(二) 股東結構

101年4月14日 單位：股

數量	股東結構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法人	合計
人數	4	23	134	56,272	81	56,514
持有股數	2,055,001	14,271,517	106,441,740	246,263,345	33,749,669	402,781,272
持股比例	0.51%	3.54%	26.43%	61.14%	8.38%	100.00%

肆、募資情形

(三) 股權分散情形

普 通 股
每股面額十元

101年4月14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22,083	2,249,878	0.56%
1,000 至 5,000	25,744	50,290,884	12.49%
5,001 至 10,000	4,438	30,424,339	7.55%
10,001 至 15,000	1,770	20,352,016	5.05%
15,001 至 20,000	636	11,274,187	2.80%
20,001 至 30,000	739	17,582,546	4.37%
30,001 至 50,000	446	17,327,578	4.30%
50,001 至 100,000	337	23,590,752	5.86%
100,001 至 200,000	162	22,701,493	5.64%
200,001 至 400,000	56	17,003,900	4.22%
400,001 至 600,000	31	15,428,348	3.83%
600,001 至 800,000	20	14,003,042	3.47%
800,001 至 1,000,000	7	6,249,065	1.55%
1,000,001 以上自行視實際情況分級	45	154,303,244	38.31%
合 計	56,514	402,781,272	100.00%

(四) 主要股東名單

101年4月14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57,067,023	14.17%
匯豐台灣託管瑞銀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5,496,021	1.36%
林孝平		4,859,493	1.21%
蔡明介		4,735,687	1.18%
迅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700,000	1.17%
國泰世華託管元大多福基金專戶		4,000,000	0.99%
德意志銀行投資專戶		3,749,171	0.93%
匯豐台灣託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專戶		3,699,650	0.92%
台灣企銀受託保管元大新主流基金專戶		3,465,000	0.86%
亞東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3,069,000	0.76%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加權平均股數之單位為股，其餘為新台幣元

項目	年度	99 年	100 年	101 年截至 3 月 31 日
		每股市價		
	最 高	70.00	65.40	52.70
	最 低	47.70	21.50	28.10
	平 均	57.09	38.55	43.63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17.72	15.89	16.53

項目	年度		99 年	100 年	101 年截至 3 月 31 日
	分配後				
	加權平均股數		16.88	(註)	—
每股盈餘	調整前		384,301,527	395,923,820	400,367,532
	每股盈餘	調整前	2.34	0.30	0.62
		調整後	2.23	(註)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1.495471	(註)	—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	(註)	—
		資本公積配股	0.049849	(註)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 分析	本益比		25.60	128.50	—
	本利比		38.18	—	—
	現金股利殖利率(%)		2.62	—	—

註：俟 101 年股東常會決議後定案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 提繳稅捐。
- (2) 彌補虧損。
- (3)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4) 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5) 董事監察人酬勞金就一至四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提撥不高於百分之零點五。
- (6) 餘額加計前期累計未分配盈餘數為員工紅利及股東紅利，除保留部分於以後年度再行決議分派外，其分派原則為員工紅利不低於員工及股東紅利合計數之百分之五。員工紅利之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其中股票紅利發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衡盱本公司目前產業發展屬成長階段，未來不乏擴充計劃及資金之需求，將就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10%)為原則。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請詳見(七)之說明。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不適用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條所訂定之成數執行。請詳(六)之說明。
2.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 (1) 100 年度員工紅利估列基礎：係以稅後淨利(不考慮員工分紅費用化之影響數)，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本公司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
 - (2) 100 年度董事、監察人酬勞估列基礎：係以稅後淨利(不考慮員工分紅費用化之影響數)，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 0.5% 為基礎估列。
 - (3) 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未配發股票紅利。
 - (4) 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差異之會計處理：無。
3.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 (1) 擬配發員工現金紅利 17,869,333 元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536,080 元。
 - (2) 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 (3) 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0.30 元。
4. 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99 年度自累計盈餘中，配發員工現金紅利總金額為 128,338,766 元。發放董事、監察人酬勞為 3,031,099 元。原帳列估列數為 3,850,163 元，差異 819,064 元，係因原依自結損益認列費用，致產生差異，因差異金額小，故作為 100 年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01 年 3 月 31 日

買回期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買回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回期間	93 年 3 月 25 日至 93 年 5 月 24 日	93 年 11 月 9 日至 94 年 1 月 8 日	94 年 11 月 1 日至 94 年 12 月 31 日	96 年 9 月 27 日至 96 年 11 月 22 日
買回區間價格	52.5 元至 125.5 元	32 元至 71 元	35 元至 85 元	66 元至 166 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2,630,000 股	普通股 3,480,000 股	普通股 2,500,000 股	普通股 5,000,000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190,839,477 元	168,594,812 元	131,779,032 元	500,886,313 元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2,630,000 股	3,480,000 股	2,500,000 股	5,000,000 股
累積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2,630,000 股	6,110,000 股	8,610,000 股	13,610,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0 股	0 股	0 股	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	—	—	—

- 二、公司債發行情形：無。
- 三、特別股發行情形：無。
- 四、海外存託憑證發行情形：無。
-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情形：

(一) 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辦理情形：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九十四年度第一次 員工認股權憑證	九十六年度第一次 員工認股權憑證	九十七年度第一次 員工認股權憑證	九十七年度第二次 員工認股權憑證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	94.5.10	96.11.13	97.8.19	97.12.18
發行(辦理)日期	94.5.12	96.11.14	97.9.18	97.12.29
發行單位數	15,000,000	11,000,000	10,000,000	18,000,000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 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4.05%	2.97%	2.70%	4.86%
認股存續期間	6年	6年	6年	6年
履約方式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	發行日屆滿2年後可 行使之認購權為授予 數之50%，屆滿3年 後可行使之認購權為 授予數之75%，屆滿 4年後可全數行使。	發行日屆滿2年後可 行使之認購權為授予 數之50%，屆滿3年 後可行使之認購權為 授予數之75%，屆滿4 年後可全數行使。	發行日屆滿2年後可 行使之認購權為授予 數之50%，屆滿3年 後可行使之認購權為 授予數之75%，屆滿 4年後可全數行使。	發行日屆滿2年後可 行使之認購權為授予 數之50%，屆滿3年 後可行使之認購權為 授予數之75%，屆滿 4年後可全數行使。
已執行取得股數	13,816,000	27,500	4,624,875	8,360,625
已執行認股金額	466,845,000元	1,859,000元	136,539,225元	180,258,200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	0	8,457,000	4,334,995	7,588,475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 認購價格	\$28.6	\$61.1	\$27.8	\$20.8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 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	0.00%	2.10%	1.08%	1.89%
對股東權益影響	屆滿2年後可行使之認 購權為授予數之50%， 屆滿3年後可行使之認 購權為授予數之75%， 屆滿4年後可全數行 使，對原股東權益逐年 稀釋，故其稀釋效果尚 屬有限。	屆滿2年後可行使之認 購權為授予數之50%， 屆滿3年後可行使之認 購權為授予數之75%， 屆滿4年後可全數行 使，對原股東權益逐年 稀釋，故其稀釋效果尚 屬有限。	屆滿2年後可行使之認 購權為授予數之50%， 屆滿3年後可行使之認 購權為授予數之75%， 屆滿4年後可全數行 使，對原股東權益逐年 稀釋，故其稀釋效果尚 屬有限。	屆滿2年後可行使之認 購權為授予數之50%， 屆滿3年後可行使之認 購權為授予數之75%， 屆滿4年後可全數行 使，對原股東權益逐年 稀釋，故其稀釋效果尚 屬有限。

(二)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且得認
購金額達新臺幣三千萬元以上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無。

- 六、併購辦理情形：無。
-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 (一) 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
尚未顯現者：無。
- (二) 執行情形：不適用。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主要業務內容

- (1) 特殊應用積體電路設計用元件資料庫
- (2) 特殊應用積體電路設計用電子設計、自動化軟體工具
- (3) 特殊應用積體電路及其元件之設計、製造、測試等專業服務
- (4) 矽智財元件的設計與技術授權等服務

2. 各產品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種類	100 年度	
	營收	比重
ASIC 及晶圓產品	4,212,166	79.10%
委託設計	411,584	7.73%
智財元件及技術權利金	701,050	13.17%
合 計	5,324,800	100.00%

3. 主要產品及服務項目

- (1) 委託設計 (Non-Recurring Engineering、NRE)：受客戶委託開發設計 ASIC 產品。本公司提供設計產品時所需的電路設計元件資料庫及各種矽智財元件 (SIP)，製作產品的光罩組電路圖，並委託代工廠生產光罩、晶圓、切割與封裝，再由本公司工程人員做產品測試，本公司交與客戶的產品為試產樣品。
- (2) ASIC 產品：受客戶委託量產 ASIC 產品 (Mass Production)。均為先前已與客戶有過 NRE 的合作，客戶驗收過試產樣品無誤後，請本公司代為量產，本公司交與客戶的為量產的 ASIC 產品。出貨形式為晶圓 (Wafer) 或經封裝測試過的 IC。
- (3) 矽智慧財產權元件 (Silicon Intellectual Property、SIP)：為可重複使用且具有特殊功能之電路設計圖。在日益精密複雜的 ASIC 設計領域裡，SIP 矽智財提供客戶 (主要為 IC 設計以及系統廠商) 方便且快速的解決方案，智原透過技術授權方式交與客戶，或是在 ASIC 合作的專案中，將矽智財整合入晶片中，以完成設計或是量產。

4. 計劃開發之產品及服務

- (1) PCI-Express Gen 3 EP/RC controller 開發
- (2) SD 4.0 SDXC controller
- (3) DDR4 memory controller
- (4) 40nm LP low-leakage SRAM compiler, 1.8V I/O library

- (5) 40nm LP DDR3/LPDDR2/mDDR combo PHY
- (6) 0.11um Al SP/HS/LL high-density single-port RAM、1-port Register File compiler
- (7) High accuracy VDT/REG for flash controller application
- (8) 40MSPs Wide band Sigma Delta ADC with 640MHz sampling rate
- (9) Temperature Sensor for environment monitor
- (10) 10G SERDES
- (11) 40nm LP SATA III
- (12) PCI-Express Gen III PHY
- (13) 1080p60 IPcam SoC
- (14) 1080p NVR SoC

(二) 產業概況

隨著整體半導體的垂直分工整合的趨勢演進，逐漸發展出上游的 IC 設計服務公司及 IC 設計公司，中游之 IC 晶圓製造廠及下游之 IC 封裝、測試廠。近年來由於我國 IC 產業蓬勃發展及分工體系走向專業化，每一生產環節皆有許多個別廠商投入，垂直分工明確且各有專精，使我國 IC 工業體系之上、中、下游結構更加完整。

我國 IC 工業上、中、下游分工表

結構	步驟	製造流程
上游	設計服務與設計	邏輯設計、電路設計、圖形設計
中游	光罩與晶圓製造	氧化、光罩標準、蝕刻、雜質擴散、離子植入、化學氣相沈積、金屬濺鍍、晶片檢查
下游	封裝與測試	切割、置放、鐳線、塑模、測試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0 年度	101 年第一季
研發費用(A)	1,265,527	364,119
營業淨額(B)	5,324,800	1,790,974
(A)/(B)	23.77%	20.33%

2.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1) SATA 6G device/host controller
- (2) Multi-channel 64-bit ECC NAND flash controller
- (3) PCI-Express Gen2 4-lane end point controller
- (4) 40nm LP high-density library miniLib 及 miniIO、ultra high speed library and SRAM、single port RAM、dual port RAM、1-port Register File、2-port Register File、VIA ROM

- (5) 40nm LP DDR2/3 combo PHY、55nm LP DDR2/3-1600 PHY, 65nm LP DDR2/mDDR-1066 PHY
- (6) 55nm LP ultra high speed library and SRAM, high density single port RAM、dual port RAM、1-port Register File、2-port Register File 及 VIA ROM
- (7) 0.11um power management circuit (REG, PWM, CHG, VDT)
- (8) Dynamic power scaling technique pipeline ADC
- (9) 55nm High resolution Audio ADC
- (10) PCI-Express Gen II 1lane and 4 lanes PHY
- (11) SATA III PHY
- (12) USB3 PHY
- (13) MIPI
- (14) 16D1 real time DVR SoC
- (15) 1080p30 IPcam SoC

3. 未來年度研究發展計畫

- (1) MIPI DSI Host/Peripheral controller 開發
- (2) 40nm LP process 1 GHz ARM Cortex-A9 CPU hard core
- (3) Multi-channel Toggle 3.0 and ONFi 2.0 NAND flash controller
- (4) 40nm LP IP 開發
 - High-speed pipelined SRAM、TCAM
 - DDR3-2.1Gbps PHY
- (5) 28nm IP 開發
 - Standard Cell Library & I/O Pad, SRAM and ROM compilers, DDRx PHY
- (6) 40nm LP High resolution audio CODEC IP development
- (7) Ultra-low quiescent current BG/REG
- (8) Digital calibration circuit for high speed DAC application.
- (9) Burst-mode CDR, Phase-interpolation CDR
- (10) Optical transceiver (TIA, LA)
- (11) 12.8Gbps &17Gbps SERDES
- (12) Intelligent video surveillance (IVS) engine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短期：增加 SIP 矽智財授權及 ASIC 專案，擴大海外市場，並經由各地經銷商佈局，擴大海外佔有率。

長期：增強 SoC 的整合以及設計能力，針對應用市場設計族群，包括

IC 設計公司與系統廠商，進行技術合作或專案支援。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產品、服務之銷售及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區域別	年度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內銷		2,732,333	53.35%	3,603,591	57.42%	2,606,080	48.94%
外銷	美國	618,403	12.08%	638,786	10.18%	694,645	13.05%
	中國大陸	845,480	16.51%	840,221	13.39%	820,576	15.41%
	韓國	164,390	3.21%	319,148	5.09%	546,606	10.27%
	其他	760,771	14.85%	873,667	13.92%	656,893	12.33%
外銷合計		2,389,044	46.65%	2,671,822	42.58%	2,718,720	51.06%
合計		5,121,377	100.00%	6,275,413	100.00%	5,324,800	100.00%

2. 主要競爭對手及市場佔有率

目前國內從事 ASIC 設計服務，較具規模的除了本公司之外，尚有創意電子等。但同時具備 ASIC 設計服務與持續開發及提供矽智財授權服務的廠商，只有智原一家。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及成長性

(1) ASIC

根據 IC Insights 研究指出(2012 年報告)，全球 2011 年 ASIC 產值約 164 億美元，較去年(2011 年)衰退 2%，但預計今年將有 6%的成長率。且其中值得注意的是，高複雜度、需要更緊密結合 IP、記憶體(ROM, SRAM, flash, or DRAM)，以及需要一個或一個以上處理器的 SoC 更將穩定成長，且為 ASIC 整體市場中的主流。這樣的趨勢也正符合目前智原努力的方向以及重要商機。因為智原科技一向對矽智財有高度掌握，包括了最基礎的 Compiler、Library，最核心的 CPU(包含與 ARM 取得授權的指令集架構等)以及高速傳輸介面 (High-speed IO)，包括 USB 3.0、SATA II 以及 PCIe G2 等。同時，引進相關 EDA 公司的發展環境，配合智原最擅長的系統設計整合服務，建構完整的「先進系統開發平台」，不但能夠整合半導體上、中、下游產業，而且技術能力的把握度極高，有效縮短 SoC ASIC 設計的開發時程。

(2) 矽智財元件

市調機構 Dataquest 報告顯示，IP 近年的年平均複合成長率為 12%，遠高於全球半導體市場的成長率，顯示 SIP 矽智財在 IC 設計研發上所扮演的角色日益重要。

4. 競爭利基

(1) 擁有高度之元件自製率

技術落實為本公司一貫秉持的核心理念，如此方可提供客戶即時且正確的設計服務，並可依此基礎持續開發新元件。

(2) 完整之元件設計、驗證流程

在 ASIC 設計服務行業裡，提供迅速且正確之設計、驗證流程是經營該產業必備的條件之一。而智原開發之元件資料庫均經過完整之 Silicon 驗證過程，經過實體驗證為功能正確之元件資料庫才會提供客戶使用，因此可提供客戶迅速正確之 ASIC 設計服務，使客戶能在最短的時間內，達到產品上市的目的。

(3) 利基元件產品之開發

本公司為國內開發先進設計製程少數廠商之一，目前持續開發 65nm、55nm 以及往下到 40nm 以及 28nm 等標準元件庫。除此之外，本公司對於精簡指令集中央處理器、數位訊號處理器、混合訊號產品、嵌入式記憶體、及系統單晶片等先進產品之元件開發亦不遺餘力，且展現了傑出的開發成果，並獲得市場高度認可。

(4) 完整的元件庫開發經驗

本公司成立以來，隨著製程演進，持續進行標準元件資料庫開發，為國內少數擁有如此完善開發經驗的廠商，且藉由完整的開發經驗亦累積了許多優秀的研發人才。

(5) 完整的設計資源

本公司除提供客戶各種線徑規格的標準元件庫與陣列資料庫之外，亦提供記憶體編譯器、資料路徑、巨集元件庫 (MegaCell)、類比元件庫 (Analog Cell) 等核心元件與各種相關應用軟體，為系統單晶片的設計提供了一個完整的設計環境。

(6) 完整的研發團隊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以開發自有技術為導向，數年來已擁有許多經驗豐富的 ASIC 設計開發人才，其所構成之研發團隊提供全球 IC 設計業者與系統廠商完整的設計資源，使國內 IC 設計能與國際大廠之先進技術同步發展。

(7) 定位中立

本公司經營之本業為 ASIC 設計服務與 SIP 矽智財授權，故並不生產自有品牌之 IC 產品。我們協助客戶制訂規格、開發、製造、封裝、測試到最後提供 IC 產品給客戶，採絕對中立的產業位置，並充分保護客戶的業務相關機密，因此客戶可以放心地使用本公司所提供之設計服務資源。

(8)提供系統單晶片的設計解決方案

在深次微米的設計環境裡，實現系統單晶片已成為全球 IC 之設計趨勢，而本公司所扮演的角色便是促成實現這樣的晶片設計理念。本公司所提供的可重複使用的矽智財為實現該晶片設計的最佳資源，所推出的系統平台解決方案(SoCompiler™)，能幫助客戶在最短的時間內完成晶片的設計，將產品設計生產的時間縮短，並有效提高樣品 first-cut-work，以搶佔最佳的產品上市時機。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①半導體產業分工愈趨專業

過去 IC 設計公司在設計積體電路時，往往需要晶圓代工廠的 ASIC 設計部門協助提供設計資料庫或提供設計服務。而近年來晶圓代工廠開始將 ASIC 設計服務部門之人力釋出，經營更專業晶圓代工業務，而 ASIC 設計公司便開始專注產品創新之開發，提供 IC 設計所需的服務。此外，IC 設計公司與系統廠商也開始尋求與 ASIC 設計服務公司之合作，以順利邁向下一代更複雜的 IC 設計規格，並達成最短時間將產品推上市。

②完整的研發團隊與豐富的 ASIC 設計開發經驗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以研究與發展自有設計技術為經營目標，數年來已累積了 ASIC 各領域之優秀研發人才，擁有完整的開發經驗。因此本公司以技術領先的研發團隊為基礎，並擁有高度元件自製率及完整的元件驗證流程，故能提供客戶完整的設計資源。

③系統單晶片為未來設計主流

IC 設計已進入深次微米世代，系統單晶片亦已成為 IC 設計之主流。若要實現系統單晶片的設計，勢必使用核心元件資料庫的資源來簡化設計晶片時的複雜度，否則動輒數百萬閘的晶片設計，若無核心元件資料庫的資源輔助，則其開發所需耗費的時程將難以估計。本公司擁有完整的核心元件資料庫，研發各種 SIP 供 IC 設計公司完成系統單晶片設計的實現。不但提供客戶系統單晶片的設計解決方案，協助客戶縮短產品上市時程，同時也提高了我國未來 IC 設計之自主能力。

④半導體上下游產業關係密切，群聚效應的帶動，可迅速提供服務

半導體上下游產業大致區分為 IC 設計業、晶圓代工廠、切割封裝廠及測試廠等。而國內由於已發展出特有的垂直專業分工的產業模式，且主要均成立於新竹科學園區，因此本公司可以很容易的

與這些公司維持密切的聯繫與良好的合作關係，以提供迅速的服務。

(2)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①專業人力成本上漲

由於 ASIC 設計服務的資源來自堅強的研發團隊，因此高科技人才成為公司成功經營之關鍵因素。近年來由於 IC 產業之蓬勃發展，且員工分紅需費用化，專業人力成本相對提高，且為凝聚專業人員對公司之向心力，公司將付出較高之人力成本。因應對策為：

A.提高發展高附加價值產品比例，如系統單晶片所需之核心元件。

B.開發更先進製程的資料庫，提昇本公司核心競爭力，以爭取與更多客戶之合作機會。

②ASIC 設計服務業成為市場趨勢，將有更多競爭者加入

由於 IC 設計日趨複雜，尤其進入系統單晶片與嵌入式記憶體的設計領域時，ASIC 設計服務與 SIP 授權使用將成為不可或缺的業務，因此將吸引許多競爭者的加入，本公司之因應對策為開發更高層次之設計服務技術，讓客戶的需求均能獲得迅速與正確的服務，並朝開拓利基應用、調整產品/客戶組成、提高附加價值以及開發國際市場等方面努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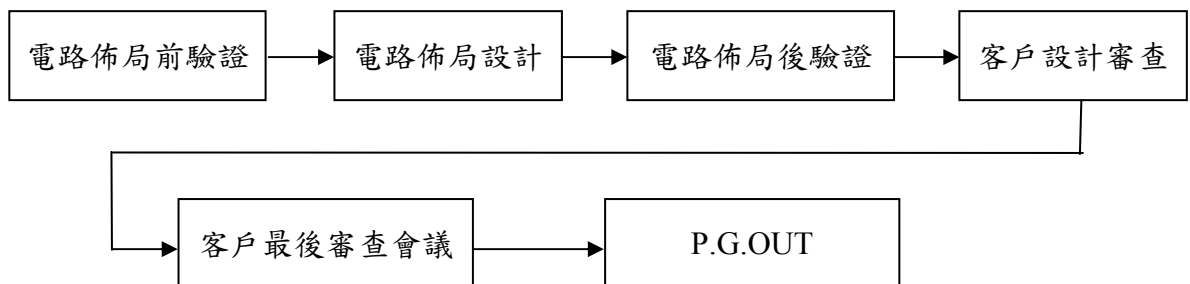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智原科技主要提供 ASIC 產品設計生產時所需之各種技術服務。而 ASIC 產品主要用途及功能則涵蓋了通訊、資訊家電(IA)、LCD 相關、電腦、網際網路、多媒體、消費性電子 IC 及數位家庭產品等應用範圍。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本公司 ASIC 產品生產分為二階段，其一為依客戶委託設計(NRE)，並生產至樣品出貨，其產製流程為：



另一階段的產品則為前項樣品經客戶驗證後，進入量產的產品，其產製流程為：



(三) 主要原料供應狀況

本公司主要產品之原料為晶圓，主要供應商為專業晶圓代工廠之聯華電子，由於已建立長期策略聯盟合作關係，故原料供應狀況穩定。

(四) 最近二年度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比例

1. 最近二年度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單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9年			100年			101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第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聯電	1,964,158	51.91	持股10%以上 大股東	聯電	1,307,909	45.51	持股10%以上 大股東	聯電	299,476	21.07	持股10%以上 大股東
2	A 供應商	477,110	12.61	無	A 供應商	424,219	14.76	無	A 供應商	84,105	5.92	無
3	B 供應商	456,393	12.06	無	B 供應商	368,709	12.83	無	B 供應商	84,593	5.95	無
	其他	886,146	23.42		C 供應商	210,045	7.31	無	C 供應商	705,819	49.65	
	進貨淨額	3,783,807	100.00		其他	562,841	19.59		其他	247,492	17.41	
					進貨淨額	2,873,723	100.00		進貨淨額	1,421,485	100.00	

說明：本公司最近二年度主要進貨廠商變化不大，主要進貨廠商為聯華電子。99年及100年向聯華電子進貨項目為晶圓。在光罩、封裝及測試廠之供應方面，本公司均與協力廠商維持良好的合作關係，並無短缺或中斷之情形。

2. 最近二年度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單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9年			100年			101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第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Faraday-USA	700,510	11.16	轉投資公司	Faraday-USA	692,120	13.00	轉投資公司	B 客戶	644,070	35.96	無
2	昇邁	781,599	12.46	轉投資公司	昇邁	626,571	11.77	轉投資公司				
3	A 客戶	469,486	7.48	無	聯電	428,476	8.05	持股10%以上 大股東				
	其他	4,323,818	68.90		其他	3,577,633	67.18		其他	1,146,904	64.04	
	銷貨淨額	6,275,413	100.00		銷貨淨額	5,324,800	100.00		銷貨淨額	1,790,974	100.00	

說明：本公司最近二年度主要銷售客戶 Faraday-USA 及昇邁為本公司之轉投資公司，其餘客戶與本公司均維持良好之合作關係。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產量	產值	產量	產值
ASIC 產品(仟顆)		101,731	2,966,749	94,498	2,430,823
晶圓產品(片)		14,797	565,043	8,689	402,023
委託設計(個)		150	348,019	110	211,726
合 計			3,879,811		3,044,572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ASIC產品(仟顆)		57,826	2,768,889	57,108	2,221,365	53,588	1,870,777	66,298	2,263,527
晶圓產品(片)		4,418	104,577	110	2,465	2,765	72,015	145	5,847
委託設計(個)		85	266,081	64	376,395	44	118,351	66	293,233
智慧財產元件及技術權利金		46	464,044	40	71,597	80	544,937	42	156,113
合 計			3,603,591		2,671,822		2,606,080		2,718,720

三、從業員工

年度		99 年	100 年	101.3.31
員工 人數	工程行政人員	681	636	628
	管理人員	57	45	44
	合 計	738	681	672
平均年歲		36	36	35
平均服務年資		4.7	5.1	5.4
學歷 分佈 比率	博 士	26	19	21
	碩 士	506	469	464
	大 專	204	191	185
	高 中	2	2	2
	高中以下	0	0	0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本公司為專業技術服務業，於產品產製過程中，並無重大污染物產生。為善盡企業責任，維護生態環境，響應歐盟 RoHS/WEEE 及各國大廠之綠色產品之要求，並為使智原產品順應國際趨勢，以順利推向國際市場，並制定智原之綠色環保管制政策及程序以為依歸。

五、勞資關係

(一) 本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福利措施

- (1) 薪資與營運利潤分享
- (2) 高競爭力的薪資水準
- (3) 優渥營運獎金/年終獎金/年節禮金/婚喪喜慶補助金
- (4) 員工分紅認股
- (5) 完整之績效考核制度
- (6) 每年依個人工作績效表現，提供同仁晉升機會
- (7) 關心同仁績效發展
- (8) 開放溝通管道
- (9) 同仁座談會
- (10) 開放意見箱
- (11) 服務未滿一年按到職月數比例給予同仁特別休假
- (12) 男性同仁於配偶分娩前後，享有 3 天陪產假
- (13) 婚喪慶生禮金/生育補助金
- (14) 定期免費健康檢查服務
- (15) 享有勞/健/團保(保費由公司全額負擔)
- (16) 提供設備完善之多功能休閒健身中心
- (17) 福委會活動：每年舉辦各項全體休閒性活動/國內外旅遊/電影欣賞
/優惠購書專案/豐富之社團活動/藝文活動/享有多項之特約廠商優惠

2. 學習、進修與訓練

- (1) 重視人才的培育及發展
- (2) 提供相關之訓練課程
- (3) 新進人員全公司性之完整教育訓練
- (4) 跨部門之系統作業流程課程
- (5) 部門內提供相關作業流程規範課程
- (6) 品質文件系統閱讀
- (7) 主管才能培訓
- (8) 提供職能發展及管理才能發展課程
- (9) 提供主管讀書會討論
- (10) 語言學習課程
- (11) 鼓勵每一位同仁自到職起定期學習進修或申請外訓課程
- (12) 提供線上學習機制，同仁可以不受時空之限制隨時彈性選擇時間
學習

3. 退休制度

本公司對符合勞工退休金舊制之同仁，每月依職工薪資總額百分

之二提存退休準備金，本公司職工退休金給與標準依勞基法規定辦理。自勞工退休金新制實施後，符合規定之同仁，每月依法提繳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勞工個人帳戶。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任何勞資關係之協議及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均以勞基法之規定辦理。

(二)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無。

(三) 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因勞資糾紛遭受損失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本公司平時即重視員工各項福利，提供優良工作環境，更強調與員工雙向溝通，使勞資間關係和諧，因此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重大勞資糾紛。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委託設計開發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智原科技	100.12.08 至 110.12.08	委託設計開發	雙方應盡保密之責
技術授權	ARM Limited 智原科技	100.12.09 至 105.01.05	License Agreement	雙方應盡保密之責
技術授權	Aviacomm Inc. 智原科技	100.10.19 至 105.10.19	License Agreement	雙方應盡保密之責
技術授權	矽統科技 智原科技	100.06.01 至 105.06.01	License Agreement	雙方應盡保密之責
技術授權	巨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智原科技	100.07.12 至 105.07.12	License Agreement	雙方應盡保密之責
技術授權	Sensor Creations Incorporated 智原科技	100.01.31 至 105.01.31	License Agreement	雙方應盡保密之責
技術授權	旭揚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智原科技	100.06.27 至 105.06.27	技術授權	雙方應盡保密之責
技術授權	義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智原科技	100.05.02 至 105.05.02	License Agreement	雙方應盡保密之責
技術授權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智原科技	100.08.09 至 105.08.09	技術授權	雙方應盡保密之責
技術授權	盛群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智原科技	100.11.15 至 110.11.15	技術授權	雙方應盡保密之責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1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96年	97年	98年	99年	100年	
流動資產		3,419,962	2,851,215	3,569,743	4,072,016	4,109,468	4,758,791
基金及投資		2,663,219	2,089,672	2,217,211	2,291,239	2,155,708	2,115,170
固定資產		1,000,972	965,628	907,006	835,845	774,731	762,200
無形資產		410,675	544,232	469,427	411,754	263,401	367,077
其他資產		384,188	380,589	463,263	375,602	54,646	58,481
資產總額		7,879,016	6,831,336	7,626,650	7,986,456	7,357,954	8,061,71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387,324	1,157,746	1,370,595	1,487,261	1,054,546	1,432,216
	分配後	2,696,356	1,689,881	2,101,490	2,053,683	(註)	—
長期負債		—	—	—	—	—	—
其他負債		20,966	17,902	16,080	14,063	12,965	11,99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408,290	1,175,648	1,386,675	1,501,324	1,067,511	1,444,214
	分配後	2,717,321	1,707,783	2,117,570	2,067,746	(註)	—
股 本		3,446,854	3,593,109	3,699,873	3,753,918	3,989,260	4,025,855
資本公積		451,338	518,165	839,628	1,004,729	971,617	1,018,16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683,771	1,956,756	2,165,818	2,283,043	1,383,893	1,630,895
	分配後	1,251,309	1,406,883	1,434,923	1,716,621	(註)	—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408,263	79,323	54,864	408	(11,559)	(7,026)
累積換算調整數		(8,187)	9,335	(19,208)	(55,966)	(42,768)	(50,386)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 淨損失		—	—	—	—	—	—
庫藏股票		(511,313)	(501,000)	(501,000)	(501,000)	—	—
股東權益 總 額	分配前	6,470,726	5,655,688	6,239,975	6,485,132	6,290,443	6,617,505
	分配後	5,161,694	5,123,553	5,509,080	5,918,710	(註)	—

註：俟 101 年股東常會決議後定案。

資料來源：96~100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及 101 年第一季業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

(二) 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1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96年	97年	98年	99年	100年	
營業收入	5,091,912	4,914,919	5,121,377	6,275,413	5,324,800	1,790,974
營業毛利	2,614,493	2,220,350	2,192,224	2,657,018	2,333,978	745,338
營業損益	1,251,408	601,516	643,720	985,204	748,876	297,65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492,045	131,470	139,468	37,174	58,678	8,72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47,609)	(23,368)	(23,795)	(91,317)	(226,780)	(38,821)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1,695,844	709,618	759,393	931,061	580,774	267,551
繼續營業部門 損益	1,697,404	707,886	758,935	855,592	119,129	247,504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
非常損益	—	—	—	—	—	—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	—	—	—	—	—
本期損益	1,697,404	707,886	758,935	855,592	119,129	247,504
追溯調整前每股盈餘 (元)	5.03	2.00	2.11	2.34	0.30	0.62
追溯調整後每股盈餘 (元)	4.61	1.90	2.01	2.23	(註)	—

註：俟 101 年股東常會決議後定案。

資料來源：96~100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及 101 年第一季業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

(三)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96	王金來、許新民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7	許新民、黃益輝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8	許新民、黃益輝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9	許新民、黃益輝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0	許新民、黃益輝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2. 最近五年度更換會計師之說明

為配合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組織重新調整，自民國九十七年第三季財務報表查核起，改由許新民會計師及黃益輝會計師簽證。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1年3月31日	
		96年	97年	98年	99年	100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17.87	17.21	18.18	18.80	14.51	17.91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646.44	585.70	687.98	775.88	811.95	868.21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46.52	246.27	260.45	273.79	389.69	332.27	
	速動比率	216.07	215.74	234.75	235.80	344.46	273.90	
	利息保障倍數	—	291.83	—	6,378.13	—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36	5.19	5.70	5.73	4.85	6.10	
	平均收現日數	84	70	64	64	75	60	
	存貨週轉率(次)	7.00	6.33	7.73	7.99	5.86	6.22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61	5.17	7.33	6.15	5.49	7.38	
	平均銷貨日數	52	58	47	46	62	59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5.12	5.00	5.47	7.20	6.61	9.32	
	總資產週轉率(次)	0.64	0.67	0.71	0.80	0.69	0.9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1.27	9.65	10.50	10.96	1.55	3.21	
	股東權益報酬率(%)	25.69	11.68	12.76	13.45	1.86	3.83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36.31	16.74	17.40	26.24	18.77	7.39
		稅前純益	49.20	19.75	20.52	24.80	14.56	6.65
	純益率(%)	33.34	14.40	14.82	13.63	2.24	13.82	
	每股盈餘(元)(追溯調整前)	5.03	2.00	2.11	2.34	0.30	0.62	
	每股盈餘(元)(追溯調整後)	4.61	1.90	2.01	2.23	(註)	—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14.50	110.70	86.82	73.05	89.61	5.8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8.97	87.63	89.42	84.02	94.28	85.78	
	現金再投資比率(%)	7.75	1.61	10.45	5.32	5.85	1.2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63	3.25	2.96	2.23	2.77	0.96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增減變動達20%以上者)：

(1)負債占資產比率：主要係本期應付帳款及應付費用金額減少，致比率下降。

(2)流動比率、速動比率：主要係本期流動負債減少，因而比率增加。

(3)存貨週轉率、平均銷貨日數：本期銷貨成本減少，致存貨週轉率降低，同時平均銷貨日數增加。

(4)資產報酬率、股東權益報酬率、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純益率、每股盈餘：本期營業利益及稅後損益較前期大幅減少，致各項比率及每股盈餘降低。

(5)現金流量比率：主要係本期流動負債減少，因而比率增加。

註：俟100年股東常會決議後定案。

資料來源：以96~100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及101年第一季業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為基礎，依公式計算而得。

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說明：

1.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 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固定資產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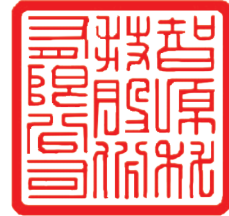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認為足以允當表達本公司之財務狀況、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情形。連同營業報告書、盈餘分派議案，經本監察人等審查，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此 致

本公司一〇一年股東常會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曾倩怡



監察人：林志明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四 月 二 十 六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如財務報表附註四.9所述，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部分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並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查核意見中，有關就該部分被投資公司所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評價及相關之損益金額，係完全基於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前述由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被投資公司長期股權投資評價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286,076 千元及新台幣 276,555 千元，分別占資產總額之 3.89% 及 3.46%，及分別沖減應收關係人款項新台幣 36,900 千元及新台幣 28,115 千元，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認列相關之淨投資利益為新台幣 962 千元及新台幣 14,857 千元，分別占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之 0.17% 及 1.60%。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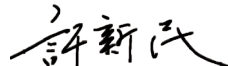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之規定及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處理。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〇年度及民國九十九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均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此 致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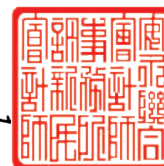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96)金管證(六)第 0960002720 號
(94)金管證(六)第 0940128837 號

許新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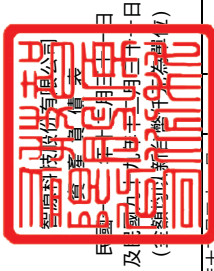
會計師：

黃益輝 

中華民國一〇一年三月十五日



陸、財務概況



自一九九九年一月一日起
及一九九九年七月三十一日止
(經核數師審核及簽署)

代碼	資產	附註	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九九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xx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二及四.1	\$ 2,371,540	32.23	\$ 1,889,067	23.65		\$ 427,559	5.81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流動	二及四.2	342	0.01	24,765	0.31		1,096	0.01
1320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 流動	二及四.3	188,347	2.56	309,487	3.88		83,198	1.13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二及四.4	1,506	0.02	19,471	0.24		324,267	4.41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二及四.5	653,325	8.88	688,697	8.62		3,624	0.05
1150	應收關係人款項淨額	五	354,296	4.82	412,212	5.16		18,405	0.25
1190	其他金融資產 - 流動	四.6	1,325	0.02	575	0.01		196,397	2.67
120x	存貨淨額	二及四.7	410,776	5.58	515,573	6.46		1,054,546	14.33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流動	二及四.22	34,670	0.47	100,721	1.26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93,341	1.27	111,448	1.40			
	流動資產合計		4,109,468	55.86	4,072,016	50.99		1,067,511	14.51
14xx	基金及投資							12,965	0.18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二及四.8	896,463	12.18	904,579	11.33		14,063	0.18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二及四.9	1,259,245	17.11	1,386,660	17.36			
	基金及投資合計		2,155,708	29.29	2,291,239	28.69		1,501,324	18.80
15xx	固定資產	二及四.10							
1501	土地		33,576	0.46	33,576	0.42			
1521	房屋及建築		981,744	13.34	983,699	12.31			
1531	機器設備		104,035	1.41	198,373	2.48			
1544	電腦通訊設備		55,990	0.76	181,474	2.27			
1561	辦公設備		26,796	0.36	29,633	0.37			
1681	其他設備		5,844	0.08	10,030	0.13			
15x9	減：累計折舊		(1,207,985)	(16.41)	(1,436,785)	(17.98)		3,980,270	54.09
	固定資產淨額		(433,254)	(5.89)	(600,940)	(7.52)		8,990	0.12
17xx	無形資產		774,731	10.52	835,845	10.46			
1788	其他無形資產	二及四.11	263,401	3.58	411,754	5.15		150,863	2.05
18xx	其他資產							34,124	0.46
1820	存出保證金		740	0.01	703	0.01		786,630	10.69
1843	長期應收款項淨額	二及四.12	-	-	-	-		1,170,554	15.91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 - 非流動	二及四.22	38,000	0.52	359,051	4.50		55,557	0.76
1887	受限制之資產	六	15,906	0.22	15,848	0.20		157,782	2.14
	其他資產合計		54,646	0.75	375,602	4.71			
	資產總計		\$ 7,357,954	100.00	\$ 7,986,456	100.00		\$ 7,357,954	100.00
	負債及股東權益								
	流動負債								
	應付帳款								
	應付關係人款項								
	應付所得稅								
	應付費用								
	應付設備款								
	其他應付款								
	其他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合計								
	其他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負債總計								
	股東權益								
	股本								
	普通股								
	預收股本								
	資本公積								
	普通股股票溢價								
	長期投資								
	員工認股權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累積盈餘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累積換算調整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票								
	股東權益合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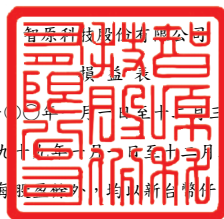
董事長：宣明智



經理人：臧維新



會計主管：曾雲如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台幣作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 註	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4110	營業收入總額	二、四. 24及五	\$ 5,362,953	100.72	\$ 6,287,880	100.20
4170	減：銷貨退回	四. 24	(1,386)	(0.03)	-	-
4190	銷貨折讓	四. 24	(36,767)	(0.69)	(12,467)	(0.20)
4100	營業收入淨額		5,324,800	100.00	6,275,413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二、四. 7及四. 25	(2,990,822)	(56.17)	(3,618,395)	(57.66)
5910	營業毛利		2,333,978	43.83	2,657,018	42.34
6000	營業費用	二、四. 25及五				
6100	推銷費用		(130,325)	(2.45)	(102,264)	(1.63)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89,250)	(3.55)	(248,275)	(3.9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265,527)	(23.77)	(1,321,275)	(21.05)
	營業費用合計		(1,585,102)	(29.77)	(1,671,814)	(26.64)
6900	營業淨利		748,876	14.06	985,204	15.7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2,131	0.23	5,585	0.09
7122	股利收入		6,955	0.13	-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二及四. 3	-	-	8,567	0.14
7160	兌換利益	二及四. 2	30,231	0.57	-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二及四. 2	-	-	19,220	0.30
7480	什項收入	五	9,361	0.18	3,802	0.06
	合 計		58,678	1.11	37,174	0.59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	-	(146)	-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二及四. 9	(180,662)	(3.39)	(58,020)	(0.92)
7540	處分投資損失	二及四. 3	(3,521)	(0.07)	-	-
7560	兌換損失	二及四. 2	-	-	(21,803)	(0.35)
7630	減損損失	二及四. 8	(3,615)	(0.07)	-	-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二及四. 2	(24,423)	(0.46)	-	-
7880	什項支出		(14,559)	(0.27)	(11,348)	(0.18)
	合 計		(226,780)	(4.26)	(91,317)	(1.45)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580,774	10.91	931,061	14.84
8110	所得稅費用	二及四. 22	(461,645)	(8.67)	(75,469)	(1.21)
9600	本期淨利		\$ 119,129	2.24	\$ 855,592	13.63
	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二、三及四. 23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本期淨利		\$ 1.47	\$ 0.30	\$ 2.42	\$ 2.2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本期淨利		\$ 1.43	\$ 0.29	\$ 2.28	\$ 2.09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宣明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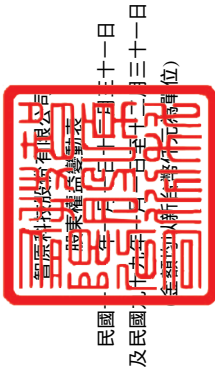
經理人：臧維新



會計主管：曾雯如



陸、財務概況



寶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九年十一月三十一日
股東權益變動表
(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項 目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庫藏股票	合 計
	普通股	預收股本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 3,673,445	\$ 26,428	\$ 839,628	\$ 1,023,893	\$ 24,871	\$ 1,117,054	\$ (19,208)	\$ 54,864	\$ (501,000)	\$ 6,239,975
民國九十九年度淨利	-	-	-	-	-	855,592	-	-	-	855,592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	-	-	-	-	(75,894)	-	-	-	(75,894)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75,894	-	(730,895)	-	-	-	(730,89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	(54,456)	-	(54,45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增減	-	-	-	-	-	-	-	-	-	-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兌換差額增減	-	-	-	-	-	-	-	-	-	-
未按持股比例認列長期股權投資影響	-	-	21,587	-	-	(7,472)	-	-	-	14,115
員工認股權	46,078	7,967	143,514	-	-	-	-	-	-	197,559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3,719,523	\$ 34,395	\$ 1,004,729	\$ 1,099,787	\$ 24,871	\$ 1,158,385	\$ (53,966)	\$ 408	\$ (501,000)	\$ 6,485,132
民國一 年度淨利	-	-	-	-	-	119,129	-	-	-	119,129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	-	-	-	-	(70,767)	-	-	-	(70,767)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70,767	-	(30,686)	-	-	-	(30,686)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30,686	-	-	-	-	-
資本公積轉增資	188,807	-	(188,807)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566,422)	-	-	-	(566,42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增減	-	-	-	-	-	-	-	-	-	-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兌換差額增減	-	-	-	-	-	-	-	(11,967)	-	(11,967)
未按持股比例認列長期股權投資影響	-	-	(2,038)	-	-	(1,145)	13,198	-	-	13,198
庫藏股註銷	(50,000)	-	(288)	-	-	(450,712)	-	-	501,000	(3,183)
員工認股權	121,940	(25,405)	158,021	-	-	-	-	-	-	254,556
民國一 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3,980,270	\$ 8,990	\$ 971,617	\$ 1,170,554	\$ 55,557	\$ 157,782	\$ (42,768)	\$ (11,559)	\$ -	\$ 6,290,443

註1：董監酬勞3,415仟元及員工紅利170,758仟元已於民國九十八年度損益表中扣除。與實際發放數之差異以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列為民國九十九年度損益。

註2：董監酬勞3,850仟元及員工紅利128,339仟元已於民國九十九年度損益表中扣除。與實際發放數之差異以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列為民國一 年度損益。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宣明智



經理人：臧維新



會計主管：曾雯如


 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項 目	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119,129	\$ 855,592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84,112	92,471
攤銷費用	195,368	199,150
呆帳費用提列	7,215	4,551
存貨跌價、報廢及呆滯損失	51,105	30,3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180,662	58,020
收到權益法被投資公司現金股利	-	73,772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3,521	(8,567)
金融資產及負債未實現評價損失(利益)	24,423	(19,22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3,615	-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17,965	(19,387)
應收帳款減少	29,104	37,558
應收帳款 關係人減少(增加)	48,184	(132,618)
存貨減少(增加)	53,692	(209,791)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750)	(380)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數	387,102	51,309
其他營業資產減少(增加)	18,107	(70,018)
應付帳款(減少)增加	(232,614)	146,168
應付帳款 關係人(減少)增加	(355)	99
應付所得稅增加	53,854	1,244
應付費用(減少)增加	(70,268)	63,878
其他應付款減少	(113,784)	(41,984)
應計退休金負債減少	(1,098)	(1,807)
其他營業負債增加(減少)	87,876	(23,889)
其他(國外基金匯率評價)	(1,180)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944,985	1,086,47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60,000)	(409,078)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176,528	298,56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4,500	9,000
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4,143)	(289,872)
購置固定資產	(22,954)	(30,051)
存出保證金增加	(37)	(147)
受限制之資產增加	(58)	(8)
購置無形資產	(204,482)	(161,58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50,646)	(583,175)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減少	-	(210)
發發現金股利	(566,422)	(730,895)
員工執行認股權	254,556	197,559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11,866)	(533,54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482,473	(30,24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889,067	1,919,31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371,540	\$ 1,889,067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所得稅	\$ 20,679	\$ 22,916
本期支付利息	\$ -	\$ 146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固定資產增加數	\$ 26,440	\$ 24,118
應付購買設備款(減少)增加	(3,486)	5,933
購買固定資產支付現金數	\$ 22,954	\$ 30,051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累積換算調整變動數	\$ 13,198	\$ (36,758)
金融商品未實現評價損失	\$ (11,967)	\$ (54,456)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宣明智



經理人：臧維新



會計主管：曾雯如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業務

本公司成立於民國八十二年六月十日，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究、開發、設計服務、生產、製造、銷售：特殊應用積體電路設計(ASIC)、特殊應用積體電路設計用矽智財及系統平臺(IP& System Platform)、特殊應用積體電路電子設計、自動化軟體工具(ASIC EDA Tools)。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八十八年十月二十七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於民國九十一年八月二十六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掛牌交易。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一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686 人及 735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1.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其價值影響甚少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通常包括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國庫券、商業本票及銀行承兌匯票等。

2.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換算

(1) 本公司之交易事項係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以外幣為計價基準之非衍生性商品交易事項，係按交易發生時之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按該日之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其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其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非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至於結清外幣債權或債務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則均列為當期損益。

- (2) 本公司以權益法評價之國外轉投資事業外幣財務報表，係依下列基礎換算為新台幣：所有資產及負債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年度期末換算後餘額結轉外，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損益科目則依當期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對於國外轉投資事業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依投資比例認列外幣換算調整數，並單獨列示於股東權益項下。

3.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 (1) 本公司於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為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且於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若屬權益商品者，採用交易日會計；若屬債務商品、受益憑證及衍生性商品者，則採用交割日會計。對於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除列，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三號「金融資產之移轉及負債消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
- (2)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但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尚應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 (3)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分為下列各類：
- A.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其係包括交易目的金融資產或負債，及原始認列時被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續後評價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表。
- B.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係本公司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各類別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並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於除列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除列時則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當期損益。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作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而備供出售債務商品若減損金額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當期利益。
- C.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指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且未具重大影響力或與該等權益商品連動且以該等權益商品交割之衍生性商品，其係以原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且此減損金額不得迴轉。

上述所稱公平價值，上市(櫃)公司股票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係指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若金融商品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但有該金融商品組成部分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組成部分之攸關市場價格為基礎決定該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4. 應收款項之減損

本公司民國一 年一月一日以前，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款項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

本公司民國一 年一月一日以後，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首先確認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應收款項發生減損，重大個別應收款項存在客觀證據顯示發生減損者，應個別評估其減損金額，其餘存在客觀證據顯示發生減損之非屬重大之應收款項，以及無減損客觀證據之應收款項，將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者納入群組，分別評估該組資產之減損。

5. 存貨

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並採逐項比較法。

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如下：

- (1)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 (2) 在製品及製成品：包括直接原料及製造費用，固定製造費用係以正常產能分攤，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6.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 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持有表決權股份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原投資成本與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間之差額，按五年平均攤銷，惟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該差額若屬商譽部分不再攤銷，並於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增發新股時，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調整「長期股權投資」及「資本公積」，若此項調整係沖減資本公積，但由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則沖減「保留盈餘」。如因持有股份比例降低或其他原因喪失其對被投資公司之影響力時，即停止採用權益法，改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投資帳戶即以改變時之帳面價值作為成本。

- (2)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及各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屬尚未實現者，予以遞延，於實現年度再行認列。
- (3) 本公司對具有重大影響力但未達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因認列被投資公司之虧損，而致對該被投資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帳面餘額為負數時，其投資損失之認列，以使對該被投資公司投資及墊款之帳面餘額降至零為限；惟若本公司意圖繼續支持該被投資公司，或該被投資公司之虧損係屬短期性質者，則按持股比例繼續認列投資損失，因此而致對該被投資公司投資之帳面價值發生貸方餘額時，即沖轉對該被投資公司之墊款，若有不足沖轉時，則列為負債。對具有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除被投資公司之其他股東有義務並能夠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者外，本公司全額吸收超過被投資公司股東原有權益之損失金額；惟若該被投資公司日後獲利，則該利益應先歸屬至本公司，直至本公司原多承擔之損失完全回復為止。
- (4) 凡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者，或持有表決權之股份未超過百分之五十，但具有控制能力者，為本公司之子公司。本公司除依權益法評價外，並將其納入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個體。

7. 固定資產

- (1) 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重大更新或改良作為資本支出，列入固定資產；經常性之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固定資產報廢及出售時，其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予以減除，至於處分固定資產損益則列為當期之營業外收支。
- (2) 固定資產之折舊係採平均法，依下列耐用年數計提，若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並就殘值估計耐用年限續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5-50	年(含建築物 50 年，廠房設備 5-15 年)
機器設備	5	年
電腦通訊設備	3	年
辦公設備	5	年
其他設備	3	年

8. 無形資產

- (1)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原始認列無形資產時，係以成本衡量。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本公司評估無形資產耐用年限屬有限耐用年限。
- (2)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之可攤銷金額於耐用年限期間，按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攤銷，並於無形資產有跡象顯示減損時，進行減損測試。

(3) 研究發展支出

本公司研究發展專案區分為研究階段及發展階段，如無法區分者，皆視為研究階段，研究階段發生之支出皆認列為當期費用，發展階段之支出如同時符合下列條件則予以資本化，否則，亦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資本化條件包括：

- a. 完成該無形資產已達技術可行性，使該無形資產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 b. 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 c.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d. 無形資產很有可能產生未來經濟效益。
- e. 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此項發展專案計畫。
- f. 發展階段歸屬於無形資產之支出能可靠衡量。

發展階段中之無形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4) 本公司依無形資產之類別彙總相關政策如下表：

類 別	授權費	自動化軟體工具
有限耐用年限	2~10 年	2 年
攤銷方法	直線法	直線法

9. 收入認列方法

本公司收入認列之會計處理，係於貨物交付且所有權、顯著風險及報酬移轉時認列銷售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

10. 資本支出與收益支出之劃分

凡支出之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且每筆購進之總金額達一定金額以上者列為資產，其餘列為當期費用或損失。

11. 退休金

(1) 本公司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每年已付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退休準備金，撥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儲存及支用。由於此項退休準備金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包含於財務報表中。

(2)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並採確定提撥制。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

(3)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辦理。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分，為最低退休金負債。有關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係按預期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十九年，採直線法攤銷。屬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者，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每期應提繳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12. 所得稅

- (1)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則依預期迴轉期間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 (2) 配合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開始實施之「所得基本稅額條例」，本公司依其規定計算基本稅額，並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應納稅額兩者相較擇其高者估列為當期所得稅。另本公司於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時，亦將未來年度應納之最低所得稅稅額納入考量。
- (3)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當期費用。
- (4) 本公司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二號「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13. 每股盈餘

本公司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四號「每股盈餘」之規定計算，簡單資本結構表達基本每股盈餘；複雜資本結構表達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以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調整加回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股利、於本期已認列之利息費用及因轉換而產生之任何其他收入與費用之變動，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後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

14. 庫藏股票

- (1) 取得庫藏股票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 (2) 處分庫藏股票時，若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應貸記「資本公積 - 庫藏股票交易」科目；若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應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
- (3) 註銷庫藏股票時，應貸記「庫藏股票」科目，並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 - 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應沖銷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再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其差額應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15. 資產減損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除商譽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外，餘就其所規範之資產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產生減損跡象。若具有減損跡象，則就該資產之估計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部分，認列減損損失；惟若有證據顯示該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則應即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並以該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帳面價值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餘額為限，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然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則不得迴轉。

16. 員工認股權計劃

本公司提供予員工之認股權計畫，係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給與日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者，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發布之(92)基秘字第 070、071、072 號函及與該號函相關函釋之規定採用內含價值法處理；給與日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以下簡稱 39 號公報)之規定處理。

依 39 號公報規定，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依給與日所給與權益商品公平價值衡量，而公平價值係採用合適之評價模型計算給與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

本公司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對象僅有本公司員工，該等交易所取得之商品或勞務依照 39 號公報之規定，以所給與認股權公平價值衡量其公平價值，並據以認列相對之權益增加。當所給與之權益商品無既得條件之限制時，屬立即既得，於給與日認列所取得之勞務，並認列相對之權益增加；若係在特定期間內完成服務後方屬既得，則於既得期間認列所取得之勞務，並認列相對權益之增加。

本公司評估認股權公平價值時，不考慮市價條件以外之既得條件；但於調整用以衡量交易金額之認股權數量時，則考量市價條件以外之既得條件，在既得期間，以對預期給與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為基準，認列所取得商品或勞務之金額，後續資訊顯示預期既得之認股權數量與原估計不同時，則修正原估計數量，最後認列所取得商品或勞務之金額，以實際給與之認股權數量為準，但如附有市價條件者，無論市價條件是否達成，在已符合所有其他既得條件之情況下，應予認列。

17. 衍生性金融商品

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之衍生性商品交易，以規避匯率變動風險。其原始認列與續後評價均以公平價值衡量，當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為負時，則列為金融負債。當不符合避險會計之條件時，衍生性商品公平價值變動部分係認列為當期損益。

18.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費用化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民國九十六年三月發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之規定，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本公司對於員工分紅金額之估列，係於員工提供勞務之期間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應分配予員工紅利之成數認列薪資費用及未支付該薪資所產生之負債。於期後期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則該變動應調整當年度(原認列員工分紅費用之年度)之費用。至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若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列為次年度損益。另董監酬勞之會計處理亦比照員工分紅辦理。

19. 營運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同時符合下列特性之企業組成單位：(1)從事可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之經營活動、(2)營運結果定期由企業之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3)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 自民國一 年一月一日起，採用第三次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前述變動對民國一 年度淨利及稅後基本每股盈餘並未有重大影響。
2. 自民國一 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之規定處理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號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0.12.31	99.12.31
零用金	\$350	\$380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327,342	489,754
定期存款	1,320,000	760,000
約當現金 附賣回商業本票	723,848	638,933
合計	<u>\$2,371,540</u>	<u>\$1,889,067</u>

- (1)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 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所買入之附賣回商業本票業已與金融機構約定，於民國一 一年及一 年一月分別以 724,123 仟元及 639,127 仟元賣回。
- (2) 上述現金及約當現金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流動

項 目	100.12.31		99.12.31	
	帳面價值	名目本金	帳面價值	名目本金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	\$-	-	\$846	美金1,000仟元
遠期外匯交換合約	342	美金30,500仟元	23,919	美金24,000仟元
合 計	<u>\$342</u>		<u>\$24,765</u>	

本公司於民國一 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與金融機構簽訂之預售遠期外匯合約及遠期外匯交換合約，主要目的係為規避外幣債權債務匯率變動所為之財務避險操作。民國一 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因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交割產生兌換損益分別為損失(4,785)仟元及利益 33,019 仟元。另其相關財務風險資訊之揭露，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十。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流動

	100.12.31	99.12.3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流動	\$191,720	\$311,768
減：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流動	(3,373)	(2,281)
淨 額	<u>\$188,347</u>	<u>\$309,487</u>

4. 應收票據淨額

	100.12.31	99.12.31
應收票據	\$1,506	\$19,471
減：備抵呆帳	-	-
淨 額	<u>\$1,506</u>	<u>\$19,471</u>

5. 應收帳款淨額

	100.12.31	99.12.31
應收帳款	\$671,496	\$700,600
減：備抵呆帳	(18,171)	(11,903)
淨 額	<u>\$653,325</u>	<u>\$688,697</u>

6. 其他金融資產 流動

	100.12.31	99.12.31
應收利息	\$1,325	\$575

7. 存貨淨額

	100.12.31	99.12.31
製成品	\$211,051	\$277,204
在製品	264,646	267,030
合計	475,697	544,234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64,921)	(28,661)
淨額	\$410,776	\$515,573

(1)本公司民國一〇〇一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分別為 36,260 仟元及 2,860 仟元。

(2)上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8.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被投資公司	股票 種類	股數	金額	持股 比例
<u>100.12.31</u>				
信鑫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2,250 仟股	\$9,463	8.11%
太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10 仟股	-	0.19%
聯笙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244 仟股	-	0.35%
諧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92,496 仟股	800,000	12.12%
3CX Inc.	特別股	100 仟股	-	-
Anasift Technology Inc.	特別股	900 仟股	-	1.93%
Integrated Circuit Technology Corp.	特別股	154 仟股	-	-
Unitech Capital Inc.	普通股	2,500 仟股	87,000	5.00%
合計			<u>\$896,463</u>	
<u>99.12.31</u>				
信鑫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2,700 仟股	\$13,964	8.11%
太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10 仟股	-	0.19%
聯笙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244 仟股	3,615	0.35%
諧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92,496 仟股	800,000	12.12%
3CX Inc.	特別股	100 仟股	-	-
Anasift Technology Inc.	特別股	900 仟股	-	1.93%
Integrated Circuit Technology Corp.	特別股	154 仟股	-	-
Unitech Capital Inc.	普通股	2,500 仟股	87,000	5.00%
合計			<u>\$904,579</u>	

- (1) 對信鑫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由於該被投資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二日、九十九年六月十八日及九十八年五月二十七日經股東會決議減資，以現金退還股東股本，其減資基準日分別為民國一〇一年八月十五日、九十九年七月十五日及九十八年八月一日，減資比率分別為 16.6666%、25.00%及 11.11%，分別已於民國一〇一年度、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取得該退還股款 4,500 仟元、9,000 仟元及 4,500 仟元。另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度評估其部分投資之價值業已減損，回復希望甚小，故認列 13,037 仟元永久性投資價值減損。
- (2) 對太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由於該被投資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度進行減資彌補虧損，本公司已於民國九十五年度評估其部分投資之價值業已減損，回復之希望甚小，故認列 5,639 仟元永久性投資價值減損。嗣後於民國九十六年減資彌補虧損，將剩餘帳面餘額 5,639 仟元全數轉銷。另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四日經股東會決議減資，故持有股權減為 10 仟股。
- (3) 對聯笙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由於該被投資公司持續虧損，已於民國九十七年度評估其投資之價值業已減損，回復之希望甚小，故認列 6,372 仟元永久性投資價值減損。另該被投資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度已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故持有股權減為 244 仟股。嗣後於民國九十九年度辦理增資，本公司未投資，故持股比例降至 0.35%。民國一〇一年度評估其部分投資之價值業已減損，回復希望甚小，故認列 3,615 仟元永久性投資價值減損。
- (4) 對 3CX Inc.之投資，由於該被投資公司持續虧損，已於民國九十三年度評估其投資之價值業已減損，回復之希望甚小，故將帳面餘額 14,822 仟元全數轉列損失。
- (5) 對 Anasift Technology Inc.之投資，由於該被投資公司持續虧損，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三年度評估其部分投資之價值業已減損，回復之希望甚小，故認列 7,500 仟元永久性投資價值減損。嗣後於民國九十四年度將剩餘帳面餘額 1,730 仟元全數轉銷。
- (6) 對 Integrated Circuit Technology Corp.之投資，由於該被投資公司持續虧損，已於民國九十一年度經評估其投資之價值業已減損，回復之希望甚小，故將帳面餘額 9,711 仟元全數轉列損失。
- (7) 上述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9.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被投資公司	股票 種類	股數	金額	持股 比例
<u>100.12.31</u>				
Faraday Technology Corporation (USA)	普通股	118,580 仟股	\$286,076	100.00%
	特別股	2,000 仟股		100.00%
Faraday Technology—B.V.	普通股	1.2 仟股	21,708	100.00%
Faraday Technology—B.V.I.	普通股	8,988 仟股	41,823	100.00%
Faraday Technology Japan Corporation	普通股	2 仟股	-	99.95%
智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59,000 仟股	521,685	100.00%
勝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39,202 仟股	387,953	100.00%
合 計			<u>\$1,259,245</u>	

99.12.31

Faraday Technology Corporation (USA)	普通股	118,580 仟股	\$276,555	100.00%
	特別股	2,000 仟股		100.00%
Faraday Technology—B.V.	普通股	1.2 仟股	21,279	100.00%
Faraday Technology—B.V.I.	普通股	7,488 仟股	18,882	100.00%
Faraday Technology Japan Corporation	普通股	2 仟股	-	99.95%
智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59,000 仟股	649,009	100.00%
勝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39,202 仟股	420,935	100.00%
合 計			<u>\$1,386,660</u>	

- (1)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對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分別認列投資損失 180,662 仟元及 58,020 仟元，其中對 Faraday Technology Corporation(USA)及 Faraday Technology Japan 係依各該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其他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於各該期間分別認列淨投資利益 962 仟元及 14,857 仟元。
- (2)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對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Faraday Technology Japan Corporation 之帳面餘額已為負數，已全數沖轉對其相關之應收關係人款項分別為 36,900 仟元及 28,115 仟元，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五.2.(9)。
- (3)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國外被投資公司，其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所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變動數分別增加 13,198 仟元及減少 36,758 仟元。

(4) 上述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皆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5) 本公司之子公司均已依規定列入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合併個體中。

10. 固定資產

(1)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未有因購置固定資產而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2) 本公司固定資產皆無提供擔保或抵押之情事。

11. 無形資產

	授權費	自動化軟體工具	合 計
<u>100.01.01~100.12.31</u>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1,010,143	\$141,840	\$1,151,983
本期增加—單獨取得	43,572	-	43,572
本期增加—固定資產轉入	-	3,443	3,443
本期減少—到期除列	(21,309)	(134,536)	(155,845)
期末餘額	1,032,406	10,747	1,043,153
累計攤銷：			
期初餘額	604,007	136,222	740,229
本期攤銷(帳列製造及營業費用—各項攤提科目項下)	192,024	3,344	195,368
本期減少—到期除列	(21,309)	(134,536)	(155,845)
期末餘額	774,722	5,030	779,752
100.12.31 帳面餘額	\$257,684	\$5,717	\$263,401
<u>99.01.01~99.12.31</u>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1,005,457	\$139,789	\$1,145,246
本期增加—單獨取得	138,669	-	138,669
本期增加—固定資產轉入	-	2,808	2,808
本期減少—到期除列	(133,983)	(757)	(134,740)
期末餘額	1,010,143	141,840	1,151,983

(續下頁)

(承上頁)	授權費	自動化軟體工具	合計
99.01.01~99.12.31			
累計攤銷：			
期初餘額	542,020	133,799	675,819
本期攤銷(帳列製造及營業費用 各項攤提科目項下)	195,970	3,180	199,150
本期減少 到期除列	(133,983)	(757)	(134,740)
期末餘額	604,007	136,222	740,229
99.12.31 帳面餘額	\$406,136	\$5,618	\$411,754

12. 長期應收款淨額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 Web2U 共計 GBP244,533.08，因 Web2U 財務困難，故本公司與該公司之母公司 MSU Devices Inc. 達成協議，本公司已於民國九十年度將該項帳款轉列其他資產 長期應收款科目項下，並提列 50% 之備抵呆帳。嗣後於民國九十三年度經評估上述款項收回可能性降低，再就剩餘之淨額全數提列備抵呆帳。

13. 短期借款

	100.12.31	99.12.31
信用借款	\$-	\$-

截至民國一〇〇一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為 1,007,750 仟元及 928,250 仟元。

14. 退休金

(1) 截至民國一〇〇一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專戶儲存台灣銀行之退休準備金餘額分別為 75,309 仟元及 71,547 仟元。又民國一〇〇一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43,685 仟元(含依勞動基準法之淨退休金成本 4,207 仟元及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提撥認列之退休金費用 39,478 仟元)及 39,277 仟元(含依勞動基準法之淨退休金成本 3,142 仟元及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提撥認列之退休金費用 36,135 仟元)。

(2) 依勞動基準法提列之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100.01.01~100.12.31	99.01.01~99.12.31
服務成本	\$689	\$891
利息成本	2,753	2,501
退休基金資產實際報酬	(1,431)	(1,475)
攤銷與遞延數	2,196	1,225
淨退休金成本	\$4,207	\$3,142

(3) 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

給付義務：	100.12.31	99.12.31
既得給付義務	\$-	\$(2,114)
非既得給付義務	(48,795)	(54,276)
累積給付義務	(48,795)	(56,390)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46,475)	(81,280)
預計給付義務	(95,270)	(137,670)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75,309	71,547
提撥狀況	(19,961)	(66,123)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346	433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6,744	51,737
應計退休金負債	(12,871)	(13,953)
帳上多估數	(94)	(110)
應計退休金負債帳列數	\$ (12,965)	\$ (14,063)

截至民國一 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職工退休辦法之員工既得給付分別為 0 元及 2,244 仟元。

(4) 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100.12.31	99.12.31
折現率	2.00%	2.0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3.00%	4.0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長期投資報酬率	2.00%	2.00%

15. 股本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之額定股本總額為 5,000,000 仟元，分為 500,000 仟股(含保留供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之股份 55,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分次發行，實收股本總額為 3,673,445 仟元。

民國九十九年三月十八日復經董事會決議，以現金 26,428 仟元行使員工認股權憑證轉增資發行新股 2,642,750 股，每股面額 10 元。此項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已完成變更登記手續。

民國九十九年四月三十日復經董事會決議，以現金 4,600 仟元行使員工認股權憑證轉增資發行新股 460,000 股，每股面額 10 元。此項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已完成變更登記手續。

民國九十九年七月二十七日復經董事會決議，以現金 910 仟元行使員工認股權憑證轉增資發行新股 91,000 股，每股面額 10 元。此項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已完成變更登記手續。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復經董事會決議，以現金 14,140 仟元行使員工認股權憑證轉增資發行新股 1,414,000 股，每股面額 10 元，此項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已完成變更登記手續。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復經董事會決議辦理庫藏股註銷共 5,000,000 股，減資基準日為民國一〇〇〇年二月十日，此項減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已完成變更登記手續。

民國一〇〇〇年三月二十三日復經董事會決議，行使員工認股權憑證轉增資發行新股 3,439,500 股，每股面額 10 元，此項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已完成變更登記手續。

民國一〇〇〇年四月二十五日復經董事會決議，行使員工認股權憑證轉增資發行新股 6,494,000 股，每股面額 10 元，此項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已完成變更登記手續。

民國一〇〇〇年六月十五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資本公積 188,807 仟元轉增資發行新股 18,880,739 股，每股面額 10 元。此項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已完成變更登記手續。

民國一〇〇〇年七月二十八日復經董事會決議，行使員工認股權憑證轉增資發行新股 1,350,000 股，每股面額 10 元，此項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已完成變更登記手續。

民國一〇〇〇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復經董事會決議，行使員工認股權憑證轉增資發行新股 910,500 股，此項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已完成變更登記手續。

另截至民國一〇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行使員工認股權憑證，但尚未辦理變更登記之股數計有 899 股，帳列預收股本科目項下。

截至民國一〇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額定股本總額為 5,000,000 仟元，分為 500,000 仟股(含保留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之股份 55,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分次發行，實收股本總額為 3,980,270 仟元。

16. 酬勞性員工認股權憑證

- (1) 本公司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原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發行之民國九十二年度、民國九十四年度、民國九十五年度、民國九十六年度及民國九十七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總額分別為 15,000,000 單位、15,000,000 單位、18,000,000 單位、11,000,000 單位及 28,000,000 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本公司 1 股之普通股。員工行使認股權時，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而認股權人除因違法或違反本公司規定而被撤銷其全部或部分之認股數量外，自被授予該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三年及四年後，可分別就被授予之認股權憑證數量之 50%、75% 及 100% 為限，行使認股權利，此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六年。截至民國一 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有關各年度發行之酬勞性員工認股權憑證計畫相關之數量及認股價格之資訊彙總揭露如下表：

發行日期	發行單位總數	流通在外單位總數	可認購股數	認股權人可開始行使認股權日期	認股價格(元)(註)	履約方式	本期普通股市價(元)	
							最高成交價	最低成交價
92.10.29	15,000,000	-	-	94.10.29	\$36.00	發行新股	\$65.40	\$21.50
94.05.12	15,000,000	-	-	96.05.12	\$28.60	發行新股	\$65.40	\$21.50
96.09.21	18,000,000	-	-	98.09.21	\$85.40	發行新股	\$65.40	\$21.50
96.11.14	11,000,000	8,980,000	8,980,000	98.11.14	\$61.10	發行新股	\$65.40	\$21.50
97.09.18	10,000,000	5,580,750	3,297,313	99.09.18	\$27.80	發行新股	\$65.40	\$21.50
97.12.29	18,000,000	10,469,000	6,408,500	99.12.29	\$20.80	發行新股	\$65.40	\$21.50

註：各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於各次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價格依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調整之。

民國一 年及九十九年度經執行之認股權，其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分別為 38.55 元及 57.09 元。截至民國一 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於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四日經董事會決議取消原於民國九十六年九月二十一日發行之員工認股憑證 18,000,000 單位。所給與之認股權並未提供現金交割之選擇，且本公司過去未曾有以現金交割之慣例。

(2) 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相關之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表：

認股選擇權	100.01.01~100.12.31		99.01.01~99.12.31	
	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	39,659,000	\$36.68	45,063,500	\$37.02
本期給與	-	-	-	-
本期行使	(9,653,500)	25.57	(5,404,500)	28.86
本期沒收	-	-	-	-
本期失效	(4,975,750)	37.50	-	-
期末流通在外	<u>25,029,750</u>	36.82	<u>39,659,000</u>	36.68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u>18,685,813</u>	41.40	<u>20,159,000</u>	36.54
94年給與之認股選擇權 加權平均公平價值(元)	<u>\$5.98</u>		<u>\$5.98</u>	
95年第一次給與之認股選擇權 加權平均公平價值(元)	<u>\$23.14</u>		<u>\$23.14</u>	
96年第一次給與之認股選擇權 加權平均公平價值(元)	<u>\$20.29</u>		<u>\$20.29</u>	
97年第一次給與之認股選擇權 加權平均公平價值(元)	<u>\$5.81</u>		<u>\$5.81</u>	
97年第二次給與之認股選擇權 加權平均公平價值(元)	<u>\$3.20</u>		<u>\$3.20</u>	

(3) 有關自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起給與之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於民國一〇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通在外之資訊，列示如下：

發行 日期	行使價 格之範 圍(元)	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預 期剩餘存續 期限(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96.11.14	\$61.10	<u>8,980,000</u>	1.83	\$61.10	<u>8,980,000</u>	\$61.10
97.09.18	\$27.80	<u>5,580,750</u>	2.67	\$27.80	<u>3,297,313</u>	\$27.80
97.12.29	\$20.80	<u>10,469,000</u>	2.92	\$20.80	<u>6,408,500</u>	\$20.80

- (4) 本公司之員工認股權憑證皆屬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2)基秘字第 七一號函及第二 五號函規定，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年、九十五年及九十六年度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採用內含價值法認列所給予之酬勞成本，由於民國九十四年、九十五年及九十六年度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行使價格等於衡量日股票市價，故所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0 元。
- (5) 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年、九十五年及九十六年度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若採用公平價值法認列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之酬勞成本，並採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分別為 89,700 仟元、416,520 仟元、223,190 仟元，而民國一 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攤計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12,593 仟元及 31,289 仟元，則民國一 年及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之擬制淨利與每股盈餘資訊列示如下：

		100.01.01~100.12.31	99.01.01~99.12.31
淨利	報表認列之淨利	\$119,129	\$855,592
	擬制淨利	\$107,563	\$825,173
基本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元)	\$0.30	\$2.23
	擬制每股盈餘(元)	\$0.27	\$2.15
稀釋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元)	\$0.29	\$2.09
	擬制每股盈餘(元)	\$0.26	\$2.02

上述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依公平價值法估計酬勞成本，所採評價模式之各參數加權平均資訊分別如下：

	94.05.12 發行(註)	96.11.14 發行(註)
預期股利率	5.99%	3.67%
預期價格波動率	0.245	0.378
無風險利率	1.90%	2.61%
預期存續期間	5.38 年	4.38 年

註：民國九十六年度(於財務會計準則第 39 號公報生效日前)所使用之參數係用於揭露擬制資料之參數。

- (6)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採用公平價值法估計酬勞成本，並採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民國一〇〇年度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7,671 仟元，各項假設之加權平均資訊列示如下：

	97.09.18 發行	97.12.29 發行
預期股利率	9.28%	13.56%
預期價格波動率	0.442	0.488
無風險利率	2.06%	1.14%
預期存續期間	4.37 年	4.37 年

17. 庫藏股票

- (1)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三年三月二十四日、九十三年十一月八日、九十四年十月三十一日及九十六年九月二十一日分別經董事會決議實施庫藏股制度，自證券集中交易市場買回本公司股份。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收回原因	期間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轉讓予員工	100.01.01~100.12.31	5,000 仟股	-	5,000 仟股	-
轉讓予員工	99.01.01~99.12.31	5,000 仟股	-	-	5,000 仟股

- (2)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買回已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若以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計算基礎，買回股數最高上限為 39,803 仟股，收買股份金額最高上限為 2,165,357 仟元。
- (3)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表決權等權利；另自買回之日起三年內應將所買回之股份轉讓予員工，逾期未轉讓者，視為未發行股份，應辦理資本額變更登記。
- (4) 本公司所持有之庫藏股 5,000 仟股，全數於民國一〇〇年二月十日辦理庫藏股註銷。

18. 資本公積

	100.12.31	99.12.31
普通股股票溢價	\$150,863	\$151,151
長期投資	34,124	36,161
員工認股權	786,630	817,417
合 計	\$971,617	\$1,004,729

本公司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得彌補虧損或撥充資本。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彌補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公司無虧損者，得依股東會決議，將下列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

- (1) 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價。
- (2) 受領贈與之所得。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庫藏股註銷，減資基準日為民國一 年二月十日，並沖減資本公積 普通股股票溢價 288 仟元。

19. 法定盈餘公積

本公司依公司法之規定，就每年稅後純利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應繼續提撥至其總額達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公司虧損。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0. 特別盈餘公積

依財政部原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1)台財證(一)字第 170010 號函規定，為維持公司財務結構之健全及穩定，避免盈餘分派侵蝕資本，損及股東權益，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如長期股權投資未實現跌價損失、累積換算調整數等)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末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末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21.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分配盈餘之規定如下：

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 提繳稅捐；
- (2) 彌補虧損；
- (3)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4) 董事監察人酬勞金就一至三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提撥百分之零點五；
- (5) 員工紅利就一至三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五。發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 (6) 餘額為股東紅利，按股份總額比例分派或保留之。

本公司之章程有關股利政策列示如下：

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衡盱本公司目前產業發展屬成長階段，未來不乏擴充計劃及資金之需求，將就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10%)。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一年及九十九年度員工分紅估列金額分別為 17,869 仟元及 128,339 仟元、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536 仟元及 3,850 仟元，其估列基礎以稅後淨利(不考慮員工分紅費用化之影響數)，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本公司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並認列為當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

有關當年度已擬議或通過之盈餘分配資訊揭露如下：

- (1)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擬議之盈餘分配案及股東會決議通過盈餘分配案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等相關訊息，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
- (2)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〇一年四月二十五日及九十九年四月三十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之盈餘分配案，並分別於民國一〇〇一年六月十五日及九十九年六月十五日經股東常會決議照案通過，茲列示如下：

盈餘年度(民國)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股票股利(元)	-	-
現金股利(元)	每股 1.5 元	每股 2 元
董監事酬勞(仟元)	3,031 仟元	3,415 仟元
員工股票紅利(仟元)	-	-
員工現金紅利(仟元)	128,339 仟元	170,760 仟元

股東會決議民國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有關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與年底估列費用差異情況說明如下：

分配項目	股東會決議 配發金額	認列費用年 度估列金額	差異金額	差異原因及 處理情形
員工現金紅利	\$128,339	\$128,339	\$-	-
董監事酬勞	\$3,031	\$3,850	\$819	(註)

註：係盈餘分配案與估計之差異。該差異金額以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列為民國一〇〇一年度損益。

22. 營利事業所得稅

- (1)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為百分之二十五，依據民國九十八年五月二十七日新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自民國九十九年度起適用之所得稅率改為百分之二十；又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五日新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本公司適用之所得稅率自九十九年度起由百分之二十調降為百分之十七。
- (2) 本公司依「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屬於製造業及技術服務業部分獎勵辦法」規定，申請符合「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之技術服務業資格，並選定民國九十四年十一月二十三日至民國九十九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日至民國一百零一年十二月二日、民國九十八年十一月十六日至一百零三年十一月十五日及民國九十九年十一月十六日至一百零四年十一月十五日，享有增資擴展連續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之優惠。
- (3)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九十六年度；民國九十二年度之復查核定應補繳稅額為 54,042 仟元，已全數繳納，該案已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經北區國稅局核定應退行政救濟利息 2,884 仟元。
- (4)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適用促進產業升級條例「公司研究與發展及人才培訓支出適用投資抵減辦法」之規定，尚未抵減所得稅之投資抵減金額如下：

法令依據	抵減項目	可抵減 稅額總額	尚未抵減 稅額餘額	最後抵減 年度(民國)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六條	研究與發展支出	\$210,775	\$210,775	一百零一
	人才培訓支出	467	467	一百零一
	研究與發展支出	257,639	257,639	一百零二
	人才培訓支出	281	281	一百零二
合計		\$469,162	\$469,162	

上述未抵減稅額已包含於遞延所得稅資產中。

- (5) 遞延所得稅負債與資產明細：

	100.12.31	99.12.31
a.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583)	\$(6,644)
b.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487,115	\$740,807
c.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413,862)	\$(274,391)

d. 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之可減除(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100.12.31		99.12.31	
	所得額	稅額	所得額	稅額
未實現兌換損失	\$2,130	\$362	\$58,249	\$9,902
未實現兌換利益	\$(3,089)	\$(525)	\$(14,320)	\$(2,434)
未實現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342)	\$(58)	\$(24,765)	\$(4,210)
備抵呆帳超限	\$38,554	\$6,554	\$18,474	\$3,141
未實現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64,921	\$11,037	\$28,661	\$4,872
投資抵減		\$469,162		\$722,892

	100.12.31	99.12.31
e.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流動	\$229,195	\$260,775
備抵評價 -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流動	(193,942)	(153,410)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 - 流動	35,253	107,365
遞延所得稅負債 - 流動	(583)	(6,644)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抵後淨額	\$34,670	\$100,721

	100.12.31	99.12.31
f. 遞延所得稅資產 - 非流動	\$257,920	\$480,032
備抵評價 - 遞延所得稅資產 - 非流動	(219,920)	(120,981)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 - 非流動	38,000	359,051
遞延所得稅負債 - 非流動	-	-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抵後淨額	\$38,000	\$359,051

(6)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應計所得稅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0.01.01~100.12.31	99.01.01~99.12.31
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當期應付所得稅	\$(98,732)	\$(158,280)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營所稅	-	-
免稅所得之所得稅影響數	66,606	104,865
永久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31,739)	(5,709)
備抵評價之所得稅影響數	(139,471)	83,867

(續下頁)

(承上頁)

	100.01.01~100.12.31	99.01.01~99.12.31
應納稅額高估數	492	304
繳納(核定補徵稅額)	-	17,944
投資抵減申報數與估列數差異	-	58,248
投資抵減及人才培訓失效數	(253,730)	(171,716)
其他估計變動數	(5,071)	(4,992)
所得稅費用	<u>\$ (461,645)</u>	<u>\$ (75,469)</u>

(7)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0.12.31	99.12.31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9,937</u>	<u>\$35,289</u>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100年度(預計) 6.30%(註)</u>	<u>99年度(實際) 6.09%</u>

註：係以民國一〇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依規定計算之。

(8)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0.12.31	99.12.31
八十六年度以前	\$-	\$73
八十七年度以後	157,782	1,158,312
合計	<u>\$157,782</u>	<u>\$1,158,385</u>

23. 每股盈餘

本公司自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後，屬複雜資本結構之公司。民國一〇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每股盈餘計算，經考慮員工認股權憑證假設認購及員工紅利費用化若發放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其計算如下：

	100.01.01~100.12.31	99.01.01~99.12.31
期初流通在外股數(已包含註銷之庫藏股)	370,391,783 股	364,987,283 股
加：100.06.15股東會決議資本公積轉增資	18,781,105	18,237,425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	6,750,932	1,076,819
基本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395,923,820 股</u>	<u>384,301,527 股</u>
潛在普通股：		
具稀釋作用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假設認購影響數	8,316,237	17,251,219
員工紅利費用化擬制流通在外股數	2,642,534	7,140,333
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406,882,591 股</u>	<u>408,693,079 股</u>

	金額(分子)		股數(分母)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100.01.01~100.12.31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580,774	\$119,129	395,923,820 股	\$1.47	\$0.30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580,774	\$119,129	406,882,591 股	\$1.43	\$0.29
99.01.01~99.12.31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931,061	\$855,592	384,301,527 股	\$2.42	\$2.23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931,061	\$855,592	408,693,079 股	\$2.28	\$2.09

24. 營業收入淨額

	100.01.01~100.12.31	99.01.01~99.12.31
銷貨收入	\$4,247,456	\$5,103,976
勞務收入	1,115,497	1,183,904
合 計	5,362,953	6,287,880
減：銷貨退回	(1,386)	-
銷貨折讓	(36,767)	(12,467)
營業收入淨額	\$5,324,800	\$6,275,413

25. 營業成本及費用

本公司於民國一 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0.01.01~100.12.31			99.01.01~99.12.31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32,323	\$779,412	\$811,735	\$30,199	\$953,619	\$983,818
勞健保費用	2,505	53,770	56,275	2,337	48,232	50,569
退休金費用	1,894	41,791	43,685	1,695	37,582	39,277
其他用人費用(註)	850	18,994	19,844	822	18,092	18,914
折舊費用	2,512	81,600	84,112	4,845	87,626	92,471
攤銷費用	-	195,368	195,368	-	199,150	199,150

(註)其他用人費用係包括伙食費及團體保險費。

五、關係人交易

1.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關係
Faraday Technology Corporation (USA) (Faraday - USA)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Faraday Technology - B.V. (Faraday - B.V.)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Faraday Technology Japan Corporation (Faraday - Japan)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Fresco Logic Inc. (Fresco)	本公司間接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GrainTech Electronics Limited(昇格)	本公司間接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智原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智原上海)	本公司間接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秉亮科技(蘇州)有限公司(秉亮)	本公司間接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昇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昇亮)	本公司間接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昇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昇邁)	本公司間接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陽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陽泰)	本公司間接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寅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寅通)	本公司間接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臧維新等 3 人	為本公司董事長及董事
林志明等 2 人	為本公司監察人
鄭弘屏等 3 人	為本公司副總經理以上之管理階層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關係人名稱	100.01.01~100.12.31		99.01.01~99.12.31	
	金額	占公司營業收入淨額百分比	金額	占公司營業收入淨額百分比
Faraday - USA	\$692,120	13.00	\$700,510	11.16
Faraday B.V.	-	-	5,369	0.09
Faraday Japan	210,594	3.96	305,566	4.87
Fresco	104,822	1.97	74,560	1.19
昇 格	39,056	0.73	30,075	0.48
昇 亮	2,366	0.04	3,367	0.05
昇 邁	626,991	11.77	781,599	12.45
寅 通	210,899	3.96	115,435	1.84
合 計	\$1,886,848	35.43	\$2,016,481	32.13

本公司銷售予一般客戶之收款政策為月結 30 天至 60 天，對上開關係人之收款政策皆為月結 60 天，惟上開關係人部分實際收款有延遲情形。至於價格或訂價方式，除 Faraday - USA、Faraday - B.V.及 Faraday - Japan 係依其再售價格為基礎經雙方議定外，其餘關係人之售價均因銷售之產品或勞務係按客戶需求個別設計，故無法作直接之比較。

- (2)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支付給 Faraday B.V. 之勞務費分別為 9,956 仟元及 8,872 仟元，帳列銷售費用 勞務費科目項下。
- (3)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支付給 Faraday USA 之委託研究開發費用分別為 1,753 仟元及 2,782 仟元，帳列研發費用 研究設計費科目項下。
- (4)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支付給 Faraday Japan 之佣金分別為 8,831 仟元及 2,779 仟元，帳列銷售費用 佣金科目項下。
- (5)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收到陽泰支付之租金為 229 仟元，帳列什項收入科目項下，租期為 100.01.01~100.12.31，按月給付。
- (6)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支付給秉亮之委託研究開發費用為 39,932 仟元，帳列研發費用 研究設計費科目項下。
- (7)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支付給 Fresco 之委託研究開發費用為 980 仟元，帳列研發費用 研究設計費科目項下。

- (8)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資訊：

項 目	100.01.01~100.12.31	99.01.01~99.12.31
薪資、獎金、特支費、 業務執行費用及紅利	\$20,888	\$14,257

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包含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有關給付以上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相關詳細資訊，請參閱股東會年報內容。

- (9) 因上述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及應付關係人款項彙總如下：

關係人名稱	100.12.31	99.12.31
<u>應收關係人款項淨額</u>		
<u>應收帳款</u>		
約定授信期限內		
Faraday USA	\$44,409	\$63,722
Faraday B.V.	105	-
Faraday Japan	74,457	78,719
Fresco	38,597	31,654

(續下頁)

(承上頁)

關係人名稱	100.12.31	99.12.31
<u>應收關係人款項淨額</u>		
<u>應收帳款</u>		
<u>約定授信期限內</u>		
昇 格	16,522	27,236
昇 邁	149,140	190,497
陽 泰	256	20
寅 通	55,537	27,955
小 計	379,023	419,803
<u>應收關係人款項淨額</u>		
<u>應收帳款</u>		
<u>超過約定授信期限者</u>		
Faraday USA	359	-
Faraday B.V.	11	-
Faraday Japan	8,245	-
智原上海	11,330	10,213
寅 通	11,399	28,535
小 計	31,344	38,748
應收關係人款項總額	410,367	458,551
減：備抵呆帳	(19,171)	(18,224)
減：長期投資貸餘沖轉	(36,900)	(28,115)
淨 額	\$354,296	\$412,212
<u>應付關係人款項</u>		
	100.12.31	99.12.31
Faraday USA	\$1	\$-
Faraday B.V.	914	1,451
智原上海	181	-
合 計	\$1,096	\$1,451

(10) 其他流動負債 預收收入

關係人名稱	100.12.31	99.12.31
Faraday USA	\$122,515	\$25,360
Faraday Japan	-	461
合 計	\$122,515	\$25,821

六、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 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提供政府機關作為關稅保證之擔保資產，列示如下：

資產名稱	100.12.31	99.12.31	抵押機構	擔保債務內容
定期存款	\$15,906	\$15,848	台北關稅局	擔保進口貨物應繳稅費保證用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民國一 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有下列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未列入上開財務報表之中：

營業租賃：本公司因營業需要向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承租土地，未來每年應付租金如下：

租賃期間	金 額
101.01.01~101.12.31	\$7,099
102.01.01~111.12.31	70,986
合 計	\$78,085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其他

1. 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1) 公平價值之資訊

金融商品	100.12.31		99.12.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u>資 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2,371,540	\$2,371,540	\$1,889,067	\$1,889,067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流動	188,347	188,347	309,487	309,487
應收款項(含關係人款項)	1,009,127	1,009,127	1,120,380	1,120,380
其他金融資產 流動	1,325	1,325	575	575
其他流動資產	93,341	93,341	111,448	111,448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896,463	-	904,579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259,245	1,259,245	1,386,660	1,386,660
存出保證金	740	740	703	703
受限制之資產 非流動	15,906	15,906	15,848	15,848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u>負 債</u>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款項)	428,655	428,655	661,624	661,624
應付費用	324,267	324,267	555,445	555,445
應付設備款	3,624	3,624	138	138
其他應付款	18,405	18,405	132,189	132,189
其他流動負債	196,397	196,397	108,521	108,521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u>資 產</u>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	-	-	846	846
遠期外匯交換合約	342	342	23,919	23,919

A.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A)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含關係人款項)、其他金融資產 流動、其他流動資產、應付款項(含關係人款項)、應付費用、應付設備款、其他應付款及其他流動負債。

(B) 存出保證金及受限制之資產 非流動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係因為預計未來收取之金額與帳面價值相近。

- (C)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流動因有公開之市場價格，故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 (D)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係持有未於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未於櫃買中心櫃檯買賣之股票(含興櫃股票)且未具重大影響力，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以成本衡量。
- (E)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依財務或其他資訊估計公平價值。
- (F) 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係假設本公司若依約定在報表日終止合約，預計所能取得或必須支付之金額，一般均包括當期末結清合約之未實現損益。
- B.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100.12.31	99.12.31	100.12.31	99.12.31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647,692	\$1,250,134	\$723,848	\$638,933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流動	188,347	309,487	-	-
應收款項(含關係人款項)	-	-	1,009,127	1,120,380
其他金融資產 流動	-	-	1,325	575
其他流動資產	-	-	93,341	111,448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1,259,245	1,386,660
存出保證金	-	-	740	703
受限制之資產 非流動	15,906	15,848	-	-
負 債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款項)	-	-	428,655	661,624
應付費用	-	-	324,267	555,445
應付設備款	-	-	3,624	138
其他應付款	-	-	18,405	132,189
其他流動負債	-	-	196,397	108,521
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 產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	-	-	-	846
遠期外匯交換合約	-	-	342	23,919

- C.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一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因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損益之金額分別為損失(24,423)仟元及利益 19,220 仟元。
- (2)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一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總額分別為 12,131 仟元及 5,585 仟元，及利息費用總額分別為 0 元及 146 仟元。本公司民國一〇〇一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當期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金額分別為(11,967)仟元及(54,456)仟元。本公司民國一〇〇一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發生金融資產減損之情形。

(3) 財務風險資訊

本公司持有衍生性商品以外之金融商品主要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等。本公司藉由該等金融商品以調節營業資金需求。本公司另持有其他金融資產與負債，如因營業活動產生的應收款項與應付款項、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等。

本公司另從事遠期外匯合約及遠期外匯交換合約之衍生性商品交易，其主要目的係為規避外幣債權債務匯率變動所為之財務避險操作。

本公司金融商品之主要風險說明如下：

A. 市場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定期存款及附賣回票券，屬固定利率之金融資產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公平價值隨之變動。另本公司所持有之基金，其公平價值將隨股市相關影響因素及利率走勢，而使其基金淨資產價值產生波動。

另本公司以外幣計價之銷貨所產生之應收帳款及進貨所產生之應付帳款，具有匯率風險。對此，本公司係採用遠期外匯合約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以規避此匯率變動風險。本公司民國一〇〇一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交割之遠期外匯合約則因受市場匯率變動之影響，當美金對新台幣匯率每升值 1 分，將使其公平價值分別下降約為 305 仟元及 250 仟元。

B. 信用風險

本公司僅與經核可且信用良好之第三人交易，本公司政策規定與客戶進行信用交易前，需經授信評估，交易後則持續評估應收帳款與應收票據回收情形提列適當備抵評價。

本公司其他金融資產(含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部分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主要來自於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之風險，其最大之信用風險等於帳面價值。

C.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股票及基金，除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因無活絡市場而具有重大流動性風險外，餘均具有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本公司投資之附賣回票券，因附賣回票券之投資係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約當現金，故預期無重大流動性風險。另本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合約所產生之美元現金流出，以營運資金足以支應，且因遠期外匯合約之匯率已確定，故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

D.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利率變動現金流量風險主要為浮動利率之定期存款。本公司對於定期存款之期間一般以較短期間為之，減少浮動利率之影響。整體而言，本公司利率變動現金流量風險甚低。

2. 其他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0.12.31			99.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33,847	30.21	\$1,022,518	\$33,241	29.03	\$964,986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美金	10,906	30.21	329,470	9,643	29.03	279,936
歐元	535	38.99	20,860	531	38.66	20,528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8,013	30.31	\$242,874	\$11,819	29.13	\$344,287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補充揭露本公司民國一 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各項資訊如下：

-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表一。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詳附表二。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詳附表三。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詳附註十。

附表一、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100.12.31)				備註
			單位數/股數	帳面金額(仟元)	持股比例	每股淨值/ 市價(元)	
凱基不倒翁策略基金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 流動	4,786 仟單位	\$60,741	-	\$12.6907	-
凱基豐利基金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 流動	5,321 仟單位	60,362	-	11.3434	-
保誠債券精選組合基金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 流動	1,731 仟單位	20,203	-	11.6695	-
德盛安聯四季回報債券組合基金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 流動	1,615 仟單位	20,222	-	12.5212	-
Pamirs Fund Segregated Portfolio I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 流動	1 仟單位	26,819	-	26,818.9607	-
Faraday Technology Corp. (USA) 普通股 Faraday Technology Corp. (USA) 特別股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18,580 仟股 2,000 仟股	286,076	100.00% 100.00%	2.3725	註 1
Faraday Technology - B.V. 普通股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2 仟股	21,708	100.00%	18,090.00	註 1
Faraday Technology - B.V.I. 普通股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8,988 仟股	41,823	100.00%	4.6532	註 1
Faraday Technology Japan Corporation 普通股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 仟股	-	99.95%	-	註 1 及註 2

(續下頁)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100.12.31)					備註
			單位數/股數	帳面金額(千元)	持股比例	每股淨值/ 市價(元)		
智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9,000 仟股	\$521,685	100.00%	\$8.8421	註 1	
勝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9,202 仟股	387,953	100.00%	9.8963	註 1	
信鑫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2,250 仟股	9,463	8.11%	-	註 3	
太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10 仟股	-	0.19%	-	註 4	
聯笙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244 仟股	-	0.35%	-	註 5	
譜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92,496 仟股	800,000	12.12%	-	-	
3CX Inc. 特別股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100 仟股	-	-	-	註 6	
Anasift Technology Inc. 特別股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900 仟股	-	1.93%	-	註 7	
Integrated Circuit Technology Corp. 特別股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154 仟股	-	-	-	註 8	
Unitech Capital Inc. 普通股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2,500 仟股	87,000	5.00%	-	-	

註 1：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

註 2：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對 Faraday Technology Japan Corporation 之長期股權投資帳面餘額為貸餘 36,900 仟元，已全數沖轉對其之應收關係人款項。

註 3：對信鑫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由於該被投資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〇六年六月十八日及九十八年五月二十七日經股東會決議減資，以現金退還股東股本，其減資基準日分別為民國一〇〇一年八月十五日、九十九年七月十五日及九十八年八月一日，減資比率分別為 16.6666%、25.00% 及 11.11%，分別已於民國一〇〇一年度、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取得該退還股款 4,500 仟元、9,000 仟元及 4,500 仟元。另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度評估其部分投資之價值業已減損，回復希望甚小，故認列 13,037 仟元永久性投資價值減損。

註 4：對太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由於該被投資公司持續虧損且於民國九十五年度進行減資彌補虧損，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度經評其部分投資之價值業已減損，回復之希望甚小，故認列 5,639 仟元永久性投資價值減損。嗣後於民國九十六年度減資彌補虧損，將剩餘帳面餘額 5,639 仟元全數轉銷。另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四日經股東會決議減資，故持有股權減為 10 仟股。

註 5：對聯笙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由於該被投資公司持續虧損，已於民國九十七年度評估其投資之價值業已減損，回復之希望甚小，故認列 6,372 仟元永久性投資價值減損。另該被投資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度已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故持有股權減為 244 仟股。嗣後於民國九十九年度辦理增資，本公司未投資，故持股比例降至 0.35%。民國一〇〇一年度評估其部分投資之價值業已減損，回復希望甚小，故認列 3,615 仟元永久性投資價值減損。

註 6：對 3CX Inc. 之投資，由於該被投資公司持續虧損，於民國九十三年度經評估其投資之價值業已減損，回復之希望甚小，故將帳面餘額 14,822 仟元全數轉列損失。

註 7：對 Anasift Technology Inc. 之投資，由於該被投資公司持續虧損，於民國九十三年度經評估其部分投資價值業已減損，回復之希望甚小，故認列 7,500 仟元永久性投資價值減損。嗣後於民國九十四年度將剩餘帳面餘額 1,730 仟元全數轉銷。

註 8：對 Integrated Circuit Technology Corp. 之投資，由於該被投資公司持續虧損，已於民國九十一年度經評估其投資之價值業已減損，回復之希望甚小，故將帳面餘額 9,711 仟元全數轉列損失。

附表二、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占淨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占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智原科技(股)公司	Faraday – USA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692,120	13.00%	60 天	(註 1)	(註 2)	\$44,768	4.28%	-	
	Faraday – Japan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210,594	3.96%	60 天	(註 1)	(註 2)	45,802	4.38%	-	
	Fresco	本公司間接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104,822	1.97%	60 天	(註 1)	(註 2)	38,597	3.69%	-	
	昇 邁	本公司間接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626,991	11.77%	60 天	(註 1)	(註 2)	149,140	14.25%	-	
	寅 通	本公司間接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210,899	3.96%	60 天	(註 1)	(註 2)	66,936	6.40%	-	

註 1：Faraday – USA 及 Faraday – Japan 係依其再售價格為基礎經雙方議定，其餘關係人因銷售產品或勞務係按客戶需求個別設計，故無法做直接之比較。

註 2：本公司對銷貨予一般客戶之收款政策為月結 30~60 天，對上開關係人之收款政策為月結 60 天。

註 3：截至民國一〇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對 Faraday Technology Japan Corporation 之長期股權投資帳面餘額為貸餘 36,900 仟元，已全數沖轉對其之應收關係人款項。

附表三、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智原科技(股)公司	昇 邁	本公司間接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149,140	3.69	\$-	按正常催收方式	\$42,764	\$-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補充揭露民國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具有直接或間接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資料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100.12.31)	帳面金額(註1)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11)	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註12)
				100.12.31	99.12.31		股數	比例		
智原科技(股)公司	Faraday Technology Corporation(USA)	美國加州	本公司產品在美洲之銷售據點	\$436,907	\$436,907	普通股 118,580 仟股及特別股 2,000 仟股	普通股占 100.00% 特別股占 100.00%	\$286,076	\$7,315	\$(1,617) (註12)
	Faraday Technology - B.V.	荷蘭	本公司產品在歐洲之銷售據點	20,595	20,595	普通股 1.2 仟股	100.00%	21,708	161	261 (註12)
	Faraday Technology - B.V. I.	英屬維京群島	買賣兼投資	289,268	245,125	普通股 8,988 仟股	100.00%	41,823	(14,561)	(22,688) (註12)
	Faraday Technology Japan Corporation	日本東京	本公司產品在日本之銷售據點	29,320	29,320	普通股 2 仟股	99.95%	- (註1)	(5,236)	(5,822) (註12)
	智宏投資(股)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590,000	590,000	普通股 59,000 仟股	100.00%	521,685	(114,829)	(118,136) (註12)
	勝邦投資(股)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392,020	392,020	普通股 39,202 仟股	100.00%	387,953	(33,132)	(32,660) (註12)
	晶鑫電子(股)公司	台灣	IC 設計業	5,600	5,600	普通股 560 仟股	40.00%	- (註2)	-	-
	昇亮科技(股)公司	台灣	IC 設計業	45,117	45,117	普通股 5,311 仟股	82.64%	57,179	8,049	6,651
	昇邁科技(股)公司	台灣	IC 設計產品之銷售及售後服務	10,000	10,000	普通股 1,000 仟股	19.42% (註3)	11,861	631	419

(續下頁)

(承上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100.12.31)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 11)	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註 11)
				100.12.31	99.12.31	股數	比例	帳面金額(註 11)		
智宏投資(股)公司	捷星電子(股)公司	台灣	一般製造業	\$46,203	\$46,203	普通股 564 仟股 (註 4)	18.79% (註 4)	\$3,201	\$ (3,897)	
	陽泰電子(股)公司	台灣	IC 設計產品之銷售及售後服務	29,000	45,000	普通股 2,900 仟股 (註 5)	34.52% (註 5)	14,211	(9,934)	
	黃通科技(股)公司	台灣	矽智財設計服務	80,000	80,000	普通股 8,000 仟股	100.00%	32,680	(32,740)	
勝邦投資(股)公司	Fresco Logic Inc.	美國	IC 設計業	212,437	212,437	特別股 5,793 仟股	27.82%	135,715	(25,417)	
	Aviacomm Ltd.	美國	IC 設計業	58,200	-	特別股 4,000 仟股	38.46% (註 6)	13,909	(59,437)	
	原昶科技有限公司	台灣	IC 設計業	- (註 7)	50,000	- (註 7)	- (註 7)	-	(1,083) (註 7)	
	捷星電子(股)公司	台灣	一般製造業	12,398	12,398	普通股 372 仟股 (註 8)	12.40%	1,953	(2,570)	
黃通投資(股)公司	昇邁科技(股)公司	台灣	IC 設計產品之銷售及售後服務	41,500 (註 7)	-	普通股 4,150 仟股 (註 7)	80.58% (註 7)	49,214	212	
	Bright Capital Group Limited - Samoa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	68,593	19,475	普通股 2,301 仟股 (註 9)	100.00%	23,187	(31,646) (註 9)	
Bright Capital Group Limited - Samoa	乘亮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大陸	IC 設計產品之銷售及售後服務	USD 5,800,000	USD 4,100,000	- (註 10)	100.00%	USD 767,521	USD (1,076,527) (註 10)	

(續下頁)

(承上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100.12.31)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 11)	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註 11)
				100.12.31	99.12.31	股數	比例		
乘亮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東莞乘亮科技有限公司	大陸	IC 設計產品之銷售及售後服務	RMB 100,000	RMB 100,000	-	100.00%	RMB (61,734)	RMB (61,734)
Faraday Technology - B. V. I.	Faraday Technology Corporation - Mauritius	模里西斯	一般投資業	USD 8,821,393	USD 7,321,393	普通股 8,821 仟股	100.00%	USD 1,202,045	USD (492,707)
Faraday Technology Corporation - Mauritius	GrainTech Electronics Limited(昇格)	香港	IC 設計產品之銷售及售後服務	USD 100,000	USD 100,000	普通股 100 仟股	100.00%	USD 116,229	USD (2,706)
	智原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大陸	IC 設計產品之銷售及售後服務	USD 6,000,000	USD 4,500,000	-	100.00%	USD 1,129,738	USD (492,662)

註 1：截至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 Faraday Technology Japan Corporation 之長期股權投資帳面餘額為貸餘 36,900 仟元，已全數沖轉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應收帳款。

註 2：晶鑫電子(股)公司已於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日經股東會決議解散，並於民國一一年一月十二日取得經濟部核准解散登記函，故智宏投資(股)於民國一一年度將帳面餘額 263 仟元全數轉列損失。

註 3：對昇邁科技(股)公司之投資，由於被投資公司於民國一一年六月二十四日經股東會決議與本公司採權益法投資之勝邦投資(股)公司之轉投資原昶科技有限公司(消滅公司)合併，合併基準日為民國一一年八月一日，合併後持有比率由 100% 降至 19.42%。

註 4：對捷星電子(股)公司(原吉普仕國際(股)公司)之投資，由於被投資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年九月十九日及九十九年二月十三日經股東會決議減資並增資，其減資基準日分別為民國一一年九月二十九日及九十九年三月一日，增資基準日分別為民國一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九十九年三月二日，減資比率皆為 70%，民國九十九年度參與現金增資後持有股數為 1,879 仟股，持股比例為 37.59%，另於民國一一年度未參與現金增資，故持有股數減資後降至 564 仟股，持股比例降至 18.79%。

- 註 5：對陽泰電子(股)公司之投資，由於該被投資公司於民國一 年六月十六日經董事會決議增資，本公司未參與，故持股比例降至 53.57%，嗣後於民國一 年七月四日出售 1,600 仟股，持股比例再降至 34.52%。
- 註 6：對 Aviacomm Ltd. 之投資，由於該被投資公司於民國一 年七月一日員工執行員工認股權，普通股股本增加，持股比例降至 47.619%，嗣後於民國一 年十月發行特別股 2,000 仟股，本公司未參與認股，故持股比例降至 38.46%。
- 註 7：對昶昶科技(股)公司之投資，由於該被投資公司於民國一 年八月一日與本公司採權益法投資之智宏投資(股)公司之轉投資昇邁科技(股)公司(存續公司)合併，取得昇邁科技(股)公司 4,150 仟股，持股比例 80.58%。對昶昶科技(股)公司之投資損益認列至民國一 年七月三十一日停止採用權益法日。
- 註 8：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二日投資捷星電子(股)公司(原吉普仕國際(股)公司)之投資，並取得股數 1,240 仟股，持股比例 24.79%，嗣後被投資公司於民國一 年九月十九日經股東會決議減資及增資，其減資基準日為民國一 年九月二十九日，增資基準日為民國一 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未參與現金增資，故持有股數由 1,240 仟股降至 372 仟股，持股比例由 24.79%降至 12.40%。
- 註 9：原 Bright Capital Group Limited - Samoa 由本公司境外子公司 Faraday Technology - B.V.I. 轉投資。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一日改由寅通科技(股)公司投資。
- 註 10：原秉亮科技(蘇州)有限公司為由本公司境外子公司 Faraday Technology - B.V.I. 之轉投資公司 Faraday Technology Corporation - Mauritius，再由 Faraday Technology Corporation - Mauritius 轉投資。另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一日改由寅通科技(股)公司轉投資 Bright Capital Group Limited - Samoa，再由 Bright Capital Group Limited - Samoa 轉投資。
- 註 11：美金及人民幣以元為單位表達。
- 註 12：係包含以前年度投資損益認列於本期。
- (2)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直接或間接控制能力，補充揭露被投資公司各項交易如下：
- A. 資金貸與他人：無。
- B.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C.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如下：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100.12.31)			
				股數	帳面金額(註1)	持股比例	每股市價(元)
寅通科技(股)公司	Bright Capital Group Limited - Samoa 普通股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301 仟股	\$23,187	100.00%	\$-
Bright Capital Group Limited - Samoa	秉亮科技(蘇州)有限公司股權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USD 767,521	100.00%	-
秉亮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東莞秉亮科技有限公司股權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RMB (28,982)	100.00%	-
東莞秉亮科技有限公司	東莞秉亮科技(蘇州)有限公司股權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	RMB 60,065	2.38%	-
Faraday Technology - B.V.I.	Faraday Technology Corporation - Mauritius 普通股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8,821 仟股	USD 1,202,045	100.00%	-
Faraday Technology Corporation - Mauritius	GrainTech Electronics Limited(昇格)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 仟股	USD 116,229	100.00%	-
	智原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股權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USD 1,129,738	100.00%	-
	晶鑫電子(股)公司 普通股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60 仟股	-	40.00%	-
	昇亮科技(股)公司 普通股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311 仟股	57,179	82.64%	-
	昇邁科技(股)公司 普通股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0 仟股	11,861	19.42%	-
智宏投資(股)公司	捷星電子(股)公司 普通股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64 仟股	3,201	18.79%	-
	陽泰電子(股)公司 普通股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900 仟股	14,211	34.52%	-
	寅通科技(股)公司 普通股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8,000 仟股	32,680	100.00%	-
	Fresco Logic Inc. 特別股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793 仟股	135,715	27.82%	-

(續下頁)

(承上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100.12.31)			
				股數	帳面金額(註 1)	持股比例	每股市價(元)
智宏投資(股)公司	Aviacomm Ltd. 特別股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000 仟股	\$13,909	38.46%	\$-
	銀燦科技(股)公司 普通股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2,169 仟股	24,145	6.89%	-
	晶心科技(股)公司 普通股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1,635 仟股	16,952	3.51%	-
	晶慧資訊(股)公司 普通股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6 仟股	-	12.71%	-
	Pacific United Technology, L.P.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	-	2.27%	-
	Convergence Tech Venture II, Limited Partners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800 仟股	-	18.00%	-
	Storm Semiconductors, Inc.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2,115 仟股	21,633	8.01%	-
	Fortemedia, Inc. 特別股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198 仟股	-	0.18%	-
	大眾電信(股)公司 普通股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3,400 仟股	-	0.76%	-
	興訊科技(股)公司 普通股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1,050 仟股	6,780	6.11%	-
	Neurosky Inc.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28,330 仟股	140,965 (註 2)	8.86%	-
	九暘電子(股)公司 普通股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478 仟股	5,164	0.54%	10.80
勝邦投資(股)公司	昇邁科技(股)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150 仟股	49,214	80.58%	-

(續下頁)

(承上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100.12.31)			
				股數	帳面金額(註1)	持股比例	每股市價(元)
勝邦投資(股)公司	捷星科技(股)公司 普通股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72 仟股	\$1,953	12.40%	\$-
	晶心科技(股)公司 普通股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2,482 仟股	20,622	5.32%	-
	Ascent Venture Capital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3,000 仟股	69,228	19.67%	-
	Storm Semiconductors, Inc.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641 仟股	7,527	2.43%	-
	銀燦科技(股)公司 普通股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2,960 仟股	63,765	9.41%	-
	九暘電子(股)公司 普通股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147 仟股	1,592	0.17%	10.80

(註 1) 美金以元為單位表達。

(註 2) 包含預付長期投資款 60,440 仟元。

D.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E.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F.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G.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Faraday - USA

交易對象	關係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 價之投資公司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 金額	占總進(銷) 貨之比率	授信 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占總應收(付)票 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智原科技 (股)公司		進貨 NTD692,120	100%	60 天	註 1	-	NTD(44,768)仟元	100%	-

Faraday - Japan

交易對象	關係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 價之投資公司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 金額	占總進(銷) 貨之比率	授信 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占總應收(付)票 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智原科技 (股)公司		進貨 NTD210,594	100%	60 天	註 1	-	NTD(45,802) 仟元	100%	註 2

Fresco

交易對象	關係 對本公司間接採權益 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 金額	占總進(銷) 貨之比率	授信 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占總應收(付)票 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智原科技 (股)公司		進貨 NTD104,822	100%	60 天	註 1	-	NTD(38,597)仟元	100%	-

昇 邁

交易對象	關係 對本公司間接採權益 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 進貨	金額	占總進(銷) 貨之比率	授信 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占總應收(付)票 據、帳款之比率	票 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智原科技 (股)公司		進貨	NTD626,991	100%	60 天	註 1	-	NTD(149,140)仟元	100%		-

寅 通

交易對象	關係 對本公司間接採權益 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 進貨	金額	占總進(銷) 貨之比率	授信 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占總應收(付)票 據、帳款之比率	票 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智原科技 (股)公司		進貨	NTD210,899	100%	60 天	註 1	-	NTD(66,936)仟元	100%		-

註 1：本公司對銷貨予一般客戶之收款政策為月結 30~60 天，對上開關係人之收款政策為月結 60 天。

註 2：截至民國一 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對 Faraday Technology Japan Corporation 之長期股權投資帳面餘額為貸餘 36,900 仟元，已全數沖轉對其之應收關係人款項。

H.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I.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無。

3. 大陸投資資訊

(1) 投資情形：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智原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IC 設計產品之銷售及銷售後服務	USD6,000,000 (NTD181,260千元)	(註 1) (註 3)	USD4,500,000 (NTD135,945千元)	USD1,500,000 (NTD45,315千元)	\$-	USD 6,000,000 (NTD181,260千元)	100.00%	USD(492,662) (NTD(14,483)千元)	USD1,129,738 (NTD34,129千元)	\$-	
秉亮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IC 設計產品之銷售及銷售後服務	USD5,800,000 (NTD175,218千元)	(註 1) (註 4)	USD4,100,000 (NTD123,861千元)	USD1,700,000 (NTD51,357千元)	\$-	USD5,800,000(註 5) (NTD175,218千元)	100.00%	USD (1,076,527) (NTD(31,646)千元)	USD767,521 (NTD23,187千元)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USD11,800,000(NTD356,478千元)(註 2)				USD12,700,000 (NTD383,667千元)(註 2)				NTD3,774,266千元				

註 1：投資第三地區 Faraday Technology - B.V.I.，再由 Faraday Technology - B.V.I. 之轉投資公司 Faraday Technology Corporation - Mauritius(原 CHIH HUNG INVESTMENT CORP.) 再轉投資該大陸公司。

註 2：係以原始外幣金額依民國一 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匯率換算而得。

註 3：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二十五及民國九十六年十月二十九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由本公司對境外子公司 Faraday Technology - B.V.I. 增資後轉投資 Faraday Technology Corporation - Mauritius，再由 Faraday Technology Corporation - Mauritius 轉投資智原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投資金額分別為美金 2,000 千元及美金 1,500 千元，另由 Faraday Technology Corporation - Mauritius 之自有資金匯出美金 500 千元，共計美金 4,000 千元，加計民國九十年核准投資款美金 2,000 千元後，總核准投資款為美金 6,000 千元。截至民國一 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該投資款本公司已匯出美金 5,500 千元，另自 Faraday Technology Corporation - Mauritius 之自有資金已匯出美金 500 千元。

註 4：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二日、九十八年一月九日及一 年一月四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由本公司境外子公司 Faraday Technology - B.V.I. 轉投資 Faraday Technology Corporation - Mauritius，再由 Faraday Technology Corporation - Mauritius 轉投資中國秉亮科技(蘇州)有限公司，核准投資金額分別為美金 1,500 千元、3,000 千元及 1,700 千元，另核准由 Faraday Technology Corporation - Mauritius 之自有資金匯出美金 500 千元，共計美金 6,700 千元。截至民國一 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該投資款本公司已匯出美金 5,300 千元，另自 Faraday Technology Corporation - Mauritius 之自有資金已匯出美金 500 千元。

註 5：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五月十九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東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美金 602,182 元，經由 Bright Capital Group Limited，受讓本公司經由 Faraday Technology - B.V.I. 之轉投資事業 Faraday Technology Corporation - Mauritius 所持有大陸投資事業秉亮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100% 股權。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A.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此事項。
- B.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詳財務報表附註五。
- C.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情形：無此事項。
- D. 票據背書及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目的：無此事項。
- E.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此事項。
- F.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此事項。

十二、營運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

十三、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之揭露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二.1.(3)所述，部分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財務報表並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查核意見中，有關該未經本會計師查核之子公司部分，係完全基於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依據其他會計師查核且編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609,976 仟元及新台幣 514,437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8.11% 及 6.31%，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新台幣 1,150,826 仟元及新台幣 1,289,879 仟元，分別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20.27% 及 19.49%。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暨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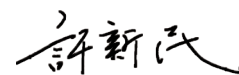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之規定及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處理。

此 致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96)金管證(六)第 0960002720 號
(94)金管證(六)第 0940128837 號

許新民



會計師：

黃益輝



中華民國一〇〇一年三月十五日



陸、財務概況


 智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 註	一〇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4110	營業收入總額	二及四.25	\$ 5,722,515	100.80	\$ 6,630,684	100.21
4170	減：銷貨退回	四.25	(2,953)	(0.05)	(401)	(0.01)
4190	銷貨折讓	四.25	(42,410)	(0.75)	(13,206)	(0.20)
4100	營業收入淨額		5,677,152	100.00	6,617,077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二、四.7及四.26	(3,124,924)	(55.04)	(3,719,226)	(56.21)
5910	營業毛利		2,552,228	44.96	2,897,851	43.79
6000	營業費用	二及四.26				
6100	銷售費用		(247,429)	(4.36)	(213,695)	(3.23)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343,364)	(6.05)	(415,300)	(6.2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252,518)	(22.06)	(1,357,809)	(20.52)
	營業費用合計		(1,843,311)	(32.47)	(1,986,804)	(30.03)
6900	營業利益		708,917	12.49	911,047	13.76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4,578	0.26	7,891	0.12
7122	股利收入		7,604	0.13	4,120	0.06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二	-	-	4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四.8及四.10	12,466	0.22	65,092	0.98
7160	兌換利益	二及四.2	33,337	0.59	-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二及四.2	-	-	19,220	0.29
7480	什項收入		12,182	0.21	20,199	0.31
	合 計		80,167	1.41	116,526	1.76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330)	-	(404)	(0.01)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二及四.10	(57,032)	(1.01)	(29,516)	(0.44)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二	(25)	-	(222)	-
7560	兌換損失	二及四.2	-	-	(18,654)	(0.28)
7630	減損損失	二、四.8及四.10	(70,956)	(1.25)	(32,500)	(0.49)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二及四.2	(24,423)	(0.43)	-	-
7880	什項支出		(41,818)	(0.74)	(12,314)	(0.19)
	合 計		(194,584)	(3.43)	(93,610)	(1.41)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594,500	10.47	933,963	14.11
8110	所得稅費用	二及四.23	(479,355)	(8.44)	(92,951)	(1.40)
9600	合併總淨利		\$ 115,145	2.03	\$ 841,012	12.71
	歸屬予：					
9601	母公司股東		\$ 119,129		\$ 855,592	
9602	少數股權		(3,984)		(14,580)	
9600	合併總淨利		\$ 115,145		\$ 841,012	
	每股盈餘	二及四.24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母公司股東之淨利		\$ 1.51	\$ 0.30	\$ 2.47	\$ 2.23
	少數股權之淨損		(0.01)	(0.01)	(0.04)	(0.04)
	合併總淨利		\$ 1.50	\$ 0.29	\$ 2.43	\$ 2.1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母公司股東之淨利		\$ 1.47	\$ 0.29	\$ 2.32	\$ 2.09
	少數股權之淨損		(0.01)	(0.01)	(0.04)	(0.04)
	合併總淨利		\$ 1.46	\$ 0.28	\$ 2.28	\$ 2.05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宣明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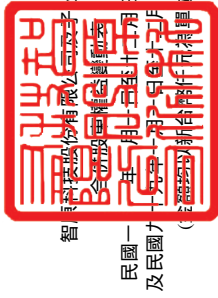


經理人：臧維新



會計主管：曾雯如





智明智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註2)聯合財務報表附註

項目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庫藏股票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少數股權	合計
	普通股	預收股本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 3,673,445	\$ 26,428	\$ 839,628	\$ 1,023,893	\$ 24,871	\$ (19,208)	\$ 54,864	\$ (501,000)	\$ 6,239,975	\$ 4,046	\$ 6,244,021
民國九十九年度淨利	-	-	-	-	-	-	-	-	855,592	-	855,592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	-	-	-	-	-	-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75,894	-	-	-	-	(730,895)	-	(730,89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	-	(54,456)	-	(54,45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增減	-	-	-	-	-	-	(54,456)	-	(36,758)	-	(36,758)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兌換差額增減	-	-	-	-	-	(36,758)	-	-	14,115	-	14,115
未按持股比例認列長期股權投資影響	-	-	21,587	-	-	-	-	-	197,559	-	197,559
員工認股權	46,078	7,967	143,514	-	-	-	-	-	-	-	-
少數股權淨變動	-	-	-	-	-	-	-	-	-	26,605	26,605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719,523	34,395	1,004,729	1,099,787	24,871	(55,966)	408	(501,000)	6,485,132	30,651	6,515,783
民國一 年度淨利	-	-	-	-	-	-	-	-	119,129	-	119,129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	-	-	-	-	-	-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70,767	-	-	-	-	(70,767)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30,686	-	-	-	(30,686)	-	-
資本公積轉增資	188,807	-	(188,807)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	-	(566,422)	-	(566,42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增減	-	-	-	-	-	-	-	-	-	-	-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兌換差額增減	-	-	-	-	-	13,198	(11,967)	-	(11,967)	-	(11,967)
未按持股比例認列長期股權投資影響	-	-	(2,038)	-	-	-	-	-	13,198	-	13,198
庫藏股註銷	(50,000)	-	(288)	-	-	-	-	501,000	(3,183)	-	(3,183)
員工認股權	121,940	(25,405)	158,021	-	-	-	-	-	254,556	-	254,556
少數股權淨變動	-	-	-	-	-	-	-	-	-	(8,043)	(8,043)
民國一 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3,980,270	\$ 8,990	\$ 971,617	\$ 1,170,554	\$ 55,557	\$ (42,768)	\$ (11,559)	\$ -	\$ 6,290,443	\$ 22,608	\$ 6,313,051

註1：董監酬勞3,415仟元及員工紅利170,758仟元已於民國九十八年度損益表中扣除。與實際發放數之差異以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列為民國九十九年度損益。

註2：董監酬勞3,850仟元及員工紅利128,339仟元已於民國九十九年度損益表中扣除。與實際發放數之差異以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列為民國一
年度損益。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宣明智



經理人：歐維新



會計主管：曾愛如

陸、財務概況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項 目	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淨利	\$ 115,145	\$ 841,012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94,353	103,289
攤銷費用	195,855	199,961
呆帳費用提列	7,327	4,551
存貨跌價、報廢及呆滯損失	67,262	30,3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淨損失	57,032	29,516
處分及報廢固定資產損失	25	218
處分投資利益	(12,466)	(65,092)
金融資產及負債未實現評價損失(利益)	24,423	(19,22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59,956	32,500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17,069	(18,124)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105,712	(15,310)
應收帳款-關係人款增加	(7,199)	(31,654)
存貨減少(增加)	41,102	(209,552)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增加)減少	(750)	53,245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數	387,896	61,796
其他營業資產減少(增加)	16,948	(72,358)
應付票據減少	-	(126)
應付帳款(減少)增加	(238,438)	149,805
應付所得稅增加(減少)	52,356	(11,293)
應付費用(減少)增加	(63,479)	49,923
其他應付款減少	(113,784)	(42,302)
應計退休金負債減少	(1,098)	(1,807)
其他營業負債增加(減少)	94,159	(49,158)
其他負債增加	3,874	-
其他(國外基金匯率評價)	(2,263)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901,017	1,020,14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60,000)	(409,078)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176,528	373,882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0,408)	(121,38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減資退回股款	4,500	12,991
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8,200)	(7,472)
預付長期投資款增加	(60,440)	-
處分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價款	16,000	-
購置固定資產	(32,366)	(50,155)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35	62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484)	162
受限制之資產增加	(58)	(8)
購置無形資產	(205,455)	(161,632)
其他資產變動(含未按持股比例認列資本公積變動數)	3,771	21,33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47,577)	(340,737)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5,750)	750
存入保證金增加	5,087	5,723
應付租賃款淨減少	-	(38)
發放現金股利	(566,422)	(730,895)
員工認股權執行認購	254,556	197,559
少數股權變動	(4,059)	41,185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16,588)	(485,716)
匯率影響數	12,673	(29,35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349,525	164,33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808,121	2,643,79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157,646	\$ 2,808,121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所得稅	\$ 39,103	\$ 42,448
本期支付利息	\$ 329	\$ 2,318
同時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購置固定資產	\$ 35,852	\$ 44,222
應付購買設備款增加	(3,486)	5,933
支付現金數	\$ 32,366	\$ 50,155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累積換算調整變動數	\$ 13,198	\$ (36,758)
金融商品未實現評價損失	\$ (11,967)	\$ (54,456)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宣明智



經理人：臧維新



會計主管：曾雯如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業務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成立於民國八十二年六月十日，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究、開發、設計服務、生產、製造、銷售：特殊應用積體電路設計 (ASIC)、特殊應用積體電路設計用矽智財及系統平臺(IP & System Platform) 特殊應用積體電路電子設計、自動化軟體工具(ASIC EDA Tools)。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八十八年十月二十七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於民國九十一年八月二十六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掛牌交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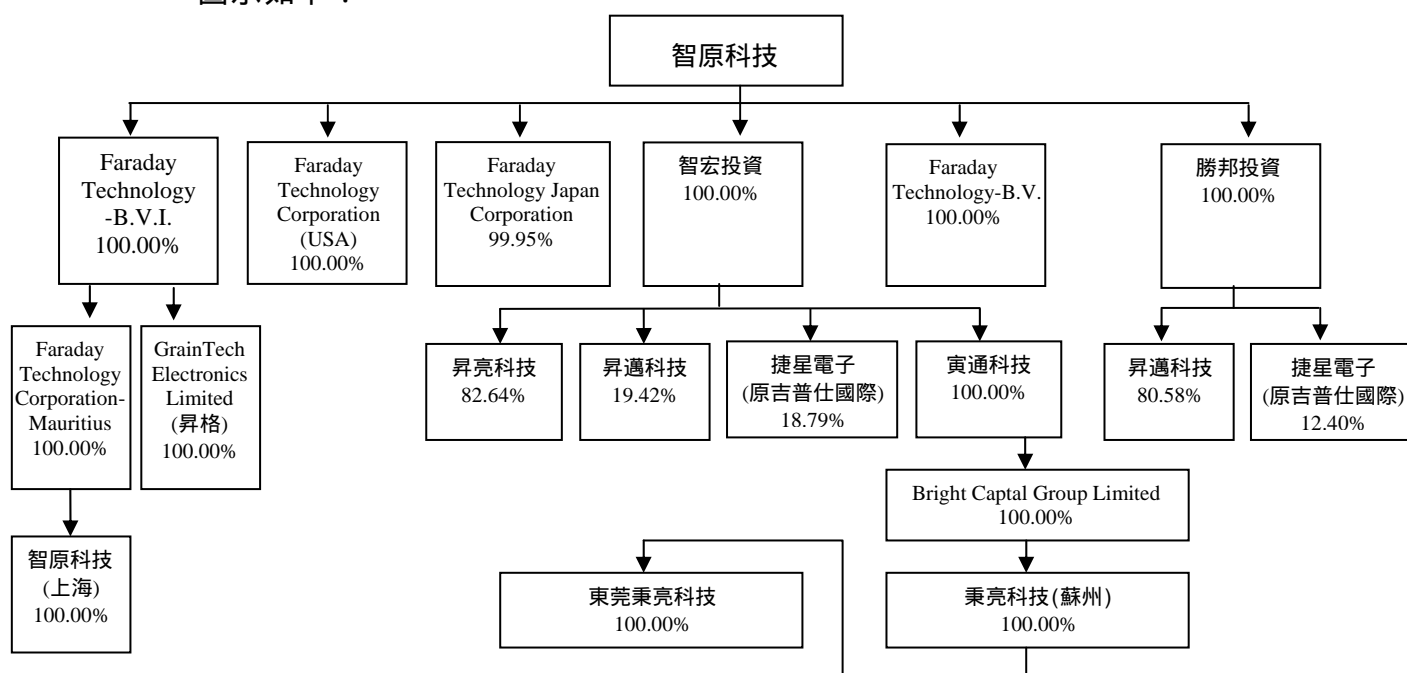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聯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一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867 人及 909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1. 合併概況

(1) 截至民國一〇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與子公司之投資關係及持股比例圖示如下：



- (2)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者，或持有表決權之股份未超過百分之五十，但具有實質控制能力者，為本公司之子公司，除依權益法評價外，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並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個體。列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內之子公司如下表：

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本公司 持股百分比
Faraday Technology Corporation (USA)	本公司產品在美洲之銷售據點	100.00%
Faraday Technology Japan Corporation	本公司產品在日本之銷售據點	99.95%
Faraday Technology - B.V.	本公司產品在歐洲之銷售據點	100.00%
Faraday Technology - B.V.I.	買賣兼投資業	100.00%
Faraday Technology Corporation - Mauritius	一般投資業	100.00%
Bright Capital Group Limited - Samoa	一般投資業	100.00%
GrainTech Electronics Limited(昇格)	IC 設計產品之銷售及售後服務	100.00%
智原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IC 設計產品之銷售及售後服務	100.00%
秉亮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IC 設計產品之銷售及售後服務	100.00%
智宏投資(股)公司	一般投資業	100.00%
昇亮科技(股)公司	IC 設計業	82.64%
昇邁科技(股)公司	IC 設計產品之銷售及售後服務	100.00%
捷星電子(股)公司(註 1)	一般製造業	31.19%
寅通科技(股)公司	矽智財設計服務	100.00%
勝邦投資(股)公司	一般投資業	100.00%
東莞秉亮科技有限公司	IC 設計產品之銷售及售後服務	100.00%

註 1：吉普仕國際(股)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三月更名為捷星電子(股)公司，另因對該投資公司之董事席次超過半數以上，故本期仍將其視為子公司，並納入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個體。

註 2：民國一 年度未列入合併財報編製個體之子公司，請參詳財務報表附註四.10。

- (3) 經其他會計師查核合併子公司之總資產及總營收彙總如下表：

	一 年(底)度		九十九年(底)度	
	總資產	總營收	總資產	總營收
Faraday Technology Corporation (USA)	\$505,562	\$832,237	\$386,851	\$870,171
Faraday Technology Japan Corporation	52,710	251,115	55,620	350,662
捷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31,449	28,070	39,770	38,240
GrainTech Electronics Limited(昇格)	20,255	39,404	32,196	30,806
合 計	<u>\$609,976</u>	<u>\$1,150,826</u>	<u>\$514,437</u>	<u>\$1,289,879</u>

2.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 A. 合併財務報表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之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間之往來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予以沖銷。
- B. 凡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目前已可執行或轉換之潛在表決權)超過百分之五十，或有下列情況之一者，視為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構成母子公司關係，除依權益法評價外，並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 與其他投資人約定下，具超過半數之有表決權股份之能力。
 - 依法令或契約約定，可操控公司之財務、營運及人事方針。
 - 有權任免董事會(或約當組織)超過半數之主要成員，且公司之控制操控於該董事會(或約當組織)。
 - 有權主導董事會(或約當組織)超過半數之投票權，且公司之控制操控於該董事會(或約當組織)。
 - 其他具有控制能力者。
- C. 母公司取得子公司股權之成本高於或低於子公司該項股權淨值，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五號「企業合併 - 購買法之會計處理」之規定辦理。若產生商譽或遞延貸項，商譽部分於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遞延貸項部分，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取得成本差額，係就非流動資產分別將其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若減少至零仍有差額時，則將該差額列為非常利益。

3.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換算

- (1) 本公司之交易事項係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子公司之交易事項係以當地流通之貨幣為記帳單位。以外幣為計價基準之非衍生性商品交易事項，係按交易發生時之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按該日之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其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其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非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至於結清外幣債權或債務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則均列為當期損益。
- (2) 編製合併報表時，子公司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表時，資產、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依前段換算所產生之換算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科目，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4.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其價值影響甚少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通常包括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國庫券、商業本票及銀行承兌匯票等。

5.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 (1) 聯屬公司於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為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且於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若屬權益商品者，採用交易日會計；若屬債務商品、受益憑證及衍生性商品者，則採用交割日會計。對於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除列，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三號「金融資產之移轉及負債消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
- (2) 聯屬公司於原始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但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尚應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 (3) 聯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分為下列各類：
 - A.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負債

其係包括交易目的金融資產或負債，及原始認列時被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其續後評價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表。
 - B.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係聯屬公司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各類別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並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於除列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除列時則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當期損益。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作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而備供出售債務商品若減損金額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當期利益。
 - C.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指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且未具重大影響力或與該等權益商品連動且以該等權益商品交割之衍生性商品，其係以原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且此減損金額不得迴轉。

上述所稱公平價值，上市(櫃)公司股票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係指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若金融商品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但有該金融商品組成部分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組成部分之攸關市場價格為基礎決定該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6. 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

合併公司民國一 年一月一日以前，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款項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

合併公司民國一 年一月一日以後，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首先確認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應收款項發生減損，重大個別應收款項存在客觀證據顯示發生減損者，應個別評估其減損金額，其餘存在客觀證據顯示發生減損之非屬重大之應收款項，以及無減損客觀證據之應收款項，將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者納入群組，分別評估該組資產之減損。

7. 存貨

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並採逐項比較法。

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如下：

- (1)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 (2) 在製品及製成品：包括直接原料及製造費用，固定製造費用係以正常產能分攤，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8.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 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持有表決權股份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原投資成本與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間之差額，按五年平均攤銷，惟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該差額若屬商譽部分不再攤銷，並於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增發新股時，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調整「長期股權投資」及「資本公積」，若此項調整係沖減資本公積，但由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則沖減「保留盈餘」。如因持有股份比例降低或其他原因喪失其對被投資公司之影響力時，即停止採用權益法，改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投資帳戶即以改變時之帳面價值作為成本。

- (2) 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及各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屬尚未實現者，予以遞延，於實現年度再行認列。
- (3) 對具有重大影響力但未達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因認列被投資公司之虧損，而致對該被投資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帳面餘額為負數時，其投資損失之認列，以使對該被投資公司投資及墊款之帳面餘額降至零為限；惟若意圖繼續支持該被投資公司，或該被投資公司之虧損係屬短期性質者，則按持股比例繼續認列投資損失，因此而致對該被投資公司投資之帳面價值發生貸方餘額時，即沖轉對該被投資公司之墊款，若有不足沖轉時，則列為負債。對具有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除被投資公司之其他股東有義務並能夠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者外，合併公司全額吸收超過被投資公司股東原有權益之損失金額；惟若該被投資公司日後獲利，則該利益應先歸屬至合併公司，直至合併公司原多承擔之損失完全回復為止。
- (4) 凡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者，或持有表決權之股份未超過百分之五十，但具有控制能力者，為本公司之子公司。本公司除依權益法評價外，並將其納入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個體。

9. 固定資產

- (1) 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重大更新或改良作為資本支出，列入固定資產；經常性之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固定資產報廢及出售時，其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予以減除，至於處分固定資產損益則列為當期之營業外收支。
- (2) 固定資產之折舊係採平均法，依下列耐用年數計提，若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並就殘值估計耐用年限續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5-50	年(含建築物 50 年，廠房設備 5-15 年)
機器設備	5	年
電腦通訊設備	3	年
辦公設備	5	年
其他設備	3	年

10. 無形資產

- (1) 聯屬公司自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原始認列無形資產時，係以成本衡量。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本公司評估無形資產耐用年限屬有限耐用年限。

- (2)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之可攤銷金額於耐用年限期間，按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攤銷，並於無形資產有跡象顯示減損時，進行減損測試。

(3) 研究發展支出

本公司研究發展專案區分為研究階段及發展階段，如無法區分者，皆視為研究階段，研究階段發生之支出皆認列為當期費用，發展階段之支出如同時符合下列條件則予以資本化，否則，亦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資本化條件包括：

- a. 完成該無形資產已達技術可行性，使該無形資產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 b. 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 c.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d. 無形資產很有可能產生未來經濟效益。
- e. 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此項發展專案計畫。
- f. 發展階段歸屬於無形資產之支出能可靠衡量。

發展階段中之無形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4) 聯屬公司依無形資產之類別彙總相關政策如下表：

類 別	授權費	自動化軟體工具
有限耐用年限	2~10 年	2 年
攤銷方法	直線法	直線法

11. 收入認列方法

聯屬公司收入認列之會計處理，係於貨物交付且所有權、顯著風險及報酬移轉時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

12. 資本支出與收益支出之劃分

凡支出之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且每筆購進之總金額達一定金額以上者列為資產，其餘列為當期費用或損失。

13. 退休金

- (1) 本公司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每年已付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退休準備金，撥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儲存及支用。由於此項退休準備金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包含於財務報表中。
- (2) 嗣後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並採確定提撥制。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

- (3)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辦理。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分，為最低退休金負債。有關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係按預期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十九年，採直線法攤銷。屬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者，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每期應提繳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 (4) 部分國外合併子公司實施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者，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並將每期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14. 所得稅

- (1) 聯屬公司所得稅之會計處理係採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則依預期迴轉期間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 (2) 配合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開始實施之「所得基本稅額條例」，國內公司依其規定計算基本稅額，並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應納稅額兩者相較擇其高者估列為當期所得稅。另於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時，亦將未來年度應納之最低所得稅稅額納入考量。
- (3) 聯屬公司屬國內者，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之日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 (4) 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二號「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15. 每股盈餘

聯屬公司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四號「每股盈餘」之規定計算，簡單資本結構表達基本每股盈餘；複雜資本結構表達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普通股股東之本期合併淨利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以普通股股東之本期合併淨利調整加回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股利、於本期已認列之利息費用及因轉換而產生之任何其他收入與費用之變動，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後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

16. 庫藏股票

- (1) 取得庫藏股票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 (2) 處分庫藏股票時，若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應貸記「資本公積 - 庫藏股票交易」科目；若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應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
- (3) 註銷庫藏股票時，應貸記「庫藏股票」科目，並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 - 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應沖銷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再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其差額應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17. 資產減損

聯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除商譽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外，餘就其所規範之資產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產生減損跡象。若具有減損跡象，則就該資產之估計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部分，認列減損損失；惟若有證據顯示該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則應即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並以該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帳面價值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餘額為限，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然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則不得迴轉。

18. 員工認股權計劃

聯屬公司提供予員工之認股權計畫，係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給與日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者，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發布之(92)基秘字第 070、071、072 號函及與該號函相關函釋之規定採用內含價值法處理；給與日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以下簡稱 39 號公報)之規定處理。

依 39 號公報規定，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依給與日所給與權益商品公平價值衡量，而公平價值係採用合適之評價模型計算給與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

聯屬公司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對象僅有聯屬公司員工，該等交易所取得之商品或勞務依照 39 號公報之規定，以所給與認股權公平價值衡量其公平價值，並據以認列相對之權益增加。當所給與之權益商品無既得條件之限制時，屬立即既得，於給與日認列所取得之勞務，並認列相對之權益增加；若係在特定期間內完成服務後方屬既得，則於既得期間認列所取得之勞務，並認列相對權益之增加。

聯屬公司評估認股權公平價值時，不考慮市價條件以外之既得條件；但於調整用以衡量交易金額之認股權數量時，則考量市價條件以外之既得條件，在既得期間，以對預期給與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為基準，認列所取得商品或勞務之金額，後續資訊顯示預期既得之認股權數量與原估計不同時，則修正原估計數量，最後認列所取得商品或勞務之金額，以實際給與之認股權數量為準，但如附有市價條件者，無論市價條件是否達成，在已符合所有其他既得條件之情況下，應予認列。

19.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費用化

聯屬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民國九十六年三月發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之規定，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聯屬公司對於員工分紅金額之估列，係於員工提供勞務之期間依聯屬公司章程規定應分配予員工紅利之成數認列薪資費用及未支付該薪資所產生之負債。於期後期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則該變動應調整當年度(原認列員工分紅費用之年度)之費用。至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若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列為次年度損益。另董監酬勞之會計處理亦比照員工分紅辦理。

20. 衍生性金融商品

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之衍生性商品交易，以規避匯率變動風險。其原始認列與續後評價均以公平價值衡量，當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為負時，則列為金融負債。當不符合避險會計之條件時，衍生性商品公平價值變動部分係認列為當期損益。

21. 營運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同時符合下列特性之企業組成單位：(1)從事可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之經營活動、(2)營運結果定期由企業之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3)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 1.自民國一 年一月一日起，採用第三次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前述變動對民國一 年度合併總淨利及稅後基本每股盈餘並未有重大影響。
- 2.自民國一 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之規定處理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號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0.12.31	99.12.31
零用金	\$715	\$631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953,460	1,194,762
定期存款	1,479,623	973,795
約當現金 - 附賣回商業本票	723,848	638,933
合計	<u>\$3,157,646</u>	<u>\$2,808,121</u>

(1)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 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所買入之附賣回商業本票業已與金融機構約定，於民國一 一年及一 年一月分別以 724,123 仟元及 639,127 仟元賣回。

(2) 上述現金及約當現金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流動

項 目	100.12.31		99.12.31	
	帳面價值	名目本金	帳面價值	名目本金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	\$-	-	\$846	美金1,000仟元
遠期外匯交換合約	342	美金30,500仟元	23,919	美金24,000仟元
	<u>\$342</u>		<u>\$24,765</u>	

本公司於民國一 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與金融機構簽訂之預售遠期外匯合約及遠期外匯交換合約，主要目的係為規避外幣債權債務匯率變動所為之財務避險操作。民國一 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因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交割產生兌換損益分別為損失(4,785)仟元及利益 33,019 仟元。另其相關財務風險資訊之揭露，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十。

3.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 流動

	100.12.31	99.12.3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流動	\$191,720	\$311,768
減：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 流動	(3,373)	(2,281)
淨 額	<u>\$188,347</u>	<u>\$309,487</u>

4. 應收票據淨額

	100.12.31	99.12.31
應收票據	\$2,492	\$19,597
減：備抵呆帳	-	-
淨 額	<u>\$2,492</u>	<u>\$19,597</u>

5. 應收帳款淨額

	100.12.31	99.12.31
應收帳款	\$966,966	\$1,072,864
減：備抵呆帳	(37,454)	(30,127)
淨 額	<u>\$929,512</u>	<u>\$1,042,737</u>

6. 其他金融資產 - 流動

	100.12.31	99.12.31
應收利息	<u>\$1,325</u>	<u>\$575</u>

7. 存貨淨額

	100.12.31	99.12.31
原 料	\$9,634	\$17,190
在 製 品	268,792	271,512
製 成 品	220,883	286,655
合 計	499,309	575,357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67,262)	(31,239)
淨 額	<u>\$432,047</u>	<u>\$544,118</u>

(1) 聯屬公司民國一 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分別提列 36,023 仟元及 2,860 仟元。

(2) 上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非流動

被投資公司	股票 種類	股數	金額	持股 比例
<u>100.12.31</u>				
上市櫃公司股票				
九暘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625 仟股	\$16,451	0.7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u>(9,695)</u>	
合 計			<u>\$6,756</u>	

99.12.31

無此情事。

上述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非流動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9.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被投資公司	股票 種類	股數	金額	持股 比例
<u>100.12.31</u>				
信鑫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2,250 仟股	\$9,463	8.11%
太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10 仟股	-	0.19%
聯笙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244 仟股	-	0.35%
諧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92,496 仟股	800,000	12.12%
3CX Inc.	特別股	100 仟股	-	-
Anasift Technology Inc.	特別股	900 仟股	-	1.93%
Integrated Circuit Technology Corp.	特別股	154 仟股	-	-
Unitech Capital Inc.	普通股	2,500 仟股	87,000	5.00%
銀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5,129 仟股	87,910	16.30%
晶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4,117 仟股	37,574	8.83%
晶慧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6 仟股	-	12.71%
Pacific United Technology, L.P.	-	-	-	2.27%
Convergence Tech Venture II, Limited Partners	-	800 仟股	-	18.00%
Storm Semiconductors, Inc.	-	2,756 仟股	29,160	10.44%
Fortemedia, Inc.	特別股	198 仟股	-	0.18%
大眾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3,400 仟股	-	0.76%
興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1,050 仟股	6,780	6.11%
Neurosky Inc.	特別股	28,330 仟股	80,525	8.86%
Ascent Venture Capital	-	3,000 仟股	69,228	19.67%
東莞松山湖集成電路設計服務 有限公司	-	-	282	2.38%
小 計			1,207,922	
預付長期投資款 - Neurosky Inc.			60,440	
合 計			<u>\$1,268,362</u>	
<u>99.12.31</u>				
信鑫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2,700 仟股	\$13,964	8.11%
太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10 仟股	-	0.19%
聯笙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244 仟股	3,615	0.35%
諧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92,496 仟股	800,000	12.12%
3CX Inc.	特別股	100 仟股	-	-
Anasift Technology Inc.	特別股	900 仟股	-	1.93%

(續下頁)

(承上頁)

被投資公司	股票 種類	股數	金額	持股 比例
Integrated Circuit Technology Corp.	特別股	154 仟股	\$-	-
Unitech Capital Inc.	普通股	2,500 仟股	87,000	5.00%
銀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4,043 仟股	57,502	15.88%
晶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4,117 仟股	37,574	8.83%
晶慧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6 仟股	-	12.71%
卓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2,971 仟股	19,568	15.537%
Pacific United Technology, L.P.	-	-	-	2.37%
Convergence Tech Venture II, Limited Partners	-	800 仟股	7,961	18.00%
Storm Semiconductors, Inc.	-	2,756 仟股	29,160	10.44%
Fortemedia, Inc.	特別股	198 仟股	-	0.18%
大眾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3,400 仟股	-	0.76%
興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2,100 仟股	6,780	9.39%
Neurosky Inc.	特別股	28,330 仟股	80,525	8.86%
Ascent Venture Capital	普通股	3,000 仟股	99,228	19.67%
合 計			<u>\$1,242,877</u>	

- (1) 對信鑫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由於該被投資公司分別於民國一 年六月二十二日、九十九年六月十八日及九十八年五月二十七日經股東會決議減資，以現金退還股東股本，其減資基準日分別為民國一 年八月十五日、九十九年七月十五日及九十八年八月一日，減資比率分別為 16.6666%、25.00% 及 11.11%，分別已於民國一 年度、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取得該退還股款 4,500 仟元、9,000 仟元及 4,500 仟元。另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度評估其部分投資之價值業已減損，回復希望甚小，故認列 13,037 仟元永久性投資價值減損。
- (2) 對太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由於該被投資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度進行減資彌補虧損，本公司已於民國九十五年度評估其部分投資之價值業已減損，回復之希望甚小，故認列 5,639 仟元永久性投資價值減損。嗣後於民國九十六年減資彌補虧損，將剩餘帳面餘額 5,639 仟元全數轉銷。另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四日經股東會決議減資，故持有股權減為 10 仟股。

- (3) 對聯笙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由於該被投資公司持續虧損，已於民國九十七年度評估其投資之價值業已減損，回復之希望甚小，故認列 6,372 仟元永久性投資價值減損。另該被投資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度已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故持有股權減為 244 仟股。嗣後於民國九十九年度辦理增資，本公司未投資，故持股比率降至 0.35%。民國一〇〇一年度評估其部分投資之價值業已減損，回復希望甚小，故認列 3,615 仟元永久性投資價值減損。
- (4) 對 3CX Inc.之投資，由於該被投資公司持續虧損，已於民國九十三年度評估其投資之價值業已減損，回復之希望甚小，故將帳面餘額 14,822 仟元全數轉列損失。
- (5) 對 Anasift Technology Inc.之投資，由於該被投資公司持續虧損，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三年度評估其部分投資之價值業已減損，回復之希望甚小，故認列 7,500 仟元永久性投資價值減損。嗣後於民國九十四年度將剩餘帳面餘額 1,730 仟元全數轉銷。
- (6) 對 Integrated Circuit Technology Corp.之投資，由於該被投資公司持續虧損，已於民國九十一年度經評估其投資之價值業已減損，回復之希望甚小，故將帳面餘額 9,711 仟元全數轉列損失。
- (7) 合併子公司智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智宏）原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銀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民國九十七年十一月未依持股比例參與增資，持股比例降至 19.87%，故停止採用權益法評價，並自民國九十七年十一月一日起改採成本法評價。被投資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二十六日增資並完成變更登記，智宏持股比例降至 16.42%。又該被投資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十月十二日經股東會決議增資，其增資基準日為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十八日，智宏持有股權增加為 2,169 仟股，持股比率為 8.52%。另該被投資公司於民國一〇〇一年度增資，智宏未參與投資，故持股比率降至 6.89%。
- (8) 合併子公司勝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勝邦）於民國九十九年度以現金 33,357 仟元投資銀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1,874 仟股，取得 7.36% 股權。嗣後該被投資公司於民國一〇〇一年度增資，勝邦以現金 30,408 仟元參與增資，勝邦持有股權增加為 2,960 仟股，持股比例增至 9.41%。
- (9) 合併子公司智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智宏）原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晶慧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因評估投資已無價值，故於民國九十三年度認列投資損失至帳面價值為零，並停止採用權益法評價；另民國九十三年度持股已降至 12.71%，故改採成本法評價。由於該被投資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五月二十八日經股東會決議減資彌補虧損，其減資基準日為民國九十七年十一月十九日，減資比率 98%。

- (10) 合併子公司智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智宏）對銳訊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由於該被投資公司持續虧損，於民國九十三年度經評估其投資之價值業已減損，回復之希望甚小，故將帳面餘額 13,200 仟元全數轉列損失。民國九十四年度，銳訊股份有限公司與 Fortemedia, Inc. 合併，原對銳訊股份有限公司之持股轉換成 Fortemedia, Inc. 特別股 198 仟股。
- (11) 合併子公司智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智宏）於民國九十七年三月投資大眾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3,400 仟股，取得 0.76% 股權。由於該被投資公司持續虧損，已於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經評估其投資之價值業已減損，回復之希望甚小，故將帳面餘額 30,600 仟元全數轉列損失。
- (12) 合併子公司智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智宏）於民國九十七年九月投資興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3,000 仟股，取得 12.10% 股權。另智宏分別於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評估其部分投資之價值業已減損，回復希望甚小，故分別認列 7,500 仟元及 15,720 仟元永久性投資價值減損。由於該被投資公司分別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及一九九九年二月二十七日減資彌補虧損，故持有股權由原持有 3,000 股降至 2,100 仟股再降至 1,050 仟股。
- (13) 合併子公司勝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勝邦）於民國九十八年評估對晶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投資之價值業已減損，回復希望甚小，故認列 31,647 仟元永久性投資價值減損。由於該被投資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九日減資彌補虧損，故持有股權減為 2,482 仟股，嗣後於民國九十九年度辦理現金增資，勝邦未參與投資，故持股比例降至 5.32%。另勝邦於民國九十九年度評估其部分投資價值業已減損，回復希望甚小，故認列 5,500 仟元永久性投資價值減損。
- (14) 合併子公司智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智宏）對晶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由於該被投資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九日減資彌補虧損，嗣後辦理現金增資，故持有股權減為 1,635 仟股。另智宏於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度評估其部分投資之價值業已減損，回復希望甚小，故分別認列 2,500 仟元及 14,061 仟元永久性投資價值減損。
- (15) 合併子公司智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智宏）對卓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由於該被投資公司持續虧損，智宏分別於民國一〇〇一年度及民國九十九年度評估其部分投資之價值業已減損，回復之希望甚小，故分別認列 2,993 仟元及 14,000 仟元永久性投資價值減損。民國一〇〇一年四月五日與九暘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存續公司）合併，並轉換為九暘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普通股 478 仟股，故轉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非流動項下。
- (16) 合併子公司勝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勝邦）對卓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由於該被投資公司持續虧損，勝邦分別於民國一〇〇一年度及民國九十九年度評估其部分投資之價值業已減損，回復之希望甚小，故分別認列 124 仟元及 3,000 仟元永久性投資價值減損。民國一〇〇一年四月五日與九暘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存續公司）合併，並轉換為九暘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普通股 147 仟股，故轉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非流動項下。

- (17) 合併子公司智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智宏）對 Pacific United Technology,L.P.之投資，由於該被投資公司分別於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度決議合夥盈餘分配，分別於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度取得現金 3,991 仟元及 3,353 仟元，截至九十九年度帳面餘額為 0 元。
- (18) 合併子公司智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智宏）對 Convergence Tech Venture II, Limited Partners 之投資，由於該被投資公司持續虧損，智宏於民國一〇〇年度評估其部分投資之價值業已減損，回復之希望甚小，故認列 7,960 仟元永久性投資價值減損，並將帳面餘額 1 仟元全數認列減損損失。
- (19) 合併子公司勝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勝邦）對 Ascent Venture Capital 之投資，由於該被投資公司持續虧損，勝邦於民國一〇〇年度評估其部分投資之價值業已減損，回復之希望甚小，故認列 30,000 仟元永久性投資價值減損。
- (20) 合併子公司寅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寅通）間接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東莞松山湖集成電路設計服務有限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停止採用權益法評價，並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轉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1) 合併子公司智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智宏）於民國九十九年五月以現金 80,525 仟元投資 Neurosky Inc.特別股，取得股權 28,330 仟股，持股比率 8.86%。另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新增投資 60,440 仟元，因尚未完成增資程序，故帳列預付長期投資款科目項下。
- (22) 上述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1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被投資公司	股票 種類	股數	金額	持股 比例
<u>100.12.31</u>				
晶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560 仟股	\$-	40.00%
陽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註 1)	普通股	2,900 仟股	14,211	34.52%
Fresco Logic Inc.	特別股	5,793 仟股	135,715	27.82%
Aviacomm Ltd.(註 2)	特別股	4,000 仟股	13,909	38.46%
合計			<u>\$163,835</u>	
<u>99.12.31</u>				
晶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560 仟股	\$263	40.00%
Fresco Logic Inc.	特別股	5,793 仟股	161,650	30.77%
合計			<u>\$161,913</u>	

- (註 1) 合併子公司智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七月四日出售陽泰電子(股)公司股權 1,600 仟股，故持股比率降至 34.52%，然自民國一〇〇年第四季對陽泰電子(股)公司未再具有控制力，故認列民國一〇〇年前三季之採權益法投資損失 2,097 仟元，另自民國一〇〇年第四季時即未納入民國一〇〇年度合併個體中。
- (註 2) 合併子公司智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智宏)於民國一〇〇年度以現金 58,200 仟股投資 Aviacomm Ltd. 特別股 4,000 仟股，取得 52.63% 股權。該被投資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七月一日員工執行員工認股權，普通股股本增加，持股比例降至 47.619%，嗣後該被投資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十月增資發行特別股，智宏未參與投資，故持股比率再降至 38.46%，因對該被投資公司未再具有控制力，故自民國一〇〇年持股比率降至 50% 以下時即未納入民國一〇〇年度合併個體中。
- (1) 聯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對長期股權投資晶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評價，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自行編製之財務報表，採權益法評價而得，聯屬公司於各期認列之投資損失皆為 0 元，另晶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已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日經股東會決議解散，並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十二日取得經濟部核准解散登記函，故智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將帳面餘額 263 仟元全數認列減損損失。
- (2) 聯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對長期股權投資 Fresco Logic Inc. 之評價，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採權益法評價而得，聯屬公司分別認列之投資損失為 25,417 仟元及 29,516 仟元。
- (3) 聯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對長期股權投資 Aviacomm Ltd. 之評價，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採權益法評價而得，聯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失為 28,435 仟元，並評估其投資價值業已減損，回復之希望甚小，故認列 15,000 仟元永久性投資價值減損。
- (4) 聯屬公司對原昶科技有限公司之投資，由於被投資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八月一日與智宏投資(股)公司之轉投資昇邁科技(股)公司(存續公司)合併，取得昇邁科技(股)公司 4,150 仟股，持股比率 80.58%。對原昶科技有限公司之投資損益認列，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自行編製之財務報表，採權益法評價而得，聯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失為 1,083 仟元係認列至民國一〇〇年七月三十一日停止採用權益法日。
- (5) 上述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皆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11. 固定資產

- (1) 聯屬公司於民國一 年及九十九年度均無因購置固定資產而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 (2) 聯屬公司之固定資產皆無提供擔保或抵押之情事。

12. 無形資產

	授 權 費	自 動 化 軟 體 工 具	合 計
<u>100.01.01~100.12.31</u>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1,010,143	\$203,600	\$1,213,743
本期增加 - 單獨取得	43,572	973	44,545
本期增加 - 固定資產轉入	-	3,443	3,443
本期減少 - 到期除列	(21,309)	(134,536)	(155,845)
累積換算調整數	-	2,230	2,230
期末餘額	1,032,406	75,710	1,108,116
累計攤銷：			
期初餘額	604,007	196,868	800,875
本期攤銷(帳列製造及營業費用 - 各項攤提科目項下)	192,024	3,831	195,855
本期減少 - 到期除列	(21,309)	(134,536)	(155,845)
累積換算調整數	-	2,180	2,180
期末餘額	774,722	68,343	843,065
100.12.31 帳面餘額	\$257,684	\$7,367	\$265,051
<u>99.01.01~99.12.31</u>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1,005,457	\$206,783	\$1,212,240
本期增加 - 單獨取得	138,669	47	138,716
本期增加 - 固定資產轉入	-	2,808	2,808
本期減少 - 到期除列	(133,983)	(757)	(134,740)
累積換算調整數	-	(5,281)	(5,281)
期末餘額	1,010,143	203,600	1,213,743

(續下頁)

(承上頁)

	授 權 費	自 動 化 軟 體 工 具	合 計
累計攤銷：			
期初餘額	542,020	198,928	740,948
本期攤銷(帳列製造及營業費用 - 各項攤提科目項下)	195,970	3,991	199,961
本期減少 - 到期除列	(133,983)	(757)	(134,740)
累積換算調整數	-	(5,294)	(5,294)
期末餘額	604,007	196,868	800,875
99.12.31 帳面餘額	\$406,136	\$6,732	\$412,868

13. 長期應收款淨額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 - Web2U 共計 GBP244,533.08，因 Web2U 財務困難，故本公司與該公司之母公司 MSU Devices Inc. 達成協議，本公司已於民國九十年度將該項帳款轉列其他資產 - 長期應收款科目項下，並提列 50% 之備抵呆帳。嗣後於民國九十三年度經評估上述款項收回可能性降低，再就剩餘之淨額全數提列備抵呆帳。

14. 短期借款

	100.12.31	99.12.31
信用借款	\$10,000	\$15,000

截至民國一〇〇一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聯屬公司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為 1,009,750 仟元及 928,250 仟元。

15. 退休金

(1) 聯屬公司中採確定給付退休離職辦法者，其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截至民國一〇〇一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專戶儲存台灣銀行之退休準備金餘額分別為 75,309 仟元及 71,547 仟元。又民國一〇〇一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4,207 仟元及 3,142 仟元。

A. 依勞動基準法提列之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表：

	100.01.01~100.12.31	99.01.01~99.12.31
服務成本	\$689	\$891
利息成本	2,753	2,501
退休基金資產實際報酬	(1,431)	(1,475)
攤銷與遞延數	2,196	1,225
淨退休金成本	\$4,207	\$3,142

B. 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表：

給付義務：	100.12.31	99.12.31
既得給付義務	\$-	\$(2,114)
非既得給付義務	(48,795)	(54,276)
累積給付義務	(48,795)	(56,390)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46,475)	(81,280)
預計給付義務	(95,270)	(137,670)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75,309	71,547
提撥狀況	(19,961)	(66,123)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346	433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6,744	51,737
應計退休金負債	(12,871)	(13,953)
帳上多估數	(94)	(110)
應計退休金負債帳列數	\$ (12,965)	\$ (14,063)

截至民國一〇〇一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職工退休辦法之員工既得給付分別為 0 元及 2,244 仟元。

C. 主要精算假設如下表：

	100.12.31	99.12.31
折現率	2.00%	2.0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3.00%	4.0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長期投資報酬率	2.00%	2.00%

- (2) 聯屬公司中採確定提撥辦法者，民國一〇〇一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依當地法令提撥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42,789 仟元及 38,032 仟元。

16. 股本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之額定股本總額為 5,000,000 仟元，分為 500,000 仟股(含保留供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之股份 55,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分次發行，實收股本總額為 3,673,445 仟元。

民國九十九年三月十八日復經董事會決議，以現金 26,428 仟元行使員工認股權憑證轉增資發行新股 2,642,750 股，每股面額 10 元。此項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已完成變更登記手續。

民國九十九年四月三十日復經董事會決議，以現金 4,600 仟元行使員工認股權憑證轉增資發行新股 460,000 股，每股面額 10 元。此項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已完成變更登記手續。

民國九十九年七月二十七日復經董事會決議，以現金 910 仟元行使員工認股權憑證轉增資發行新股 91,000 股，每股面額 10 元。此項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已完成變更登記手續。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復經董事會決議，以現金 14,140 仟元行使員工認股權憑證轉增資發行新股 1,414,000 股，每股面額 10 元，此項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已完成變更登記手續。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復經董事會決議辦理庫藏股註銷共 5,000,000 股，減資基準日為民國一〇〇〇年二月十日，此項減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已完成變更登記手續。

民國一〇〇〇年三月二十三日復經董事會決議，行使員工認股權憑證轉增資發行新股 3,439,500 股，每股面額 10 元，此項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已完成變更登記手續。

民國一〇〇〇年四月二十五日復經董事會決議，行使員工認股權憑證轉增資發行新股 6,494,000 股，每股面額 10 元，此項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已完成變更登記手續。

民國一〇〇〇年六月十五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資本公積 188,807 仟元轉增資發行新股 18,880,739 股，每股面額 10 元。此項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已完成變更登記手續。

民國一〇〇〇年七月二十八日復經董事會決議，行使員工認股權憑證轉增資發行新股 1,350,000 股，每股面額 10 元，此項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已完成變更登記手續。

民國一〇〇〇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復經董事會決議，行使員工認股權憑證轉增資發行新股 910,500 股，此項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已完成變更登記手續。

另截至民國一〇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行使員工認股權憑證，但尚未辦理變更登記之股數計有 899 股，帳列預收股本科目項下。

截至民國一〇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額定股本總額為 5,000,000 仟元，分為 500,000 仟股(含保留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之股份 55,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分次發行，實收股本總額為 3,980,270 仟元。

17. 酬勞性員工認股權憑證

- (1) 本公司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原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發行之民國九十二年度、民國九十四年度、民國九十五年度、民國九十六年度及民國九十七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總額分別為 15,000,000 單位、15,000,000 單位、18,000,000 單位、11,000,000 單位及 28,000,000 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本公司 1 股之普通股。員工行使認股權時，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而認股權人除因違法或違反本公司規定而被撤銷其全部或部分之認股數量外，自被授予該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三年及四年後，可分別就被授予之認股權憑證數量之 50%、75% 及 100% 為限，行使認股權利，此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六年。截至民國一 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有關各年度發行之酬勞性員工認股權憑證計畫相關之數量及認股價格之資訊彙總揭露如下表：

發行日期	發行單位總數	流通在外單位總數	可認購股數	認股權人可開始行使認股權日期	認股價格(元)(註)	履約方式	本期普通股市價(元)	
							最高成交價	最低成交價
92.10.29	15,000,000	-	-	94.10.29	\$36.00	發行新股	\$65.40	\$21.50
94.05.12	15,000,000	-	-	96.05.12	\$28.60	發行新股	\$65.40	\$21.50
96.09.21	18,000,000	-	-	98.09.21	\$85.40	發行新股	\$65.40	\$21.50
96.11.14	11,000,000	8,980,000	8,980,000	98.11.14	\$61.10	發行新股	\$65.40	\$21.50
97.09.18	10,000,000	5,580,750	3,297,313	99.09.18	\$27.80	發行新股	\$65.40	\$21.50
97.12.29	18,000,000	10,469,000	6,408,500	99.12.29	\$20.80	發行新股	\$65.40	\$21.50

註：各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於各次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價格依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調整之。

民國一 年及九十九年度經執行之認股權，其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分別為 38.55 元及 57.09 元。截至民國一 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於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四日經董事會決議取消原於民國九十六年九月二十一日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 18,000,000 單位。所給與之認股權並未提供現金交割之選擇，且本公司過去未曾有以現金交割之慣例。

- (2) 本公司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相關之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表：

認股選擇權	100.01.01~100.12.31		99.01.01~99.12.31	
	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	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39,659,000	\$36.68	45,063,500	\$37.02
本期給與	-	-	-	-
本期行使	(9,653,500)	25.57	(5,404,500)	28.86
本期沒收	-	-	-	-
本期失效	(4,975,750)	37.50	-	-
期末流通在外	<u>25,029,750</u>	36.82	<u>39,659,000</u>	36.68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u>18,685,813</u>	41.40	<u>20,159,000</u>	36.54
94 年給與之認股選擇權加權 平均公平價值(元)	<u>\$5.98</u>		<u>\$5.98</u>	
95 年第一次給與之認股選擇 權加權平均公平價值(元)	<u>\$23.14</u>		<u>\$23.14</u>	
96 年第一次給與之認股選擇 權加權平均公平價值(元)	<u>\$20.29</u>		<u>\$20.29</u>	
97 年第一次給與之認股選擇 權加權平均公平價值(元)	<u>\$5.81</u>		<u>\$5.81</u>	
97 年第二次給與之認股選擇 權加權平均公平價值(元)	<u>\$3.20</u>		<u>\$3.20</u>	

- (3) 有關自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起給與之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於民國一 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通在外之資訊，列示如下表：

發行 日期	行使價 格之範 圍(元)	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預 期剩餘存續 期限(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96.11.14	\$61.10	<u>8,980,000</u>	1.83	\$61.10	<u>8,980,000</u>	\$61.10
97.09.18	\$27.80	<u>5,580,750</u>	2.67	\$27.80	<u>3,297,313</u>	\$27.80
97.12.29	\$20.80	<u>10,469,000</u>	2.92	\$20.80	<u>6,408,500</u>	\$20.80

- (4) 本公司之員工認股權憑證皆屬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2)基秘字第 七一號函及第二 五號函規定，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年、九十五年及九十六年度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採用內含價值法認列所給予之酬勞成本，由於民國九十四年、九十五年及九十六年度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行使價格等於衡量日股票市價，故所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0 元。

- (5) 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年、九十五年及九十六年度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若採用公平價值法認列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之酬勞成本，並採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分別為 89,700 仟元、416,520 仟元、223,190 仟元，而民國一 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攤計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12,593 仟元及 31,289 仟元，則民國一 年及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之擬制淨利與每股盈餘資訊列示如下：

		100.01.01~100.12.31	99.01.01~99.12.31
歸屬予母公司股東	報表認列之淨利	\$119,129	\$855,592
	之淨利		
	擬制淨利	\$107,563	\$825,173
歸屬予母公司股東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元)	\$0.30	\$2.23
	淨利之基本每股盈餘		
	擬制每股盈餘(元)	\$0.27	\$2.15
歸屬予母公司股東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元)	\$0.29	\$2.09
	淨利之稀釋每股盈餘		
	擬制每股盈餘(元)	\$0.26	\$2.02

上述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依公平價值法估計酬勞成本，所採評價模式之各參數加權平均資訊分別如下：

	94.05.12 發行(註)	96.11.14 發行(註)
預期股利率	5.99%	3.67%
預期價格波動率	0.245	0.378
無風險利率	1.90%	2.61%
預期存續期間	5.38 年	4.38 年

註：民國九十六年度(於財務會計準則第 39 號公報生效日前)所使用之參數係用於揭露擬制資料之參數。

- (6)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採用公平價值法估計酬勞成本，並採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民國一 年度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7,671 仟元，各項假設之加權平均資訊列示如下：

	97.09.18 發行	97.12.29 發行
預期股利率	9.28%	13.56%
預期價格波動率	0.442	0.488
無風險利率	2.06%	1.14%
預期存續期間	4.37 年	4.37 年

18. 庫藏股票

- (1)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三年三月二十四日、九十三年十一月八日、九十四年十月三十一日及九十六年九月二十一日分別經董事會決議實施庫藏股制度，自證券集中交易市場買回本公司股份。

民國一 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增減變動情形如下表：

收回原因	期間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轉讓予員工	100.01.01~100.12.31	5,000 仟股	-	5,000 仟股	-
轉讓予員工	99.01.01~99.12.31	5,000 仟股	-	-	5,000 仟股

- (2)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買回已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若以民國一 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計算基礎，買回股數最高上限為 39,803 仟股，收買股份金額最高上限為 2,165,357 仟元。
- (3)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表決權等權利；另自買回之日起三年內應將所買回之股份轉讓予員工，逾期末轉讓者，視為未發行股份，應辦理資本額變更登記。
- (4) 本公司所持有之庫藏股 5,000 仟股，全數於民國一 年二月十日辦理庫藏股註銷。

19. 資本公積

	100.12.31	99.12.31
普通股股票溢價	\$150,863	\$151,151
長期投資	34,124	36,161
員工認股權	786,630	817,417
合計	\$971,617	\$1,004,729

本公司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得彌補虧損或撥充資本。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彌補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公司無虧損者，得依股東會決議，將下列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

- (1) 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價。
- (2) 受領贈與之所得。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庫藏股註銷，減資基準日為民國一 年二月十日，並沖減資本公積 普通股股票溢價 288 仟元。

20. 法定盈餘公積

本公司依公司法之規定，就每年稅後純利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應繼續提撥至其總額達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公司虧損。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1. 特別盈餘公積

依財政部原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1)台財證(一)字第 170010 號函規定，為維持公司財務結構之健全及穩定，避免盈餘分派侵蝕資本，損及股東權益，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如長期股權投資未實現跌價損失、累積換算調整數等)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末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末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22.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分配盈餘之規定如下：

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 提繳稅捐；
- (2) 彌補虧損；
- (3)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4) 董事監察人酬勞金就一至三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提撥百分之零點五；
- (5) 員工紅利就一至三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五。發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 (6) 餘額為股東紅利，按股份總額比例分派或保留之。

本公司之章程有關股利政策列示如下：

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衡忖本公司目前產業發展屬成長階段，未來不乏擴充計劃及資金之需求，將就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10%)。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一年及九十九年度員工分紅估列金額分別為 17,869 仟元及 128,339 仟元、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536 仟元及 3,850 仟元，其估列基礎以稅後淨利(不考慮員工分紅費用化之影響數)，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本公司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並認列為當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

有關當年度已擬議或通過之盈餘分配資訊揭露如下：

- (1)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擬議之盈餘分配案及股東會決議通過盈餘分配案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等相關訊息，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

- (2)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二十五日及九十九年四月三十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之盈餘分配案，並分別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五日及九十九年六月十五日經股東常會決議照案通過，茲列示如下表：

盈餘年度(民國)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股票股利(元)	-	-
現金股利(元)	每股 1.5 元	每股 2 元
董監事酬勞(仟元)	3,031 仟元	3,415 仟元
員工股票紅利(仟元)	-	-
員工現金紅利(仟元)	128,339 仟元	170,760 仟元

股東會決議民國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有關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與年底估列費用差異情況明如下：

分配項目	股東會決議 配發金額	認列費用年 度估列金額	差異金額	差異原因及 處理情形
員工股票股利	\$128,339	\$128,339	\$-	-
董監事酬勞	\$3,031	\$3,850	\$ 819	(註)

註：係盈餘分配案與估計之差異。該差異金額以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列為民國一〇一年度損益。

23. 營利事業所得稅

- (1)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為百分之二十五，依據民國九十八年五月二十七日新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自民國九十九年度起適用之所得稅率改為百分之二十；又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五日新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本公司適用之所得稅率自九十九年度起由百分之二十調降為百分之十七。
- (2) 本公司依「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屬於製造業及技術服務業部分獎勵辦法」規定，申請符合「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之技術服務業資格，並選定民國九十四年十一月二十三日至民國九十九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日至民國一百零一年十二月二日、民國九十八年十一月十六日至一百零三年十一月十五日及民國九十九年十一月十六日至一百零四年十一月十五日，享有增資擴展連續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之優惠。
- (3) 聯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九十六年度；民國九十二年度之復查核定應補繳稅額為 54,042 仟元，已全數繳納，該案已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經北區國稅局核定應退行政救濟利息 2,884 仟元。另合併子公司昇亮科技(股)公司、昇邁科技(股)公司、智宏投資(股)公司、勝邦投資(股)公司、寅通科技(股)公司及捷星電子(股)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皆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九十八年度。

- (4) 聯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適用促進產業升級條例「公司研究與發展及人才培訓支出適用投資抵減辦法」之規定，尚未抵減所得稅之投資抵減金額如下：

法令依據	抵減項目	可抵減稅額	尚未抵減	最後抵減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六條	研究與發展支出	\$214,265	\$214,265	一百零一
	人才培訓支出	467	467	一百零一
	研究與發展支出	259,721	259,721	一百零二
	人才培訓支出	281	281	一百零二
合 計		<u>\$474,734</u>	<u>\$474,734</u>	

上述未抵減稅額已包含於遞延所得稅資產中。

- (5) 遞延所得稅負債與資產明細：

	100.12.31	99.12.31
A.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u>\$(785)</u>	<u>\$(8,021)</u>
B.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u>\$503,291</u>	<u>\$782,836</u>
C.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u>\$(428,384)</u>	<u>\$(312,748)</u>

- D. 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之可減除(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100.12.31		99.12.31	
	所得額	稅額	所得額	稅額
<u>國內</u>				
未實現兌換損失	<u>\$4,548</u>	<u>\$773</u>	<u>\$64,861</u>	<u>\$11,026</u>
未實現兌換利益	<u>\$(4,278)</u>	<u>\$(727)</u>	<u>\$(22,419)</u>	<u>\$(3,811)</u>
未實現金融負債評價利益	<u>\$(342)</u>	<u>\$(58)</u>	<u>\$(24,765)</u>	<u>\$(4,210)</u>
備抵呆帳超限	<u>\$38,554</u>	<u>\$6,554</u>	<u>\$18,474</u>	<u>\$3,141</u>
未實現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u>\$65,302</u>	<u>\$11,101</u>	<u>\$31,585</u>	<u>\$5,369</u>
國外採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u>\$51,169</u>	<u>\$8,699</u>	<u>\$19,522</u>	<u>\$3,319</u>
虧損扣抵	<u>\$</u>	<u>\$</u>	<u>\$105,028</u>	<u>\$17,855</u>
投資抵減		<u>\$474,734</u>		<u>\$739,584</u>
<u>國外</u>				
研發抵減		<u>\$-</u>		<u>\$-</u>
虧損扣減		<u>\$-</u>		<u>\$950</u>
折舊財稅差		<u>\$(345)</u>		<u>\$581</u>
其 他		<u>\$1,775</u>		<u>\$1,011</u>

	100.12.31	99.12.31
E.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流動	\$234,590	\$272,018
備抵評價 -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流動	(197,683)	(160,989)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 - 流動	36,907	111,029
遞延所得稅負債 - 流動	(785)	(8,021)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抵後淨額	<u>\$36,122</u>	<u>\$103,008</u>
F. 遞延所得稅資產 - 非流動	\$268,701	\$510,818
備抵評價 - 遞延所得稅資產 - 非流動	(230,701)	(151,759)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 - 非流動	38,000	359,059
遞延所得稅負債 - 非流動	-	-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抵後淨額	<u>\$38,000</u>	<u>\$359,059</u>

- (6) 民國一〇〇一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應計所得稅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0.01.01~100.12.31	99.01.01~99.12.31
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當期應付所得稅	\$(101,065)	\$(158,774)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營所稅	-	-
免稅所得之所得稅影響數	66,606	104,865
永久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32,433)	(9,192)
備抵評價之所得稅影響數	(115,636)	78,821
應納稅額高估數	354	907
投資抵減申報數與估列數差異	-	58,248
投資抵減及人才培訓失效數	(253,785)	(171,716)
其他估計變動數	(43,396)	3,890
所得稅費用	<u>\$(479,355)</u>	<u>\$(92,951)</u>

- (7)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0.12.31	99.12.31
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9,937</u>	<u>\$35,289</u>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100 年度(預計)</u> 6.30 % (註)	<u>99 年度(實際)</u> 6.09 %

註：係以民國一〇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依規定計算之。

(8)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0.12.31	99.12.31
八十六年度以前	\$-	\$73
八十七年度以後	157,782	1,158,312
合 計	<u>\$157,782</u>	<u>\$1,158,385</u>

24. 每股盈餘

本公司自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後，屬複雜資本結構之公司。民國一 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每股盈餘計算，經考慮員工認股權憑證假設認購及員工紅利費用化若發放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其計算如下表：

	100.01.01~100.12.31	99.01.01~99.12.31
期初流通在外股數(已扣除買回之庫藏股)	370,391,783 股	364,987,283 股
加：100.06.15 股東會決議資本公積轉增資	18,781,105	18,237,425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	6,750,932	1,076,819
基本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395,923,820 股	384,301,527 股
潛在普通股：		
具稀釋作用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假設認購影響數	8,316,237	17,251,219
員工紅利費用化擬制流通在外股數	2,642,534	7,140,333
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406,882,591 股</u>	<u>408,693,079 股</u>

	金 額(分子)		股數(分母)	每股盈餘(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u>100.01.01~100.12.31</u>					
歸屬予母公司股東之淨利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598,484	\$119,129	395,923,820 股	\$1.51	\$0.30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598,484	\$119,129	406,882,591 股	\$1.47	\$0.29
歸屬予少數股權之淨損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損	\$(3,984)	\$(3,984)	395,923,820 股	\$(0.01)	\$(0.01)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損	\$(3,984)	\$(3,984)	406,882,591 股	\$(0.01)	\$(0.01)

(續下頁)

(承上頁)

	金額(分子)		股數(分母)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99.01.01~99.12.31					
歸屬予母公司股東之淨利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948,543	\$855,592	384,301,527 股	\$2.47	\$2.23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948,543	\$855,592	408,693,079 股	\$2.32	\$2.09
歸屬予少數股權之淨損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損	\$(14,580)	\$(14,580)	384,301,527 股	\$(0.04)	\$(0.04)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損	\$(14,580)	\$(14,580)	408,693,079 股	\$(0.04)	\$(0.04)

25. 營業收入淨額

	100.01.01~100.12.31	99.01.01~99.12.31
銷貨收入	\$4,606,201	\$5,434,085
勞務收入	1,115,497	1,183,904
其他	817	12,695
合計	5,722,515	6,630,684
減：銷貨退回	(2,953)	(401)
銷貨折讓	(42,410)	(13,206)
營業收入淨額	\$5,677,152	\$6,617,077

26. 營業成本及費用

聯屬公司民國一 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表：

功能別 性質別	100.01.01~100.12.31			99.01.01~99.12.31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33,615	\$955,790	\$989,405	\$32,136	\$1,133,914	\$1,166,050
勞健保費用	2,631	62,748	65,379	2,519	56,966	59,485
退休金費用	1,965	45,031	46,996	1,802	39,372	41,174
其他用人費用(註)	907	21,687	22,594	924	20,808	21,732
折舊費用	2,683	91,670	94,353	5,064	98,225	103,289
攤銷費用	7	195,848	195,855	29	199,932	199,961

(註)其他用人費用係包括伙食費及團體保險費。

五、關係人交易

1.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關係
Fresco Logic Inc. (Fresco)	本公司間接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陽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陽泰)	本公司間接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臧維新等 3 人	為本公司董事長及董事
林志明等 2 人	為本公司監察人
鄭弘屏等 8 人	為本公司副總經理以上之管理階層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關係人名稱	100.01.01~100.12.31		99.01.01~99.12.31	
	金額	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百分比	金額	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百分比
Fresco	\$104,822	1.85%	\$74,560	1.12%

本公司銷售予一般客戶之收款政策為月結 30 天至 60 天，對上開關係人之收款政策為月結 60 天，至於價格或訂價方式，因銷售之產品或勞務係按客戶需求個別設計，故無法作直接之比較。

(2)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收到陽泰支付之租金為 229 仟元，帳列什項收入科目項下，租期為 100.01.01~100.12.31，按月給付。

(3)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支付給 Fresco 之委託研究開發費用為 980 仟元，帳列研發費用—研究設計費科目項下。

(4) 因上述交易所產生之應收關係人款項彙總如下：

關係人名稱	100.12.31		99.12.31	
	餘額	占應收款項總額百分比	餘額	占應收款項總額百分比
<u>應收帳款</u>				
Fresco	\$38,597	3.83%	\$31,654	2.82%
陽泰	256	0.03%	-	-
合計	\$38,853	3.86%	\$31,654	2.82%

(5)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資訊

項 目	100.01.01~100.12.31	99.01.01~99.12.31
薪資、獎金、特支費、 業務執行費用及紅利	\$51,857	\$52,401

聯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包含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有關給付以上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相關詳細資訊，請參閱股東會年報內容。

六、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〇一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提供政府機關作為關稅保證之擔保資產，列示如下：

資產名稱	100.12.31	99.12.31	抵押機構	擔保債務內容
定期存款	\$15,906	\$15,848	台北關稅局	擔保進口貨物應繳稅費保證用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民國一〇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聯屬公司尚有下列或有及承諾事項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中：

營業租賃：聯屬公司因營業需要承租土地及辦公室，未來每年應付租金如下：

租 賃 期 間	金 額
101.10.01~101.12.31	\$9,638
102.01.01~111.12.31	96,380
	\$106,018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其他

1.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1) 公平價值之資訊

金融商品	100.12.31		99.12.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3,157,646	\$3,157,646	\$2,808,121	\$2,808,121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 流動	188,347	188,347	309,487	309,487
應收款項(含關係人款項)	970,857	970,857	1,093,988	1,093,988
其他金融資產 - 流動	1,325	1,325	575	575
其他流動資產	161,922	161,922	188,076	188,076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6,756	6,756	-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含預付長期投資款)	1,268,362	-	1,242,877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63,835	163,835	161,913	161,913
存出保證金	14,959	14,959	13,618	13,618
受限制之資產 - 非流動	15,906	15,906	15,848	15,848
負 債				
銀行借款	10,000	10,000	15,000	15,000
應付款項	432,541	432,541	671,708	671,708
應付費用	349,382	349,382	574,773	574,773
應付設備款	3,624	3,624	138	138
其他應付款	18,405	18,405	132,189	132,189
其他流動負債	263,756	263,756	169,946	169,946
存入保證金	27,948	27,948	22,861	22,861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 產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	-	-	846	846
遠期外匯交換合約	342	342	23,919	23,919

- A. 聯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含關係人款項)、其他金融資產 - 流動、其他流動資產、銀行借款、應付款項、應付費用、應付設備款、其他應付款及其他流動負債。
- (B) 存出保證金、受限制之資產 - 非流動及存入保證金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係因為預計未來收取之金額與帳面價值相近。
- (C)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流動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非流動因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故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 (D)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 非流動係持有未於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未於櫃買中心櫃檯買賣之股票(含興櫃股票)且未具重大影響力，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以成本衡量。
- (E)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依財務或其他資訊估計公平價值。
- (F) 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係假設本公司若依約定在報表日終止合約，預計所能取得或必須支付之金額，一般均包括當期末結清合約之未實現損益。
- B. 聯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 產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100.12.31	99.12.31	100.12.31	99.12.31
現金及約當現金	\$2,433,798	\$2,169,188	\$723,848	\$638,933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 流動	188,347	309,487	-	-
應收款項(含關係人款項)	-	-	970,857	1,093,988
其他金融資產 - 流動	-	-	1,325	575
其他流動資產	-	-	161,922	188,076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6,756	-	-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163,835	161,913
存出保證金	-	-	14,959	13,618
受限制之資產 - 非流動	15,906	15,848	-	-

(續下頁)

(承上頁)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100.12.31	99.12.31	100.12.31	99.12.31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負 債				
銀行借款	\$-	\$-	\$10,000	\$15,000
應付款項	-	-	432,541	671,708
應付費用	-	-	349,382	574,773
應付設備款	-	-	3,624	138
其他應付款	-	-	18,405	132,189
其他流動負債	-	-	263,756	169,946
存入保證金	-	-	27,948	22,861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 產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	-	-	-	846
遠期外匯交換合約	-	-	342	23,919

C. 本公司於民國一 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因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分別認列為當期損益之金額分別為損失(24,423)仟元及利益19,220 仟元。

- (2) 聯屬公司民國一 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總額分別為 14,578 仟元及 7,891 仟元，及利息費用總額分別為 330 仟元及 404 仟元。本公司民國一 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當期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金額分別為(11,967)仟元及(54,456)仟元。本公司民國一 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發生金融資產減損之情形。

(3) 財務風險資訊

聯屬公司持有衍生性商品以外之金融商品主要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等。聯屬公司藉由該等金融商品以調節營業資金需求。聯屬公司另持有其他金融資產與負債，如因營業活動產生的應收款項與應付款項、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等。

本公司另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之衍生性商品交易，其主要目的係為規避外幣債權債務匯率變動所為之財務避險操作。

聯屬公司金融商品之主要風險說明如下：

A.市場風險

聯屬公司從事之定期存款及附賣回票券，屬固定利率之金融資產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公平價值隨之變動。另本公司所持有之基金，其公平價值將隨股市相關影響因素及利率走勢，而使其基金淨資產價值產生波動。

另本公司以外幣計價之銷貨所產生之應收帳款及進貨所產生之應付帳款，具有匯率風險。對此，本公司係採用遠期外匯合約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以規避此匯率變動風險。本公司民國一〇〇一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交割之遠期外匯合約則因受市場匯率變動之影響，當美金對新台幣匯率每升值 1 分，將使其公平價值分別下降約為 305 仟元及 250 仟元。

B.信用風險

聯屬公司僅與經核可且信用良好之第三人交易，聯屬公司政策規定與客戶進行信用交易前，需經確認程序，交易後則持續評估應收帳款與應收票據回收情形提列適當備抵評價。

聯屬公司其他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部分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主要來自於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之風險，其最大之信用風險等於帳面價值。

C.流動性風險

聯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聯屬公司投資之股票及基金，除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因無活絡市場而具有重大流動性風險外，餘均具有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本公司投資之附賣回票券，因附賣回票券之投資係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約當現金，故預期無重大流動性風險。另本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合約所產生之美元現金流出，以營運資金足以支應，且因遠期外匯合約之匯率已確定，故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

D.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聯屬公司暴露於利率變動現金流量風險主要為浮動利率之定期存款。聯屬公司對於定期存款之期間一般以較短期間為之，減少浮動利率之影響。整體而言，聯屬公司利率變動現金流量風險甚低。

2.其他

(1) 聯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0.12.31			99.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42,288	30.21	\$1,277,520	\$39,298	29.03	\$1,140,821
日元	32,029	0.3886	12,446	50,945	0.3556	18,116
<u>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u>						
美金	10,906	30.21	329,470	9,643	29.03	279,93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7,141	30.21	\$215,730	\$11,877	29.13	\$345,977

(2)民國一〇一九年度本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如下：
民國一〇一九年度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占合併總營收 或總資產之 比率(註三)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智原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Faraday Technology Corporation(USA)	1	銷貨收入	\$692,120	(註四)	12.09%
		Faraday Technology Japan Corporation	1	銷貨收入	210,594	(註四)	3.68%
		GrainTech Electronics Limited(昇格)	1	銷貨收入	39,056	(註五)	0.68%
		昇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2,366	(註五)	0.04%
		昇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626,991	(註五)	10.96%
		寅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210,899	(註五)	3.69%
		Faraday Technology Corporation(USA)	1	研究設計費	1,753	依合約而定	0.03%
		Faraday Technology - B.V.	1	勞務費用	9,956	依合約而定	0.17%
		Faraday Technology Japan Corporation	1	佣金費用	8,831	依合約而定	0.15%
		乘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研究設計費	39,932	依合約而定	0.70%
		Faraday Technology Corporation(USA)	1	應收帳款	44,768	月結 60 天	0.60%
		Faraday Technology - B.V.	1	應收帳款	116	月結 60 天	-
		Faraday Technology Japan Corporation	1	應收帳款	45,802	月結 60 天	0.61%
GrainTech Electronics Limited(昇格)	1	應收帳款	16,522	月結 60 天	0.22%		
智原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11,330	月結 60 天	0.15%		

(續下頁)

(承上頁)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占合併總營收 或總資產之 比率(註三)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智原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昇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149,140	月結 60 天	1.98%	
		寅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66,936	月結 60 天	0.89%	
		Faraday Technology Corporation(USA)	1	應付帳款	1	月結 60 天	-	
		Faraday Technology - B.V.	1	應付帳款	914	月結 60 天	0.01%	
		智原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181	月結 60 天	-	
		Faraday Technology Corporation(USA)	1	預收收入	122,515	月結 60 天	1.63%	

民國九十九年度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占合併總營收 或總資產之 比率(註三)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智原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Faraday Technology Corporation(USA)	1	銷貨收入	\$700,510	(註四)	10.56%
		Faraday Technology - B. V.	1	銷貨收入	5,369	(註四)	0.08%
		Faraday Technology Japan Corporation	1	銷貨收入	305,566	(註四)	4.61%
		GrainTech Electronics Limited(昇格)	1	銷貨收入	30,075	(註五)	0.45%
		昇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3,367	(註五)	0.05%
		昇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781,599	(註五)	11.79%
		寅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115,435	(註五)	1.74%
		Faraday Technology Corporation(USA)	1	研究設計費	2,782	依合約而定	0.04%
		Faraday Technology - B. V.	1	勞務費用	8,872	依合約而定	0.13%
		Faraday Technology Japan Corporation	1	佣金費用	2,779	依合約而定	0.04%
		Faraday Technology Corporation(USA)	1	應收帳款	63,722	月結 60 天	0.78%
		Faraday Technology Japan Corporation	1	應收帳款	78,719	月結 60 天	0.97%
		GrainTech Electronics Limited(昇格)	1	應收帳款	27,236	月結 60 天	0.33%
		智原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10,213	月結 60 天	0.13%
		昇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190,497	月結 60 天	2.34%
		陽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20	月結 60 天	-
寅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56,490	月結 60 天	0.69%		
Faraday Technology - B. V.	1	應付帳款	1,451	月結 60 天	0.02%		

(續下頁)

(承上頁)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占合併總營收 或總資產之 比率(註三)
0	智原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Faraday Technology Corporation(USA)	1	預收收入	\$25,360	月結 60 天	0.31%
		Faraday Technology Japan Corporation	1	預收收入	461	月結 60 天	0.01%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占合併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未餘額占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未累積金額占合併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係依其再售價格為基礎經雙方議定之。

註五：因銷售之產品或勞務係按客戶需求個別設計，故無法作直接之比較。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補充揭露聯屬公司民國一 年度各項資訊如下：

-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表一。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詳附表二。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

附表一、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100.12.31)				備註
				單位數/股數	帳面金額 (仟元)	持股比例	每股淨值 /市價(元)	
	凱基不倒翁策略基金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 流動	4,786 仟單位	\$60,741	-	\$12.6907	-
	凱基豐利基金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 流動	5,321 仟單位	60,362	-	11.3434	-
	保誠債券精選組合基金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 流動	1,731 仟單位	20,203	-	11.6695	-
	德盛安聯四季回報債券組合基金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 流動	1,615 仟單位	20,222	-	12.5212	-
	Pamirs Fund Segregated Portfolio I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 流動	1 仟單位	26,819	-	26,818.9607	-
	信鑫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2,250 仟股	9,463	8.11%	-	註 1
本公司	太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10 仟股	-	0.19%	-	註 2
	聯笙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244 仟股	-	0.35%	-	註 3
	諸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92,496 仟股	800,000	12.12%	-	-
	3CX Inc. 特別股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100 仟股	-	-	-	註 4
	Anasift Technology Inc. 特別股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900 仟股	-	1.93%	-	註 5
	Integrated Circuit Technology Corp. 特別股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154 仟股	-	-	-	註 6
	Unitech Capital Inc. 普通股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2,500 仟股	87,000	5.00%	-	-
	晶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60 仟股	-	40.00%	-	註 7
	陽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900 仟股	14,211	34.52%	-	註 8
	Fresco Logic Inc. 特別股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793 仟股	135,715	27.82%	-	註 9
	Aviacomm Ltd. 特別股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000 仟股	13,909	38.46%	-	註 10
	九陽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 流動	478 仟股	5,164	0.54%	10.8000	註 11

(續下頁)

持有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100.12.31)				備註
				單位數/股數	帳面金額 (仟元)	持股比例	每股淨值 /市價(元)	
智宏投資 (股)公司	銀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2,169 仟股	\$24,145	6.89%	-	註 12
	晶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1,635 仟股	16,952	3.51%	-	註 13
	晶慧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6 仟股	-	12.71%	-	註 14
	Pacific United Technology, L.P.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	-	2.27%	-	-
	Convergence Tech Venture II, Limited Partners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800 仟股	-	18.00%	-	註 15
	Storm Semiconductors, Inc.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2,115 仟股	21,633	8.01%	-	-
	Fortemedia, Inc. 特別股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198 仟股	-	0.18%	-	註 16
	大眾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3,400 仟股	-	0.76%	-	註 17
	興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1,050 仟股	6,780	6.11%	-	註 18
	Neurosky Inc.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28,330 仟股	140,965	8.86%	-	註 19
勝邦投資 (股)公司	九暘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 流動	147 仟股	1,592	0.17%	10.8000	註 20
	晶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2,482 仟股	20,622	5.32%	-	註 21
	Ascent Venture Capital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3,000 仟股	69,228	19.67%	-	註 22
	Storm Semiconductors, Inc.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641 仟股	7,527	2.43%	-	-
	銀燦科技(股)公司 普通股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2,960 仟股	63,765	9.41%	-	註 23
	東莞秉亮科技 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	RMB 60,065	2.38%	-	註 24

註 1：對信鑫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由於該被投資公司分別於民國一零六年六月十八日、九十九年六月十八日及九十八年五月二十七日經股東會決議減資，以現金退還股東股本，其減資基準日分別為民國一零八年八月十五日、九十九年七月十五日及九十八年八月一日，減資比率分別為 16.6666%、25.00% 及 11.11%，分別已於民國一零一年度、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取得該退還股款 4,500 仟元、9,000 仟元及 4,500 仟元。另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度評估其部分投資之價值業已減損，回復希望甚小，故認列 13,037 仟元永久性投資價值減損。

註 2：對太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由於該被投資公司持續虧損且於民國九十五年進行減資彌補虧損，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度經評其部分投資之價值業已減損，回復之希望甚小，故認列 5,639 仟元永久性投資價值減損。嗣後於民國九十六年度減資彌補虧損，將剩餘帳面餘額 5,639 仟元全數轉銷。另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四日經股東會決議減資，故持有股權減為 10 仟股。

註 3：對聯笙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由於該被投資公司持續虧損，已於民國九十七年度評估其投資之價值業已減損，回復之希望甚小，故認列 6,372 仟元永久性投資價值減損。另該被投資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度已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故持有股權減為 244 仟股。嗣後於民國九十九年度辦理增資，本公司未投資，故持股比例降至 0.35%。民國一零一年度評估其部分投資之價值業已減損，回復希望甚小，故認列 3,615 仟元永久性投資價值減損。

註 4：對 3CX Inc. 之投資，由於該被投資公司持續虧損，於民國九十三年度經評估其投資之價值業已減損，回復之希望甚小，故將帳面餘額 14,822 仟元全數轉列損失。

註 5：對 Anasift Technology Inc. 之投資，由於該被投資公司持續虧損，於民國九十三年度經評估其部分投資價值業已減損，回復之希望甚小，故認列 7,500 仟元永久性投資價值減損。嗣後於民國九十四年度將剩餘帳面餘額 1,730 仟元全數轉銷。

註 6：對 Integrated Circuit Technology Corp. 之投資，由於該被投資公司持續虧損，已於民國九十一年度經評估其投資之價值業已減損，回復之希望甚小，故將帳面餘額 9,711 仟元全數轉列損失。

註 7：聯屬公司於民國一 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對長期股權投資晶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評價，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自行編製之財務報表，採權益法評價而得，聯屬公司於各期認列之投資損失皆為 0 元，另晶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已於民國一 年十二月三十日經股東會決議解散，並於民國一 年一月十二日取得經濟部核准解散登記函，故智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 年度將帳面餘額 263 仟元全數認列減損損失。

註 8：合併子公司智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 年七月四日出售陽泰電子(股)公司股權 1,600 仟股，故持股比例降至 34.52%，然自民國一 年第四季對陽泰電子(股)公司未再具有控制力，故認列民國一 年前三季之採權益法投資損失 2,097 仟元，另自民國一 年第四季時即未納入民國一 年度合併個體中。

註 9：聯屬公司於民國一 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對長期股權投資 Fresco Logic Inc.之評價，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採權益法評價而得，聯屬公司分別認列之投資損失為 25,417 仟元及 29,516 仟元。

156 註 10：合併子公司智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智宏)於民國一 年度以現金 58,200 仟股投資 Aviacomm Ltd.特別股 4,000 仟股，取得 52.63% 股權。該被投資公司於民國一 年七月一日員工執行認股權，普通股股本增加，持股比例降至 47.619%，嗣後該被投資公司於民國一 年十月增資發行特別股，智宏未參與投資，故持股比例再降至 38.46%，因對該被投資公司未再具有控制力，故自民國一 年持股比例降至 50% 以下時即未納入一 年度合併個體。聯屬公司於民國一 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對長期股權投資 Aviacomm Ltd.之評價，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採權益法評價而得，聯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失為 28,435 仟元，並評估其投資價值業已減損，認列 15,000 仟元永久性投資價值減損。

註 11：合併子公司智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智宏)對卓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由於該被投資公司持續虧損，智宏分別於民國一 年及民國九十九年度評估其部分投資之價值業已減損，回復之希望甚小，故分別認列 2,993 仟元及 14,000 仟元永久性投資價值減損。民國一 年四月五日與九陽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存續公司)合併，並轉換為九陽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普通股 478 仟股，故轉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非流動項下。

註 12：合併子公司智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智宏）原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銀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民國九十七年十一月未依持股比例參與增資，持股比例降至 19.87%，故停止採用權益法評價，並自民國九十七年十一月一日起改採成本法評價。被投資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二十六日增資並完成變更登記，智宏持股比例降至 16.42%。又該被投資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十月十二日經股東會決議增資，其增資基準日為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十八日，智宏持有股權增加為 2,169 仟股，持股比例為 8.52%。另該被投資公司於民國一 年度增資，智宏未參與投資，故持股比例降至 6.89%。

註 13：合併子公司智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智宏）對晶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由於該被投資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九日減資彌補虧損，嗣後辦理現金增資，故持有股權減為 1,635 仟股。另智宏於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度評估其部分投資之價值業已減損，回復希望甚小，故分別認列 2,500 仟元及 14,061 仟元永久性投資價值減損。

註 14：合併子公司智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智宏）原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晶慧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因評估投資已無價值，故於民國九十三年度認列投資損失至帳面價值為零，並停止採用權益法評價；另民國九十三年度持股已降至 12.71%，故改採成本法評價。由於該被投資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五月二十八日經股東會決議減資彌補虧損，其減資基準日為民國九十七年十一月十九日，減資比率 98%。

註 15：合併子公司智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智宏）對 Convergence Tech Venture II, Limited Partners 之投資，由於該被投資公司持續虧損，智宏於民國一 年度評估其部分投資之價值業已減損，回復之希望甚小，故認列 7,960 仟元永久性投資價值減損，並將帳面餘額 1 仟元全數認列減損損失。

註 16：合併子公司智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智宏）對銳訊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由於該被投資公司持續虧損，於民國九十三年度經評估其投資之價值業已減損，回復之希望甚小，故將帳面餘額 13,200 仟元全數轉列損失。民國九十四年度，銳訊股份有限公司與 Fortemedia, Inc. 合併，原對銳訊股份有限公司之持股轉換成 Fortemedia, Inc. 特別股 198 仟股。

註 17：合併子公司智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智宏）於民國九十七年三月投資大眾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3,400 仟股，取得 0.76% 股權。由於該被投資公司持續虧損，已於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經評估其投資之價值業已減損，回復之希望甚小，故將帳面餘額 30,600 仟元全數轉列損失。

註 18：合併子公司智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智宏）於民國九十七年九月投資興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3,000 仟股，取得 12.10% 股權。另智宏分別於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評估其部分投資之價值業已減損，回復希望甚小，故分別認列 7,500 仟元及 15,720 仟元永久性投資價值減損。由於該被投資公司分別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及一九九九年二月二十七日減資彌補虧損，故持有股權由原持有 3,000 股降至 2,100 仟股再降至 1,050 仟股。

註 19：合併子公司智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智宏）於民國九十九年五月以現金 80,525 仟元投資 Neurosky Inc. 特別股，取得股權 28,330 仟股，持股比例 8.86%。另於民國一九九九年十二月新增投資 60,440 仟元，因尚未完成增資程序，故帳列預付長期投資款科目項下。

註 20：合併子公司勝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勝邦）對卓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由於該被投資公司持續虧損，勝邦分別於民國一九九九年及民國九十九年度評估其部分投資之價值業已減損，回復之希望甚小，故分別認列 124 仟元及 3,000 仟元永久性投資價值減損。民國一九九九年四月五日與九陽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存續公司）合併，並轉換為九陽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普通股 147 仟股，故轉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非流動項下。

註 21：合併子公司勝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勝邦）於民國九十八年評估對晶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投資之價值業已減損，回復希望甚小，故認列 31,647 仟元永久性投資價值減損。由於該被投資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九日減資彌補虧損，故持有股權減為 2,482 仟股，嗣後於民國九十九年度辦理現金增資，勝邦未參與投資，故持股比例降至 5.32%。另勝邦於民國九十九年度評估其部分投資價值業已減損，回復希望甚小，故認列 5,500 仟元永久性投資價值減損。

註 22：合併子公司勝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勝邦）對 Ascent Venture Capital 之投資，由於該被投資公司持續虧損，勝邦於民國一九九九年評估其部分投資之價值業已減損，回復之希望甚小，故認列 30,000 仟元永久性投資價值減損。

註 23：合併子公司勝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勝邦)於民國九十九年度以現金 33,357 仟元投資銀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1,874 仟股，取得 7.36 % 股權。嗣後該被投資公司於民國一 年度增資，勝邦以現金 30,408 仟元參與增資，勝邦持有股權增加為 2,960 仟股，持股比例增至 9.41%。

註 24：合併子公司寅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寅通)間接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東莞松山湖集成電路設計服務有限公司自民國一 年一月一日起停止採用權益法評價，並自民國一 年一月一日起轉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表二、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占淨進(銷) 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占總應收(付)票 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Fresco	本公司間接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	3.35	60 天	(註 1)	(註 2)	38,597	3.83%	-

註 1：因銷售產品或勞務係按客戶需求個別設計，故無法做直接之比較。

註 2：本公司對銷貨予一般客戶之收款政策為月結 30-60 天，對上開關係人之收款政策為月結 60 天。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 補充揭露聯屬公司民國一 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對其具有直接或間接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資料如下：不適用。
- (2) 聯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直接或間接控制能力，補充揭露被投資公司各項交易如下：不適用。

3.大陸投資資訊

(1) 投資情形：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6)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智原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IC 設計產品之銷售及銷售後服務	USD6,000,000 (NTD181,260 仟元)	(註1) (註3)	USD4,500,000 (NTD135,945 仟元)	USD1,500,000 (NTD45,315 仟元)	\$-	USD6,000,000 (NTD181,260 仟元)	100.00%	USD(492,662) (NTD(14,483)仟元)	USD1,129,738 (NTD34,129 仟元)	\$-	
乘亮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IC 設計產品之銷售及銷售後服務	USD5,800,000 (NTD175,218 仟元)	(註1) (註4)	USD4,100,000 (NTD123,861 仟元)	USD1,700,000 (NTD51,357 仟元)	\$-	USD5,800,000 (NTD175,218 仟元)	100.00%	USD(1,076,527) (NTD(31,646)仟元)	USD767,521 (NTD23,187 仟元)	\$-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USD11,800,000(NTD356,478 仟元)(註2)				USD12,700,000 (NTD383,667 仟元)(註2)				NTD3,774,266 仟元				

註1：投資第三地區Faraday Technology—B.V.I.，再由Faraday Technology—B.V.I.之轉投資公司Faraday Technology Corporation—Mauritius(原CHIH HUNG INVESTMENT CORP.)再轉投資該大陸公司。

註2：係以原始外幣金額依民國一〇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匯率換算而得。

註3：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二十五及民國九十六年十月二十九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由本公司對境外子公司 Faraday Technology – B.V.I. 增資後轉投資 Faraday Technology Corporation – Mauritius，再由 Faraday Technology Corporation – Mauritius 轉投資智原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投資金額分別為美金 2,000 仟元及美金 1,500 仟元，另由 Faraday Technology Corporation – Mauritius 之自有資金匯出美金 500 仟元，共計美金 4,000 仟元，加計民國九十年核准投資款美金 2,000 仟元後，總核准投資款為美金 6,000 仟元。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該投資款本公司已匯出美金 5,500 仟元，另自 Faraday

Technology Corporation – Mauritius 之自有資金已匯出美金 500 仟元。

註4：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二日、九十八年一月九日及一〇〇一年一月四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由本公司境外子公司 Faraday Technology – B.V.I. 轉投資 Faraday Technology Corporation – Mauritius，再由 Faraday Technology Corporation – Mauritius 轉投資中國秉亮科技(蘇州)有限公司，核准投資金額分別為美金 1,500 仟元、3,000 仟元及 1,700 仟元，另核准由 Faraday Technology Corporation – Mauritius 之自有資金匯出美金 500 仟元，共計美金 6,700 仟元。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該投資款本公司已匯出美金 5,300 仟元，另自 Faraday Technology Corporation – Mauritius 之自有資金已匯出美金 500 仟元。

註5：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五月十九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寅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美金 602,182 元，經由 Bright Capital Group Limited，受讓本公司經由 Faraday Technology – B.V.I. 之轉投資事業 Faraday Technology Corporation – Mauritius 所持有大陸投資事業秉亮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100% 股權。

註6：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A.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此事項。
- B.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此事項。
- C.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情形：無此事項。
- D. 票據背書及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目的：無此事項。
- E.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此事項。
- F.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此事項。

十二、營運部門資訊

1. 一般資訊

聯屬公司產品均為特殊應用積體電路之產品，屬單一產業部門，故無產業別資訊可資提供。

2. 地區別資訊

(1)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00.01.01~100.12.31	99.01.01~99.12.31
台 灣	\$2,377,434	\$3,189,101
大 陸	901,609	909,133
美 國	832,888	806,907
韓 國	595,132	393,001
其 他	970,089	1,318,935
合 計	<u>\$5,677,152</u>	<u>\$6,617,077</u>

收入係以客戶所在國家基礎歸類。

(2) 非流動資產：

	100.01.01~100.12.31	99.01.01~99.12.31
台 灣	\$1,045,262	\$1,260,180
其 他	19,416	24,780
合 計	<u>\$1,064,678</u>	<u>\$1,284,960</u>

3. 重要客戶資訊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佔合併總收入金額10%以上之資訊如下：

	100.01.01~100.12.31	99.01.01~99.12.31
A 客戶	\$692,120	\$700,510
B 客戶	626,571	781,599

十三、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之揭露

1. 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規定，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 102 年起依其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以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告。本公司依民國 99 年 2 月 2 日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4943 號函規定，應事先揭露資訊如下：

(1)採用 IFRSs 計畫之重要內容及執行情形：

本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 IFRSs 之計畫，該計畫係由財務部部長統籌負責。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畫內容	主要執行單位 (或負責人員)	目前執行情形
1. 成立專案小組	財務部	已完成
2. 訂定採用 IFRSs 轉換計畫	財務部	已完成
3. 完成現行會計政策與 IFRSs 差異之辨認	財務部	已完成
4. 完成 IFRSs 合併個體之辨認	財務部	已完成
5. 完成 IFRS1 「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各項豁免及選擇對公司影響之評估	財務部	已完成
6. 完成資訊系統應做調整之評估	財務部及資訊部	已完成
7. 完成內部控制應做調整之評估	財務部及稽核室	已完成
8. 決定 IFRSs 會計政策	財務部	已完成
9. 決定所選用 IFRS1 「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之各項豁免及選擇	財務部	已完成
10. 完成編製 IFRSs 開帳日財務狀況表	財務部	進行中
11. 完成編製 IFRSs 2012 年比較財務資訊之編製。	財務部	進行中
12. 完成相關內部控制(含財務報導流程及相關資訊系統)之調整	財務部及稽核室	進行中

(2)目前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告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說明如下：

本公司係以目前金管會已認可之 IFRSs 及預計於民國 102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會計政策差異評估之依據。惟本公司目前之評估結果，可能受未來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或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訂之影響，而與未來採用 IFRSs 之會計政策差異有所不同。另，本公司係依目前環境與狀況決定未來採用 IFRSs 之會計政策，嗣後可能因環境或狀況改變而變更。以下所列部分項目可能因本公司依 IFRS 1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豁免規定，於轉換時不致產生影響金額。茲將會計政策重大差異說明如下：

會計議題	差異說明
合併財務報表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之規定，從子公司之少數股東取得一部分或全部股份之行為，適用購買法之規定。出售部分股權而未喪失控制力時，則以售價與該投資帳面價值之差額，作為處分損益；惟依 IAS 27 「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規定，母公司對子公司之持股發生變動，但未因而喪失控制能力時，係以權益交易（亦即股東間往來交易）處理。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之規定，子公司之少數股權所歸屬損失超過其原有權益時，除非該少數股權有義務並能夠提出額外資金承擔此損失，否則此超過金額及其他續後損失，係分攤至本公司。若子公司日後獲利，則該利益則先歸屬至母公司，直至原由母公司承擔少數股權之損失完全回復為止；惟依 IAS 27 規定，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係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之規定，處分子公司並喪失控制時，所保留之持股依比例延續喪失控制時之帳面價值，並於按比例轉銷股東權益調整項目餘額後，計算處分損益；惟依 IAS 27 規定，所保留之持股係以喪失控制力日之公平價值列帳，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則依母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處理，以計算處分損益。此差異於投資關聯企業喪失重大影響力但保留部分持股時亦同。

(續下頁)

(承上頁)

會計議題	差異說明
企業合併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之規定，因合併而發行之權益證券若有公開市場交易者，以合併契約公布日前後一段合理期間之價格(併同考量其他因素)決定收購成本。如市價無法代表其公允價值時，則評估所取得淨資產(包括商譽)之價值(併同考量其他因素)決定收購成本；惟依 IFRS 3「企業合併」之規定，因合併而發行之權益證券，係以其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決定收購成本。如被收購者權益之收購日公允價值更能可靠衡量，則以被收購者權益之收購日公允價值決定收購成本。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之規定，除發行證券之成本、間接及一般管理費用外，其他與收購有關之直接成本係作為收購成本之一部分；惟依 IFRS 3 規定，除證券發行成本應依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及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處理外，所有收購相關之成本視為單獨交易，而作為當期費用。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之規定，少數股東權益係以被收購公司之帳面價值衡量；惟依 IFRS 3 規定，非控制權益係就每一企業合併以(1)公允價值或(2)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之等比例金額衡量。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之規定，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時，其差額係就特定非流動資產等比例分別減少其公平價值，若減少至零仍有差額時，則列為非常利益。另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前，係將其差額列為遞延貸項，並持續依剩餘攤銷年限繼續攤銷；惟依 IFRS 3 規定，則應先重新評估是否已正確辨認所取得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並複核相關衡量程序。若仍有超過情況，則於收購日將前述差額列入損益。此差異於投資關聯企業時亦同。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之規定，僅於或有事項屬可合理確定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合理估計時，才將與盈餘有關之或有價金列入收購成本。與證券價格有關之或有價金則不改變收購成本；惟依 IFRS 3 規定，或有對價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之規定，係就每一個別取得之投資分別計算商譽，原持有之被收購者股權及相關淨資產持份並未要求須重新衡量；惟依 IFRS 3 規定，原持有之被收購者股權，則於收購日以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再衡量之利得或損失即認列為損益。

(續下頁)

(承上頁)

會計議題	差異說明
外幣換算	依現行我國會計準則規定，本公司因非屬國外營運機構，無須判斷功能性貨幣，惟依 IAS 21「匯率變動之影響」規定，所有包含於報導個體內之每一個別個體（包括母公司）均應依規定決定其功能性貨幣。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依現行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本公司持有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及興櫃公司股票係以成本衡量，惟依照 IAS 39 之規定，權益工具僅在無活絡市場且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始能以成本衡量。對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當該等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能可靠衡量(亦即該等權益工具之合理公允價值估計數區間之變異性並非重大，或於區間內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能合理評估，並用以估計公允價值)，應以公允價值衡量。
採權益法之投資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之規定，投資關聯企業若因認列其虧損，致對該關聯企業之投資及墊款之帳面餘額為負數時，投資損失之認列以使對該關聯企業投資及墊款之帳面餘額降至零為限。但若投資公司意圖繼續支持該關聯企業或該關聯企業之虧損係屬短期性質，有充分之證據顯示將於未來短期內回復獲利之營運時，則按持股比例繼續認列投資損失；惟依 IAS 28「投資關聯企業」規定，對關聯企業虧損之持份金額若等於或大於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時，應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投資損失，而僅應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投資關聯企業時，我國並未要求被投資公司之會計政策需與投資公司一致；惟依 IAS 28 規定，投資者財務報表之編製，應對相似情況下之類似交易及事件採用一致之會計政策。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之規定，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各股東非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及投資公司所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變動增減者，以權益交易之原則處理；惟於 IFRSs 下，如因此而使投資比例減少者，視為處分部份採權益法之投資處理。反之，則視為分批取得採權益法之投資處理。

(續下頁)

(承上頁)

會計議題	差異說明
固定資產	本公司於(97)基秘字第 340 號函發布前所取得之固定資產，即使其任一組成部分之成本相對於總成本而言係屬重大，並未針對該部分予以個別提列折舊。此外，於(97)基秘字第 340 號函發布前所取得之固定資產，若負有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等義務，並未包含於固定資產成本之一部分並認列相關負債準備。惟依 IAS 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部分若屬重大，則將單獨提列折舊；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包括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
	本公司對固定資產之定期檢驗或翻修成本，於現行我國會計準則下，係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惟依 IAS 16 規定，每當執行重大檢修時，若其成本符合認列條件，應將其視為重置，認列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帳面金額中。任何先前發生之檢修成本之剩餘帳面金額則應予以除列。
	本公司供出租使用或為增值目的而持有之不動產，由於現行我國會計準則並未明確定義，目前列於固定資產項下。惟依 IAS 40「投資性不動產」規定，符合定義之投資性不動產應列於投資性不動產項下。
員工福利	本公司依我國會計準則規定採用安全性較高之固定收益投資報酬率。惟依 IAS 19 規定，應先參考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折現率，在此類債券並無深度市場時，應使用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作為折現率。
	本公司依我國會計準則規定對於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分提列最低退休金負債。惟 IAS 19 並無此規定。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之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或淨給付義務）係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加以攤銷。惟依 IAS 19 並未有此規定。
所得稅	依現行我國會計準則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全額認列，並對有百分之五十以上機率無法實現部分設立備抵評價科目。惟依 IAS 12「所得稅」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僅就很有可能（Probable）實現之範圍內認列。
	依現行我國會計準則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未能歸屬者，則按該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預期實現或清償之期間劃分。惟依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一律列為非流動。

(續下頁)

(承上頁)

會計議題	差異說明
所得稅	現行我國會計準則並未對於因集團內部交易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其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所適用之稅率有所規定。本公司現行之處理係對順流交易於認列未實現損益時，依本公司稅率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對於逆流或側流交易則係透過調整投資損益時，依本公司之稅率一併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惟依 IAS 12 規定，暫時性差異係藉由比較合併財務報表中資產及負債之帳面金額與適當之課稅基礎所決定。因此對於因集團內部交易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應以買方稅率衡量其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之評估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科 目	年 度	100.12.31	99.12.31	差 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4,109,468	4,072,016	37,452	0.92
基金及投資		2,155,708	2,291,239	(135,531)	(5.92)
固定資產		774,731	835,845	(61,114)	(7.31)
無形資產		263,401	411,754	(148,353)	(36.03)
其他資產		54,646	375,602	(320,956)	(85.45)
資產總額		7,357,954	7,986,456	(628,502)	(7.87)
流動負債		1,054,546	1,487,261	(432,715)	(29.09)
長期負債		—	—	—	—
其他負債		12,965	14,063	(1,098)	(7.81)
負債總額		1,067,511	1,501,324	(433,813)	(28.90)
股本		3,989,260	3,753,918	235,342	6.27
資本公積		971,617	1,004,729	(33,112)	(3.30)
保留盈餘		1,383,893	2,283,043	(899,150)	(39.38)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11,559)	408	(11,967)	(2,933.09)
累積換算調整數		(42,768)	(55,966)	13,198	(23.58)
庫藏股票		—	(501,000)	501,000	(100.00)
股東權益總額		6,290,443	6,485,132	(194,689)	(3.00)

增減比率超過 20%且金額達一仟萬元以上者之主要原因：

- (1) 無形資產：主要係授權費攤提，導致無形資產餘額減少。
- (2) 其他資產：主要係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提列備抵，致餘額減少。
- (3) 流動負債：應付帳款及應付費用減少，致流動負債隨之下降。
- (4) 保留盈餘：主要係發放現金股利及庫藏股減資沖銷數。
- (5)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主要係認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 (6) 累積換算調整數：差異係來自於匯率波動。
- (7) 庫藏股票：係庫藏股註銷。

二、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一) 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0 年度	99 年度	差 異	
				金額	%
營業收入總額		5,362,953	6,287,880	(924,927)	(14.71)
減：銷貨退回		(1,386)	—	(1,386)	—
減：銷貨折讓		(36,767)	(12,467)	(24,300)	194.91
營業收入淨額		5,324,800	6,275,413	(950,613)	(15.15)
營業成本		(2,990,822)	(3,618,395)	627,573	(17.34)
營業毛利		2,333,978	2,657,018	(323,040)	(12.16)
營業費用		(1,585,102)	(1,671,814)	86,712	(5.19)
營業淨利		748,876	985,204	(236,328)	(23.99)
營業外收入		58,678	37,174	21,504	57.85
營業外支出		(226,780)	(91,317)	(135,463)	148.34
稅前淨利		580,774	931,061	(350,287)	(37.62)
所得稅費用		(461,645)	(75,469)	(386,176)	511.70
稅後淨利		119,129	855,592	(736,463)	(86.08)

增減比例超過 20%者，分析如下：

- (1)銷貨折讓：本期因工程問題而給與客戶之銷貨折讓金額增加。
- (2)營業淨利：營業淨利隨營業收入減少而下降。
- (3)營業外收入：主要係兌換利益及利息收入較上期增加。
- (4)營業外支出：本年度認列較高金額的權益法投資損失。
- (5)所得稅費用：本期所得稅費用增加主要係針對投資抵減認列備抵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二) 營業毛利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營業毛利	前後期增 減變動數	差 異 原 因			
		售價差異	成本價格差異	銷售組合差異	數量差異
		(323,040)	(1,139,040)	639,204	(23,385)
說 明	本期因 ASIC 平均單價下降，故售價差異呈不利之影響，惟 ASIC 平均單位成本下降，故成本價格差異呈有利之影響。				

三、現金流量分析

1.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a	全年來自營業活 動淨現金流量 b	全年現 金流出量 c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a+b-c	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889,067	944,985	462,512	2,371,540	-	-

- (1)營業活動：主係來自營業收入之現金流入。
- (2)投資活動：主係購置無形資產致現金流出。
- (3)融資活動：主係發放股東現金股利之現金流出。

2.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3.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之評估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a	預計全年來自營 業活動淨 現金流量 b	預計全年現 金流出量 c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a+b-c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2,371,540	1,219,343	97,287	3,493,596	-	-

四、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 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 目	實際或預期 之資金來源	實際完工 日期	所須資金 總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95 年度	96 年度	97 年度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購建篤 行廠房	自有資金	94 年 12 月	936,800	151,908	-	-	-	-	-

(二) 預計產生效益：預計可增加研發、銷管及生管人員辦公空間，進而引進研發技術人才，擴充各項研發設備，以利產品開發及生產。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本公司不做財務性投資，以避免市場風險。主要以有業務相關的策略性投資為主，如此風險較低，同時對轉投資公司的掌握度較高，易於管理。

(二)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由於轉投資公司多屬發展初期，部分公司仍處於虧損狀態。

(三) 改善計畫：本公司持續提供經營協助，幫助轉投資公司改善虧損狀況。

(四)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未來一年投資計畫，係以公司長期成長規劃為重點，投資具備綜效的 IC 設計公司為主。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一) 最近年度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最近二年度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本公司資金充沛，無須長期融資，利率變動對本公司短期融資影響有限。匯率方面，由於本公司採用會計帳自然避險方式，並且運用遠期外匯及匯率交換減少外幣淨資產部位，盡量將匯率波動造成之風險降低。100 年度本公司因匯兌產生之利益為新台幣 5,808 仟元，避險效果良好。101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匯兌產生之利益為新台幣 2,499 仟元。至於最近年度之通貨膨脹，對本公司之損益並無重大影響。

2. 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將持續觀察匯率之波動，並持續採取因應措施。

(二) 最近年度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並未從事高風險及高槓桿之投資，亦未將資金貸與他人或背書保證情形。本公司已訂有資金貸與他人處理程序、背書保證處理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作為處理相關作業之依循。本公司採取自然避險方式以減少匯兌損失。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最近年度重要研發計畫及預估經費

計劃名稱
MIPI DSI Host/Peripheral controller 開發
40nm LP process 1 GHz ARM Cortex-A9 CPU hard core
Multi-channel Toggle 3.0 and ONFi 2.0 NAND flash controller
40nm LP IP 開發
High-speed pipelined SRAM、TCAM
DDR3-2.1Gbps PHY
28nm IP 開發
Standard Cell Library & I/O Pad, SRAM and ROM compilers, DDRx PHY
40nm LP High resolution audio CODEC IP development
Ultra-low quiescent current BG/REG
Digital calibration circuit for high speed DAC application
Burst-mode CDR, Phase-interpolation CDR
Optical transceiver (TIA, LA)
12.8Gbps & 17Gbps SERDES
Intelligent video surveillance (IVS) engine

預估未來二年內須投入約新台幣 26 億元於上列研發計劃。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對於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皆已採取適當之因應措施，故相關變動對於本公司財務及業務尚不致造成重大影響。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對先進製程技術的開發素來不遺餘力，民國一〇〇年共投入約新台幣 12.7 億元的研發經費，對本公司未來的營收成長將有助益。目前公司財務穩健，現有資金足夠因應公司對未來技術開發之需求。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無。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廠房主要用途為人員辦公使用。由於公司規模擴大，已於

94 年底完成新廠房之興建，期望可使本公司提昇生產能力以承接更多的客戶訂單，進而提昇營收與獲利。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並無銷貨集中情事。另在進貨廠商方面，由於進貨廠商為本公司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且為世界知名晶圓代工廠，進貨風險低。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於第七屆第八次董事會議決議解任總經理林孝平先生，同時聘任臧維新先生為總經理。此項職務異動對本公司之經營並無重大影響。

(十二)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際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訴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本公司宣明智董事長因聯電和艦案遭新竹地檢署起訴。本公司已於民國九十五年一月十日依「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對上市公司重大訊息之查證暨公開處理程序」第二條第二款公告，且聲明該起訴一事並不影響本公司之營運。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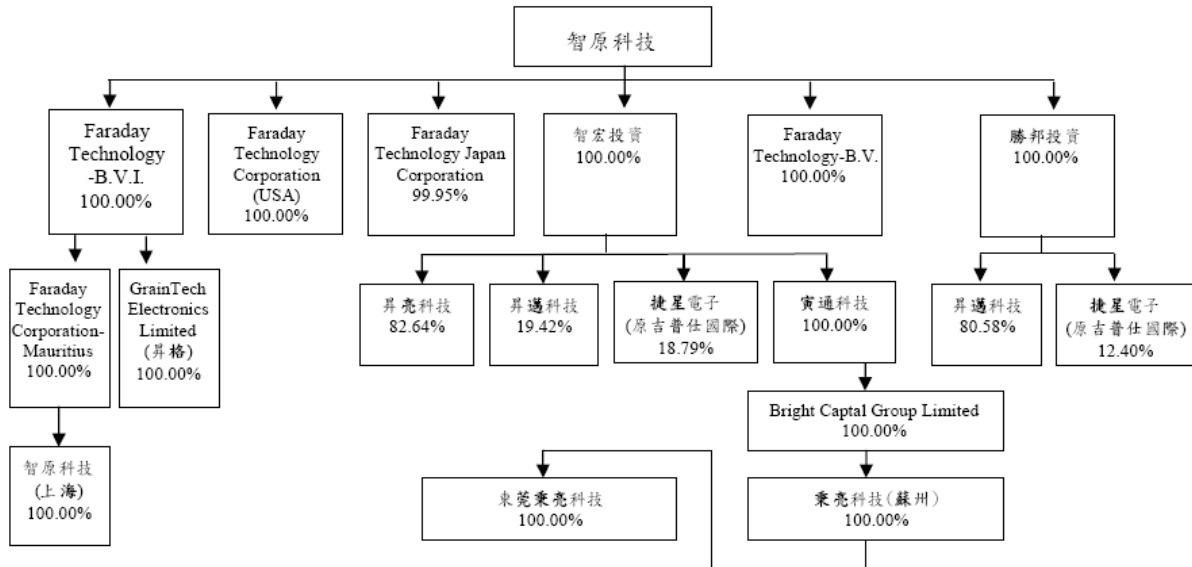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概況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00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元)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Faraday Technology Corp. (USA)	1995.9.5	3945 Freedom Circle, Suite 200 Santa Clara, CA95054, U.S.A.	USD 13,058,000	本公司產品在美洲之銷售據點
Faraday Technology Japan Corp.	2000.8.23	Akihabara Center Place Bldg 15F 1 Aioicho Kanda Chiyoda-ku Tokyo, 101-0029, Japan	¥ 100,000,000	本公司產品在日本之銷售據點
Faraday Technology - B.V.	2000.12	Planetenweg 39, 2132 HN Hoofddorp The Netherland	EUR 600,000	本公司產品在歐洲之銷售據點
Faraday Technology- B.V.I.	2000.3.9	P.O. Box 3340,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	USD 8,988,446	買賣兼投資
智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01.3.2	新竹縣竹北市尚義街 70 號	NTD 590,000,000	一般投資業
勝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03.4.25	新竹縣竹北市民權街 17 巷 1 號 3 樓	NTD 392,020,000	一般投資業
Faraday Technology (Mauritius) Corp.	2002.2.8	2F, Felix House, 24 Dr Joseph Riviere Street, Port Louis, Mauritius	USD 8,821,393	一般投資業
GrainTech Electronics Limited	2010.7.16	Units 3306-12, 33/F., Shui On Centre, Nos. 6-8 Harbour Road, Wanchai, Hong Kong	USD 100,000	IC 設計產品之銷售及售後服務
Bright Capital Group Limited-Samoa	2004.2.18	TrustNet Chambers, P.O. Box 1225, Apia, Samoa	USD 2,301,482	一般投資業
捷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006.6.30	新竹縣竹北市自強南路 136 號 2 樓	NTD 30,000,000	一般製造業
昇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2.9.10	台北市內湖區洲子街 79-1 號 6 樓之 1	NTD 64,269,160	IC 設計業
昇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5.12.12	新竹縣竹北市國華街 16 巷 3 號 5 樓	NTD 51,500,000	IC 設計產品之銷售及售後服務
實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8.8.18	新竹縣竹北市嘉豐二街一段 158 號 5 樓	NT 80,000,000	矽智財設計服務
智原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001.3.27	上海虹梅路 1905 號遠中科技樓 801 室	CNY 43,618,000	IC 設計產品之銷售及售後服務
秉亮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2007.8.10	蘇州工業園區金雞湖大道 1355 號國際科技園 C302	CNY 39,863,870	IC 設計產品之銷售及售後服務
東莞秉亮科技有限公司	2009.10.23	東莞松山湖科技產業園區松科苑 14 號樓 2 層 B201 室	CNY 100,000	IC 設計產品之銷售及售後服務

(3) 依公司法第三百六十九條之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之揭露事項：無。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各關係企業間所經營業務互有關聯者，應說明其往來分工情形：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同(2)關係企業基本資料；另 Faraday Technology Corporation (USA), Faraday Technology Japan Corporation, Faraday Technology – B.V., GrainTech Electronics Limited, 智原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及秉亮科技(蘇州)有限公司為智原科技之海外行銷通路。

(5) 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與總經理之姓名及其對該關係企業之持股或出資情形

100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職稱	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Faraday Technology Corp. (USA)	董事	智原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臧維新	118,580,000 (普通股) 2,000,000 (特別股)	100%
Faraday Technology Japan Corp.	董事	智原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臧維新、顏昌盛、張弘毅	1,999	99.95%
Faraday Technology - B.V.	董事	智原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臧維新、李芳榮	1,200	100%
Faraday Technology - B.V.I.	董事	智原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顏昌盛	8,988,446	100%
智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智原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臧維新、顏昌盛、鄭弘屏	59,000,000	100%
	監察人	智原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曾雯如		
勝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智原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臧維新、顏昌盛、鄭弘屏	39,202,000	100%
	監察人	智原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曾雯如		
Faraday Technology (Mauritius) Corp.	董事	Faraday Technology - B.V.I. 代表人：顏昌盛	8,821,393	100%
GrainTech Electronics Limited	董事	Faraday Technology - B.V.I. 代表人：黃嘉洲	100,000	100%
Bright Capital Group Limited-Samoa	董事	Faraday Technology - B.V.I. 代表人：顏昌盛	2,301,482	100%
捷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智宏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臧維新、顏昌盛、劉又瑞	3,000,000	31.19%
	監察人	智宏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曾雯如		
昇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智宏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臧維新、顏昌盛、黃彥輝	6,426,916	82.64%
	監察人	智宏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曾雯如		
昇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智宏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王光亨、賴榮興、臧維新	5,150,000	100%
	監察人	智宏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曾雯如		
寅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智宏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顏昌盛、邱智康、陳治弘	8,000,000	100%
	監察人	智宏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曾雯如		
智原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Faraday Technology (Mauritius) Corp 代表人：鞠仁山、鄭弘屏、顏昌盛	-	100%
	監察人	Faraday Technology (Mauritius) Corp 代表人：曾雯如		

企業名稱	職稱	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秉亮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董事	Bright Capital Group Limited-Samoa 代表人：陳治弘、楊念釗、顏昌盛	-	100%
	監察人	Bright Capital Group Limited-Samoa 代表人：曾雯如		
東莞秉亮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秉亮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治弘	-	100%

2. 營運概況

100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值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
Faraday Technology Corp.(USA)	USD 13,058,000	USD 16,734,920	USD 7,217,937	USD 9,516,983	USD 28,310,401	USD 469,053	USD 248,845	-
Faraday Technology Japan Corp.	¥ 100,000,000	¥ 135,641,706	¥ 231,408,789	¥ (95,767,083)	¥ 679,567,766	¥ (19,925,289)	¥ (14,170,529)	-
Faraday Technology - B.V.	EUR 600,000	EUR 590,111.92	EUR 54,704.25	EUR 535,407.67	EUR 257,306.34	EUR 23,391.50	EUR 3,924.39	-
Faraday Technology - B.V.I.	USD 8,988,446	USD 1,388,769.12	-	USD 1,388,769.12	-	-	USD (495,331.51)	-
智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NTD 590,000,000	NTD 521,778,519	NTD 1,683,823	NTD 520,094,696	NTD 17,652,673	NTD (113,278,664)	NTD (114,828,606)	-
勝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NTD 392,020,000	NTD 388,613,319	NTD 214,399	NTD 388,398,920	NTD 781,795	NTD (33,040,387)	NTD (33,132,286)	-
Faraday Technology (Mauritius) Corp.	USD 8,821,393	USD 1,202,045.31	-	USD 1,202,045.31	-	-	USD (492,707.34)	-
GrainTech Electronics Limited	NTD 3,192,500	NTD 20,255,175	NTD 16,743,931	NTD 3,511,244	NTD 39,404,407	NTD 144,246	NTD (79,561)	-
Bright Capital Group Limited-Samoa	USD 2,301,482	USD 767,531.28	-	USD 767,531.28	-	-	USD (1,076,526.5)	-
捷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NTD 30,000,000	NTD 31,448,753	NTD 15,698,677	NTD 15,750,076	NTD 28,070,337	NTD (11,757,354)	NTD (11,847,312)	-
昇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TD 64,269,160	NTD 79,412,918	NTD 10,222,442	NTD 69,190,476	NTD 57,590,886	NTD 7,202,911	NTD 8,048,714	1.25
昇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TD 51,500,000	NTD 236,732,009	NTD 175,657,070	NTD 61,074,939	NTD 632,793,923	NTD 792,326	NTD 630,945	-
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TD 80,000,000	NTD 100,056,862	NTD 67,376,383	NTD 32,680,479	NTD 9,270,221	NTD 7,080,988	NTD (32,740,421)	-
智原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RMB 43,618,000	RMB 12,203,926.46	RMB 4,934,618.52	RMB 7,269,307.94	RMB 16,473,464.84	RMB (3,256,740.92)	RMB (3,168,878.71)	-
秉亮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RMB 39,863,870	RMB 9,987,390.57	RMB 5,048,773.07	RMB 4,938,617.50	RMB 8,614,422.09	RMB (7,044,192.21)	RMB (6,924,391.11)	-
東莞秉亮科技有限公司	RMB 100,000	RMB 117,410.24	RMB 146,391.77	RMB (28,981.53)	-	RMB (61,063.9)	RMB (61,733.75)	-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宣 明 智



中華民國 一〇一 年 三 月 十五 日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 五、前一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訂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宣明智





FARADAY